

股票代號：2478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 TECHNOLOGY CO., LTD)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八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劉俐紋
職稱：管理處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3)324-6169
傳真：(03)324-7410
電子郵件信箱：annie.liu@tai.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賴晉憲
職稱：財務處副總經理
電話：(03)324-6169
傳真：(03)324-7410
電子郵件信箱：adidas.lai@tai.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2段470巷26號
總公司電話：(03)324-6169
分公司：無
工廠地址：長興廠：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470巷26號
 南山廠：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三段17巷4號
工廠電話：(03)324-6169

三、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747-8266
傳真：(02)2746-3695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曾瓊慧、張益銘
事務所名稱：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新竹市公道五路2段417號6樓
電話：(03)572-7668
網址：<http://www.diwan.com.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 公司網址：<http://www.tai.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	1
二、一一三年度經營計劃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2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2
五、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公司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2
肆、募資情形	53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3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之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8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8
伍、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59
(一)業務範圍	59
(二)產業概況	59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63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6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一)市場分析	63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67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9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69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7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7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1
六、資通安全管理	72
七、重要契約	73
陸、財務概況	7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8
三、111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8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6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4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45
一、財務狀況	245
二、財務績效	246
三、現金流量	247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247
2.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247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24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47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下列事項	24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9
捌、特別記載事項	249
一、關係企業概況	24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254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

1. 經營計畫實施成果

112年後疫情時代，全球經濟深受烏俄戰爭及以巴戰爭未歇、天災和極端氣候及美中角力等影響。被動元件標準型產品因終端需求未起及跌價壓力，影響營收及獲利。為期許來年營收及獲利成長，大毅科技將在經營團隊與全體員工共同努力下，全心致力於產品開發及營運發展。茲將大毅科技112年度的經營實績、目前發展概況及未來的期許及展望作如下的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4,594,781	5,022,594	-8.52%
營業毛利	952,757	1,146,655	-16.91%
營業利益	477,380	559,066	-14.61%
稅前淨利	532,074	740,309	-28.13%
本期淨利	374,123	629,666	-40.58%

2.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4,594,781	5,022,594
	營業毛利	952,757	1,146,655
	稅後淨利	374,123	629,66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21	6.71
	權益報酬率(%)	5.67	9.66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2.98	38.6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6.76	51.15
	純益率(%)	8.14	12.54

4. 研究發展狀況

面對全球氣候變遷與日益嚴峻的全球暖化問題，地球生態系統正經歷前所未有的改變。這些環境變遷對於各類設備及零件，在極端的高溫、高濕度以及環境條件下，加速了硫化反應的風險，對持久性和可靠性構成嚴重威脅。在這樣的背景下，大毅科技前瞻性地認識到市場的迫切需求，結合公司積累多年的量產技術實力，成功研發了創新的車用抗硫化電阻和電流感測元件產品。這些產品不僅通過了嚴格的IECQ AQP認證，更在市場上獲得了廣泛認可和積極採納。

在產品質量與材料技術方面，大毅科技持續優化改進，致力於提高產品在嚴苛環境下的性能表現。其應用範圍廣泛，包括電動自駕車、工業控制系統、感測器、車用儀表裝置、以及通訊基地台等領域。公司在被動元件製程技術上的創新，特別是薄膜與厚膜製程的專業運用及其結合，不僅提升了生產效率，也極大增強了產品性能。

大毅科技深知，強大的電路保護效果離不開優質的保護元件支持。從厚膜電阻到薄膜電阻的發展歷程中，我們不斷拓展保護元件的類型，涵蓋了電流、電壓、溫度等多種保

護元件，以及ESD保護元件。與此同時，我們也積極參與國際大型企業的研發計畫，攜手合作研發創新產品，致力於為客戶提供更全面、更優質的服務解決方案。透過不懈的努力與創新，大毅科技致力於在全球電子元件產業中引領技術進步，為應對未來挑戰貢獻我們的力量。

二、一一三年度經營計劃

1.經營方針：

著重於利基型產品及高規格特殊品的開發及行銷，朝向高精密微型及高可靠度電阻開發，擴展版圖往5G及車用領域佈局，同時開發新的終端產品應用領域，以提升企業營運績效為最大目標。此外在追求利潤的同時，大毅科技為求企業永續發展，已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並取得ISO-14064-1認證。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重要產銷政策：

(1)銷售執行重點：

根據產業研究報告指出新型態終端產品需求正成長，將對電子零組件帶來龐大商機，故優化被動和保護元件利基產品銷售組合，並持續開創國內海外市場，深耕既有客戶脈絡，並致力與國際知名大廠建立長期及穩健的合作關係。

(2)生產策略及重要行動方案：

著手於車用抗硫化電阻與低溫度係數及低阻值型的電流感測電阻，以滿足客戶在精密電路以及準確電控的設計需求，在優先滿足客戶需求的前提下為兼顧大訂單的承接能力與客戶少量多樣的特殊需求，提供產品種類齊全，且富彈性之生產排程，結合訂單生產與計畫生產的優點，降低庫存量以減少資金囤積壓力並能兼顧經濟規模，降低生產成本。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隨著科技飛速進步，終端應用的創新層出不窮，尤其是在車用技術、3D感測、人工智慧(AI)、物聯網(IoT)及高速運算領域，未來的商用化產品呈現爆炸性成長。特別是5G技術，其目標應用服務不僅包括智慧聯網汽車、醫療健康、教育創新、緊急疏散服務，還擴展到智慧家庭與居家安全等領域，這些都逐步成為推動先進國家社會發展與產業競爭的關鍵動力。

鑒於此，我們公司將致力於開發更加高精密度的微型被動元件以及配合新型終端產品需求的零組件。我們深信，智慧化與AI的融合不僅是未來發展的必然趨勢，更是推動我們產品創新與技術突破的關鍵因素。透過加強人工智慧在產品設計與製造過程中的應用，我們將大幅提升產品的智能性與自動化程度，以滿足市場對於智慧化產品與解決方案的日益增長需求。

同時，我們也計畫擴展海外市場的佈局，特別是在那些對高科技產品有著強烈需求的重要區域。這不僅將幫助我們捕捉更多國際商機，也將促進公司在全球範圍內的品牌影響力與市場份額。通過精準定位未來社會與產業發展趨勢，我們致力於創造更大的公司利潤，並在全球高科技產業中佔據領先地位，為股東創造持續且穩定的價值回報。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來自原物料仰賴進口，產品易受匯率變動、貴金屬價格劇烈波動、同業間價格競爭、生產人力成本上揚、區域爭端造成環境不安及終端客戶要求產品的精密高規等因素影響，使得生產成本逐步上升，而為因應此變化，本集團嚴格控管成本及費用並效率化的積極管理，且藉由原穩健扎實的根基配合衍生性新產品的推陳出新下，保持既有競爭優勢。

五、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本集團密切注意國內外法規環境之規範，以因應法規環境改變之影響。著重組織運作及營運策略，並針對營運模式、行銷業務、生產品質、人力資源、財務會計、研究發展、總務行政、資訊管理及總體經營管理方面，做體制上之強化，以期創造更大利潤及成果與全體股東分享。

最後我們在此特別感謝各位股東撥冗蒞臨，並期盼各位繼續給予支持及鼓勵，在未來攜手並進，且期勉公司經營團隊繼續努力不懈，提升產品品質，做好客戶服務以強化企業的競爭力更努力爭取卓越的績效，保持優異的經營成績。

敬祝各位股東及員工們：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江財寶



經理人 江財寶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1.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工廠地址：

長興廠：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南山廠：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三段 17 巷 4 號

電話：(03)324-6169

二、公司沿革：

- | | |
|----------|--|
| 1989年12月 | 為響應政府獎勵策略性工業五年免稅政策，成立大毅科技專業製造晶片電阻，資本額3,750萬。 |
| 1990年08月 | 開始生產排列電阻。 |
| 1993年09月 | 榮獲DNVI ISO-9002品質系統認證。 |
| 1994年04月 | 遷入長興廠現址，資本額增資至5,200萬。 |
| 1994年09月 | 率先生產晶片排阻。 |
| 1995年09月 | 長興廠廠房擴建至六樓，資本額增至10,920萬。 |
| 1996年10月 | 榮獲UL I.E.C.Q工廠認證。 |
| 1996年12月 | 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54,600仟元，資本額增資至16,380萬。 |
| 1997年06月 | 增資發行新股暨補辦公開發行，資本額增資至26,982萬。
新產品「高壓電阻」量產上市。 |
| 1998年02月 | 現金增資49,000仟元，用於購置自動化設備、充實營運資金及轉投資，資本額增資至31,882萬。 |
| 1998年09月 | 召開股東臨時會，變更原有董事席次五席為三席、監察人席次二席為三席，並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
| 1999年07月 | 盈餘轉增資35,680仟元，用於購置自動化設備，資本額增資至35,450萬元。 |
| 1999年09月 | 股票上櫃掛牌買賣並辦理現金增資80,000仟元，用於購置自動化設備、充實營運資金，資本額增資至43,450萬元。 |
| 1999年10月 | 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董事席次二名。 |
| 2000年02月 | 經投審會核准透過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轉投資大陸蘇州-成立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以生產晶片電阻器。 |
| 2000年03月 | 召開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轉增資86,900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4,600仟元，資本額增資至52,600萬元。 |
| 2000年04月 | 現金增資100,000仟元，用於購買土地、興建廠房及購置自動化設備，資本額增資至62,600萬元。 |
| 2000年12月 | 通過QS 9000品質認證標準。 |
| 2001年05月 | 召開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轉增資281,700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28,960仟元，資本額增資至93,666萬元。 |
| 2001年06月 | 符合重要科技事業範圍，經核准享有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 2001年09月 | 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櫃轉上市掛牌買賣。 |
| 2002年02月 | 長興廠完工落成正式遷入。 |

- 2002年05月 召開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轉增資187,332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4,008仟元，資本額增資至113,800萬元。另補選董事一席。
- 2002年07月 經投審會核准透過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轉投資大陸東莞-成立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以生產晶片電阻器。
- 2002年08月 率先同業全面導入無鉛製程以符合環保法令要求;並通過sony環境品質保證體制評鑑。
- 2002年12月 低溫製程全面導入。
- 2003年01月 超低阻抗電阻試作完成。
- 2003年05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24,000,000元，資本額增資至126,200萬；另再補選獨立董事一席。
- 2003年06月 完成試作0201晶片電阻。
- 2003年09月 黃光室-週邊、生產之研發設備完成。
- 2003年10月 通過BVQI ISO-14001的認證；另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的範圍，經國稅局核准享有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發表新產品高功率插件式電流感測微電阻，為國內首見新產品，一體成型非銲接式結構可提升電阻值精確度。
- 2003年11月 提出申請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規定。
- 2004年01月 發表新產品高功率封裝晶片金屬微電阻，此項產品引用高科技黃光製程及半導體封裝技術，並使用通過UL-94V0耐燃性試驗材料。
- 2004年03月 成功研發出0603薄膜晶片保險絲並通過UL認證，並規劃量產上市。
- 2004年04月 經投審會核准擬再增加轉投資大毅蘇州廠美金990萬。
- 2004年0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18,000仟元，資本額增資至13.8億元；另再補選獨立董事一席。
- 2005年02月 經投審會核准擬再增加轉投資大毅東莞廠美金430萬；另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取得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享有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2005年06月 經董事會決議擬再增加轉投資大毅蘇州廠美金1,200萬。
- 2005年10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2,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3.6億元。
- 2005年10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93,000仟元，資本額增資至14.53億元。
- 2005年10月 發表0402晶片保險絲、NTC熱敏電阻、抗流線圈、薄膜高頻元件等新產品。
- 2005年10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完成證明核准函。
- 2005年11月 為符合國際品質系統文件之需求及演進及國際汽車產業特殊要求，本公司積極推動TS-16949以過程為基礎的品質管理系統。
- 2005年12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3,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4.23億元。
公司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 18001:1999認證。
- 2006年4月 通過UL汽車業品質系統TS-16949認證，正式跨入國際汽車產業。

2006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57,000 仟元，資本額增至15.8億。
2006年8月	NTC熱敏電阻產品正式移轉量產。
2007年8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220,000 仟元，資本額增至18億。
2007年9月	轉投資取得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49%股權。
2007年12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1,418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7.8582億元。
2008年3月	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的範圍，取得經國稅局核准享有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核准函。
2008年2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3,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7.5582億元。
2008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42,180 仟元，資本額增至18.98億。
2008年7月	通過有害物質製程管理(HSPM)UL IECQ QC080000:2002認證。
2008年9月	發表MSA、UMSA靜電防護元件及RBL金屬膜晶片微歐姆電阻。
2008年11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2,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8.78億元。
2009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80,310 仟元，資本額增至19.58億。
2009年11月	符合行政院所發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准函。
2009年12月	靜電抑制元件ESD符合國際規範IEC61000。
2010年1月	推出高功率LED陶瓷散熱基板，並發表其製程技術再升級，加速產品生產效率。
2010年4月	符合「企業營運總部租稅獎勵實施辦法」，並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企業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函。
2010年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43,860仟元，變更後資本額增至20.02億。
2010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18,669仟元，資本額增至21.27億。
2011年2月	發表RBL最新規格。
2011年3月	發表低成本之高功率LED封裝技術。
2011年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24,490仟元，變更後資本額增至21.51億。
2011年5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80,542仟元，變更後資本額增至23.32億。
2011年6月	參加一百年度台灣顯示器光電展。
2011年7月	取得「陶瓷散熱基板之導電插孔的形成方法」專利權。
2011年12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之完成證明核准函。
2012年3月	參加日本LED Nest Stage展覽。
2012年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23,500仟元，變更後資本額增至23.56億。
2012年3月	通過發行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2012年5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03,382仟元，資本額增至24.58億。
2012年11月	參加德國慕尼黑電子展。

2013年1月 購置土地及南山廠廠房新台幣五億元，以擴充LED產能。

2013年1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562,500仟元。

2013年3月 經投審會核准透過大毅聯合有限公司轉投資成立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以生產貼片元器件(電阻)。

2013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48,443仟元，資本額增至25.07億。

2013年7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17.8元。

2013年7月 調整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19.1元。

2014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24,706仟元，資本額增至25.32億。

2014年6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3年第二季轉換股數11,387,531股，資本額增至26.46億。

2014年7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17.6元。

2014年7月 調整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18.9元。

2014年9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3年第三季轉換股數342,687股，資本額增至26.49億。

2015年2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5,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25.99億元。

2015年3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4年第一季轉換股數3,732,934股，資本額增至26.37億。

2015年6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17.2元。

2015年6月 調整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18.4元。

2015年8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1,674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26.20億。

2015年11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6,14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25.59億。

2016年2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營運總部認定函。

2016年3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2,051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25.38億。

2016年3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5年第一季轉換股數581,395股，資本額增至25.44億。

2016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767,560仟元。

2016年6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17.2元。

2016年6月 調整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18.4元。

2016年7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2,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25.24億。

2016年8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20.3元。

2016年8月 調整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22.1元。

2016年9月 完成現金減資變更登記，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7.56億。

2017年3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6年第一季轉換股數7,231,470股，資本額增至18.29億。

2017年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50,000仟元，變更後資本額增至18.79億。

2017年7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19.9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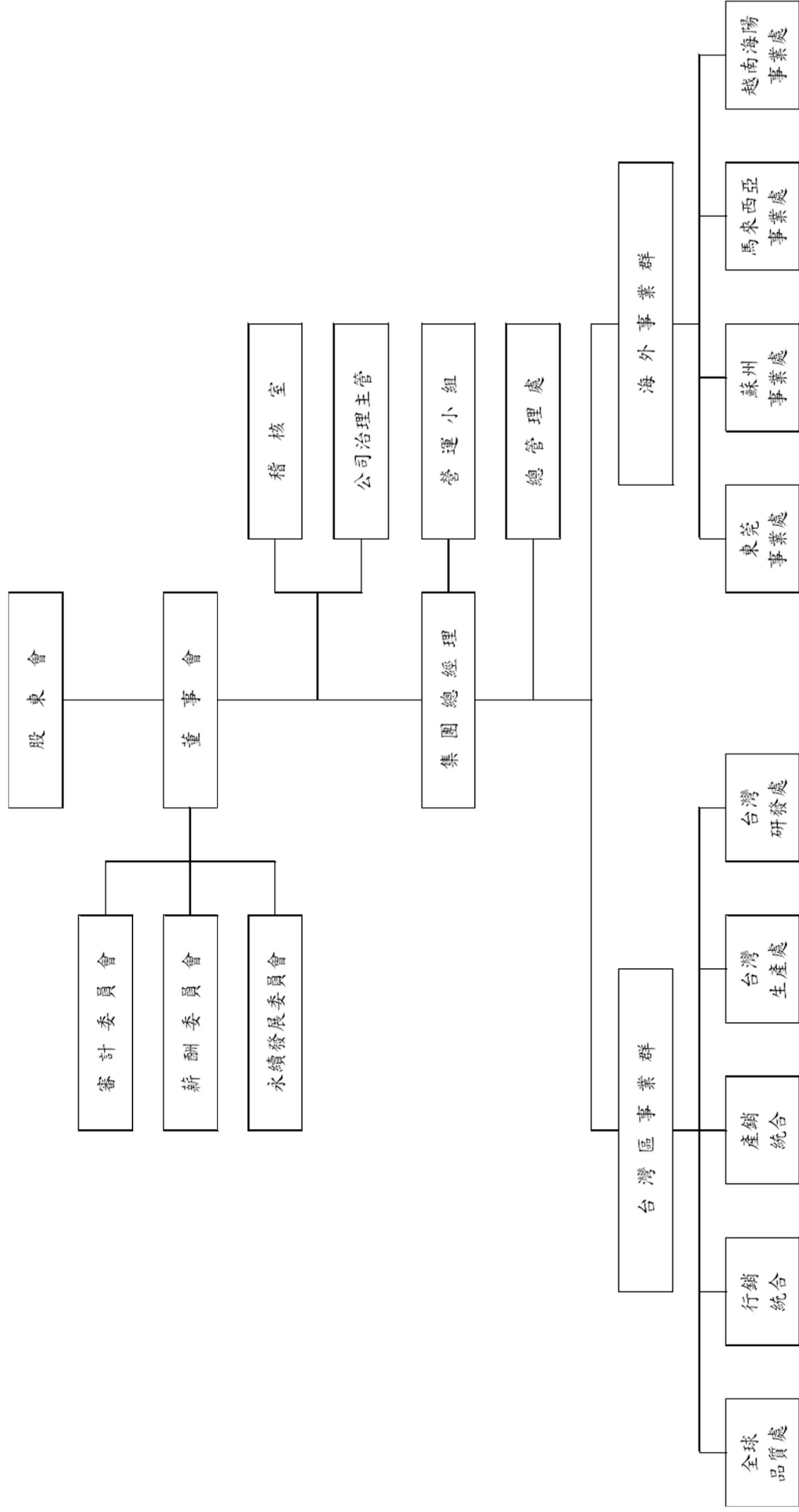
2017年9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6年第二季轉換股數197,040股，資本額增至18.81億。

2017年12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6年第三季轉換股數1,964,808股，資本額增至19億。
2018年2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6年第四季轉換股數1,658,280股，資本額增至19.17億。
2018年2月	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700031350號函核備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薩摩亞大毅聯合有限公司匯回其子公司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清算剩餘投資款計USD2,497仟元。
2018年4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申報生效，可發行總額新台幣2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2,000仟股普通股。
2018年11月	轉投資取得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100%股權，投資總金額為新台幣30,000仟元。
2019年2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000仟股全數發行，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9.37億。
2019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484,198仟元。
2019年7月	獲頒全球首張抗硫化晶片電阻(RMS)符合AEC Q200標準IECQ AQP汽車電子品質認可證書。
2019年8月	通過經濟部「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投資金額20億。
2019年9月	完成現金減資變更登記，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4.53億。
2019年12月	完成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變更登記，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4.53億。
2020年4月	國稅局核准通過「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匯回境外轉投資收益美金18,466仟元。
2020年12月	完成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變更登記，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4.47億。
2020年12月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越南子公司。
2021年4月	完成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變更登記，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4.47億。
2021年4月	取行新型專利-發火電阻。
2022年4月	取行發明專利-發火電阻及其製造方法。
2022年4月	取行新型專利-靜電抑制器。
2022年4月	完成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變更登記，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4.47億。
2023年4月	取得越南海陽投資執照、營業執照。
2023年12月	購置土地新台幣七億元，以建置廠房擴充產能。
2024年4月	越南海陽廠房動土。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別	負 責 業 務
總管理處	<p>財 務 處：綜理預算規劃與執行、會計帳務、報表編製、差異分析；稅務、財務之規劃，股務作業執行、客戶信用徵信及調查、資金管理及控制等。</p> <p>資訊統合部：資訊管理系統之規劃、設計、維護、更新及整合；電腦資源及設備之管理、海內外廠電腦ERP之推動上線、確保資訊安全。</p> <p>人資統合部：人力資源、教育訓練、薪酬福利、績效考核等制度規劃和管理。</p> <p>採 購 部：新增之原材料供應商導入、評估替代性原物料產品、詢價、比價及議價流程之管理及控制等。</p> <p>倉 管 部：原物料庫存管理與控制、倉管與包裝儲運後勤管理業務。</p> <p>廠 務 部：公司環境(空污、水污)管理、工務管理。</p> <p>總 務 部：公共事務、公共用品管理、信件收發、福委會推動及執行。</p>
品質保證處	品質管理系統之建立及維護、產品品質檢驗、測試、控制、紀錄及保證等品質政策的落實；品質管制支援輔導及各項品質認證等推行實施；ISO文件管理。
各區事業群	各事業處之管理及各項相關制度的建立、產品之生產製造及生產技術之改良提升、提高良率及合格產品、精密化及委外加工產品的處理、新產品設計驗證與測試，新材料驗證與承認、配合集團各項流程制度及營運方針的推動。
行銷處	由行銷統合、被動元件、保護元件、日韓地區及產品應用組合而成，提供國內外市場資源分析、開拓新產品動向及資料蒐集；規劃市場之行銷策略、產品之行銷業務、客戶服務與諮詢、營業資源規劃管理、運用及代理商管理等。
產銷統合部	生產計畫排程、配合集團各項流程制度及營運方針的推動。
研發處	公司各項新產品、新材料之研究開發測試評估。
稽核室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並提供分析及建議、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管理辦法編修；呈報稽核報告並追蹤改善成效。
集團總經理室	重要制度規章建立、公司短中長期發展策略、經營計劃方針、專案計劃之研訂與執行、各事業單位及子公司經營分析計劃之推動與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13年04月07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 子女 現在持 有股 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 有股 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 兼任 本公 司及 其他 公司 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江財寶	男 61~70歲	82.12.13	112.06.07	三年	5,686,821	3.93	5,686,821	3.93	-	-	-	-	開南大學 大興電工公司技術部工程師 歌星電子公司工程師 明陽電子公司主管	註6	-	-	-	註5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金榮	男 71~80歲	82.12.13	112.06.07	三年	5,095,156	3.52	3,775,156	2.61	3,473,222	2.40	-	-	開南大學在職專班經營管理組碩 士 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註7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劉俐紋	女 61~70歲	88.10.28	112.06.07	三年	3,027,891	2.09	3,027,891	2.09	-	-	-	-	開南大學 舜達自動控制經理	註8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秋松	男 71~80歲	82.12.13	112.06.07	三年	3,177,009	2.20	3,177,009	2.20	-	-	-	-	桃園高中 東培工業公司主管	註9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泰山	男 61~70歲	82.12.13	112.06.07	三年	3,172,956	2.19	3,172,956	2.19	1,044,222	0.72	-	-	成功工商機工科畢 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註10	-	-	-	註11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楊培傑	男 61~70歲	106.06.08	112.06.07	三年	152,231	0.11	152,231	0.11	-	-	-	-	中央警察大學警政研究所 法學 碩士 桂冠會計師事務所 執行長	-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永泰	男 61~70歲	109.06.09	112.06.07	三年	219	0.00	219	0.00	-	-	-	-	開南大學 長城金銀珠寶企業有限公司 董 事長 真愛密碼(股)公司 董事長	註12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曾振輝	男 61~70歲	106.06.08	112.06.07	三年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系 後醫學系 台北長庚紀念醫院放射科主任 長庚學術組助理教授級主治醫師 廈門長庚醫院院務委員 影像醫學系召集人兼放射科主任	註12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憲明	男 61~70歲	112.06.07	112.06.07	三年	-	-	-	-	-	-	-	-	智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隆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註12	-	-	-	-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 兼任 本公 司及 其他 公司 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吳秉澤	男 61~70歲	106.06.08	112.06.07	三年	265,303	0.18	265,303	0.18	—	—	—	—	註12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發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因董事長熟悉公司業務及產業脈絡，公司仍常仰賴其規劃監國與決策能力，已於112年股東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目前獨立董事為4名)，確保股東權益。

註6：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香港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東莞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股)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印尼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7：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香港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東莞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8：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兼資深副總經理、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9：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祥泰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10：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香港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東莞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監事(法人代表)、印尼大益電子(股)公司董事。

註11：112.08.21逝世解任。

註12：大毅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大毅科技(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江財寶		<p>1. 江財寶董事長具備領導決策、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與業務等專業資歷與經驗。</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4、9項情事發生。</p> <p>1. 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王金榮		<p>1. 王金榮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等專業資歷與經驗。</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4、6~7、9項情事發生。</p> <p>1. 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劉俐姣		<p>1. 劉俐姣董事具備領導決策、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與業務等專業資歷與經驗。</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4、6~7、9項情事發生。</p> <p>1. 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林秋松		<p>1. 林秋松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等專業資歷與經驗。</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4、6~7、9項情事發生。</p> <p>1. 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林泰山		<p>1. 林泰山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等專業資歷與經驗。</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4、6~7、9項情事發生。</p> <p>1. 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楊培傑		<p>1. 楊培傑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財務、會計師或其他經驗。</p> <p>2.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p> <p>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未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列之獨立性情形。</p> <p>1. 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陳永泰 (獨立董事)		<p>1. 陳永泰獨立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等專業資歷與經驗。</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未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列之獨立性情形。</p> <p>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219股；持股比例為0.00%。</p> <p>3. 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4.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曾振輝 (獨立董事)		<p>1.曾振輝獨立董事具備經營管理專專業資歷與經驗。</p> <p>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1.未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列之獨立性情形。</p> <p>2.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3.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張憲明 (獨立董事)		<p>1.張憲明獨立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等專業資歷與經驗。</p> <p>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1.未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列之獨立性情形。</p> <p>2.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3.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吳秉澤 (獨立董事)		<p>1.吳秉澤獨立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財會等專業資歷與經驗。曾任職於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p> <p>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1.未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列之獨立性情形。</p> <p>2.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持股份數為 265,303股；持股比例為 0.18%。</p> <p>3.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4.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第 3 項，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第 4 項，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公司於遴選董事會成員時均已納入考量，董事會整體成員應具備之能力：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董事至少三分之一席次具備法律、財務、會計或產業知識。	達成。
獨立董事至少三分之一席次具備法律、財務、會計或產業知識。	達成。
女性董事至少一席。	達成。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											
				年齡區間	年齡	科技	財務	法律	經營管理經驗	營運判斷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能力			
董事	江財寶	男	中華民國	61~70 歲	—	✓			✓		✓		✓		✓		✓
董事	王金榮	男	中華民國	71~80 歲	—				✓		✓		✓		✓		✓
董事	劉俐紋	女	中華民國	61~70 歲	—	✓			✓		✓		✓		✓		✓
董事	林秋松	男	中華民國	71~80 歲	—				✓		✓		✓		✓		✓
董事	楊培傑	男	中華民國	61~70 歲	—			✓		✓		✓		✓		✓	✓

職稱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								
		性別	國籍	年齡		科技	財務	法律	經營管理經驗	營運判斷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能力
				年齡區間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獨立董事	陳永泰	男	中華民國	61~70 歲	4~6 年				✓	✓	✓	✓	✓	
獨立董事	曾振輝	男	中華民國	61~70 歲	4~6 年				✓	✓			✓	
獨立董事	張憲明	男	中華民國	61~70 歲	3 年以下				✓	✓	✓	✓	✓	
獨立董事	吳秉澤	男	中華民國	61~70 歲	3 年以下		✓		✓	✓	✓	✓	✓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由4名獨立董事、5席董事組成，獨立董事佔比44%。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範。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法律、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04月07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份			持股份	持股份	職稱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財寶	男	78.12.28	5,686,821	3.93	—	—	—	—	開南大學 大興電工公司技術部工程師 歌星電子公司工程師 明陽電子公司主管	註4	—	—	—	與董事長為同一人
副總經理兼 管理處主管	中華民國	劉俐紋	女	79.07.01	3,027,891	2.09	—	—	—	—	開南大學 舜達自動控制公司經理	註5	—	—	—	
財務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晉憲	男	96.11.12	589,391	0.41	3	—	—	—	銘傳大學會計系畢業 鼎信會計師事務所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因董事長熟悉公司業務及產業脈絡，公司仍需仰賴其規劃藍圖與決策能力，已於112年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以確保股東權益，目前獨立董事4名。

註4：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印尼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5：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江財賢	-	-	2,250	80	80	0.63%	9,390	-	3,665	-	3,665	4.16%	4.16%	無
董事	王金榮	-	-	900	80	80	0.27%	-	-	-	-	-	0.27%	0.27%	無
董事	劉術蛟	-	-	1,800	80	80	0.51%	8,190	-	2,953	-	2,953	3.52%	3.52%	無
董事	林秋松	-	-	900	70	70	0.26%	-	-	-	-	-	0.26%	0.26%	無
董事	林泰山	-	-	-	10	10	0.00%	901	1,356	-	-	-	0.25%	0.37%	無
董事	楊培傑	-	-	900	80	80	0.27%	-	-	-	-	-	0.27%	0.27%	無
獨立董事	陳永泰	720	-	900	160	160	0.48%	-	-	-	-	-	0.48%	0.48%	無
獨立董事	曾振輝	720	-	900	160	160	0.48%	-	-	-	-	-	0.48%	0.48%	無
獨立董事	張憲明	360	-	450	70	70	0.24%	-	-	-	-	-	0.24%	0.24%	無
獨立董事	吳秉澤	360	-	450	70	70	0.24%	-	-	-	-	-	0.24%	0.24%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以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2-2)酬金級距表(個別揭露, 無須填列)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酬金(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酬金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六。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2：112.06.07起卸任。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江財寶	9,076	9,076	—	12,504	12,504	9,030	—	9,030	—	—	8.27%	8.27%	—
資深副總經理	劉俐紋													
副總經理	賴晉憲													

新台幣：仟元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賴晉憲	賴晉憲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江財寶、劉俐紋	江財寶、劉俐紋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

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註1)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總經理	江財寶	3,895	3,895	—	—	5,494	5,494	3,665	—	3,665	—	3.53%	3.53%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劉俐紋	2,862	2,862	—	—	5,328	5,328	2,953	—	2,953	—	3.01%	3.01%	無
財務處副總經理	賴晉憲	2,319	2,319	—	—	1,682	1,682	2,412	—	2,412	—	1.73%	1.73%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江財寶	—	9,030	9,030	2.44%
	資深副總經理	劉俐姮				
	財務處副總經理	賴晉憲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本。

3.分別比較說明本集團於最近二年度之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酬金總額 (註1)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酬金總額 (註1)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董事	13,280	3.59%	16,135	2.59%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0,610	8.27%	39,315	6.31%

註：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A. 酬金總額變動說明：

B. 本公司112年度支付董事酬金總額較111年度減少，係因112年度稅後純益較111年減少所致。

C. 本公司112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較111年度減少，係因112年度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D. 支付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變動說明：

本公司112年度支付之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較111年度增加，係因112年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在給付董監事酬金方面包括年度盈餘分派之董監事酬勞、獨立董事薪資及董事會車馬費，車馬費金額係參酌同業標準訂定；盈餘分派之董監事酬勞則依章程規定辦理，經董事會決議後再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分配董監事酬勞係依「董事、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發放管理辦法」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確規範之給付標準,並依個別營運參與程序及貢獻價值同時考量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給付董監事酬金。

B. 經理人酬金分派政策：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及本公司「年終獎金發放辦法」「員工酬勞發放辦法」等規定，同時考量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再呈報薪酬委員會審議釐定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董事會共開會八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江財寶	8	0	100.00%	連任
董事	王金榮	8	0	100.00%	連任
董事	劉俐奴	8	0	100.00%	連任
董事	林秋松	8	0	100.00%	連任
董事	林泰山	6	0	75.00%	112.08.21 逝世卸任
董事	楊培傑	8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曾振輝	8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陳永泰	8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張憲明	4	0	100.00%	112.06.07 新任
獨立董事	吳秉澤	4	0	100.00%	112.06.07 新任
獨立董事	許晏蓉	4	0	100.00%	舊任： 自 112.06.07 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06.15	1.通過112年度配發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12.08.02	1.通過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盈餘匯回案。 2.為因應控制環境變動，符合證期局規定及本公司目前作業現況擬修訂部份內部控制制度	

112.11.08	1.通過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盈餘匯回案。 2.通過113年度稽核計劃。 3.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4.通過發放111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分派案。	
113.01.24	1.通過本公司2023年度員工年終獎金之經理人分配案。 2.通過本公司2024年員工薪資調整案。	
113.03.13	1.通過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通過發放112年董事酬勞分派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4.通過增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 5.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6.通過增訂本公司「風險管理辦法」。 7.通過為引進策略性投資夥伴，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姓名	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12.11.08	江財寶、劉俐姩	1.發放 111 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分派案。	董事兼任經理人	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1.24	江財寶、劉俐姩	1.本公司 2023 年度員工年終獎金之經理人分配案。	董事兼任經理人	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3.13	江財寶、劉俐姩	1.發放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董事兼任經理人	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109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職權。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 112.12.31	個別董事	董事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 112.12.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 112.12.31	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功能委員會 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 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 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3.審計委員會運作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審計委員會共開會五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永泰	5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曾振輝	5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張憲明	2	0	100.00%	112.06.07新 任
獨立董事	吳秉澤	2	0	100.00%	112.06.07新 任
獨立董事	許晏蓉	3	0	100.00%	舊任： 112.06.07起卸 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及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12.08.02	1.為因應控制環境變動，符合證期局規定及本公司目前作業現況擬修訂部分內部控制制度。 2.通過民國112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所有獨立董事 同意通過。
112.11.08	1.通過113年度稽核計劃。 2.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13.03.13	1.通過民國112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2.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3.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4.通過增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 5.通過增訂本公司「風險管理辦法」。 6.通過為引進策略性投資夥伴，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送交稽核計畫及稽核評估執行情形，稽核結果尚無重大異常情事，內部稽核主管、審計委員定期與會計師有治理單位溝通會議。

會議日期	重點
112.11.08	112年度查核規劃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之治理事項。
113.03.13	112年度查核過程中與治理單位溝通之治理事項。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符合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設有發言人制度，以處理股東投資人相關事宜。	符合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定期揭露主要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減少，公司股份或發生變動並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掌握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名單等事項。	符合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雖有業務往來，但財務各自獨立，風險及防火牆機制均有管控。	符合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加以規範。	符合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9名，其中四名為獨立董事，另成員中有一名女性董事。董事會成員係就公司運作、營運型態與未來發展需求予以規劃，成員均普遍具備執行董事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與素養，包含產業實務經驗、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等。	符合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外，尚有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符合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並定期於受評年度之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評估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	符合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簽證會計師並未擔任本集團相關職務。	符合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	V		公司已有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相關事務。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相關資訊揭露。	符合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委任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 股務代理部處理	符合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公司已有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依規定揭露財務業務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公司已有架設英文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指定股務人員於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作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之揭露、建立有發言人制度可即時提供最新資訊以及不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	符合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公司依規定於期限內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年度財務報告並未提前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	擬依公司實際情形評估年度財務報告是否可提前公告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員工係為公司最大資產,對員工福利及職涯訓練皆有完整規劃,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安排工作內部教育訓練、培育多職能工,且章程及內控辦法訂有員工紅利提撥比例及獎金等制度,以保障員工福祉及權益。 2.僱員關懷:為增進僱員間互動,公司部門會每季舉辦餐聚,聯絡同事情誼。 3.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建立完整發言體系,與投資者、股東及利害關係人間作一完善溝通說明,並定期依法規定公告重要財務業務資訊供參考。 4.供應商關係:建立完整供應商鏈,並透過定期稽核就環保及工業安全進行要求,相輔相成達到法令及未來環保趨勢的要求。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目前董事、監察人有進修其他課程,將不定期安排參與公司治理課程以了解運作,相關董事及監察人實際進修情形,亦將相關資訊公佈於公開資訊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觀測站，或請詳8.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財務、業務上預期可能產生的風險，設有一專案小組隨時評估並檢討差異性，針對衍生性商品操作已訂定相關內部控制。</p>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推行各項品質認證及環境政策已獲得高度認同，並持續落實管理。</p> <p>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本公司章程條文明定，得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且公司向以守法、守紀，重視勞資、勞安、員工等</p> <p>9.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環保：本公司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華碩環保GA認證及日本新力GP環保認可。</p> <p>(2) 社區參與：本公司關懷社區老人，捐助蘆竹區山鼻村老人會及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福利服務活動、捐贈復康巴士嘉惠身心障礙者，並支持體育運動，捐贈國立體育大學男子籃球隊，以培育更多傑出運動人才。</p> <p>(3) 安全衛生、消費者權益：本公司通過多項品質認證，對於保護消費者及客戶政策方面有良好運作機制及執行。</p> <p>(4) 為善盡企業環安衛責任，本公司承諾：</p> <p>a.承諾落實環安衛績效的持續改善與環境的污染預防及職安衛的傷病預防。</p> <p>b.承諾遵守環安衛適用的法規與其他要求事項。</p> <p>c.定期審查環安衛目標與環境標的。</p> <p>d.已傳達環境政策給勞工與代表公司工作等利害相關團體。</p> <p>e.已傳達職安衛義務給公司管制下工作人員。</p> <p>f.可公開本環安衛政策予利害相關者與社會大眾。</p> <p>g.做好廢棄物分類、減量與回收再利用。</p> <p>h.養成節約用水、用電之習慣。</p> <p>i.達成無重大職業災害。</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1. 出具2022年永續報告書。</p> <p>2. 已於公司網站中增加揭露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管理準則。</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5. 公司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酬報酬委員會之組成

本公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由陳永泰先生、曾振輝先生、張憲明先生、吳秉澤先生擔任，其中以推舉陳永泰先生為召集人，薪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如下：

身分別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永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陳永泰獨立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等專業資歷與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2. 未有違反「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所列之情形。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219股；持股比率為0.00%。 4. 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5.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曾振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曾振輝獨立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歷與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2. 未有違反「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所列之情形。 3. 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4.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張憲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張憲明獨立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等專業資歷與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2. 未有違反「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所列之情形。 3. 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4.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身分別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吳秉澤		1.吳秉澤獨立董事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商務、財會等專業資歷與經驗。曾任職於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未有違反「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所列之獨立性情形。 2.未有違反「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所列之情形。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持股份數為265,303股;持股比率為0.18%。 4.董事間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5.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00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薪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A. 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B.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C.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酬委員會之運作

A.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B. 本屆委員任期：112年06月15日至115年06月06日，112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陳永泰	3	0	100.00%	
委員	曾振輝	3	0	100.00%	
委員	張憲明	3	0	100.00%	112.06.15新任

委員	吳秉澤	3	0	100.00%	112.06.15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薪酬委員會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	討論事由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11.08	1.通過發放111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分派案。		所有董事 同意通過		
113.01.24	1.通過本公司2023年度員工年終獎金之經理人分配案。 2.通過本公司員工薪資調整案。				
113.03.13	1.通過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通過發放112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6.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本公司已於113年設置永續管理委員會，並於董事會通過辦法，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符合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重大訊息及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達資訊透明化之目的，針對重大議題即時成立專案小組，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小組訂定相關風險評估辦法。	符合
三、環境議題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制定相關環安衛政策。公司的環安衛目標、環境標的與環安衛方案會於每年年底之定期「管理審查會議」中作必要之檢討與修訂。公司已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驗證。	符合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不適用。	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公司設置廢水處理系統並委託專業機構定期處理廢水及廢金屬。響應節能減碳，空調設定室內溫度達到一定標準方能運轉。	尚稱符合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公司設置廢水處理系統並委託專業機構定期處理廢水及廢金屬。</p> <p>最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溫室氣體盤查</th> <th>110年</th> <th>111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td> <td>399.75</td> <td>434.676</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27,886.702</td> <td>25,405.361</td> </tr> <tr> <td>範疇三</td> <td>709.074</td> <td>116.314</td> </tr> </tbody> </table> <p>最近兩年用水量 單位：公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總用水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td> <td>279,913</td> </tr> <tr> <td>112</td> <td>298,433</td> </tr> </tbody> </table> <p>最近兩年廢棄物產出量 單位：公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廢棄物類別</th> <th>處理方式</th> <th>111年</th> <th>112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有害事業廢棄物</td> <td>再利用</td> <td>1,586.92</td> <td>1,896.68</td> </tr> <tr> <td>物理</td> <td>0.0032</td> <td>0.0120</td> </tr> <tr> <td>焚化</td> <td>21.92</td> <td>9.62</td> </tr> <tr> <td rowspan="3">一般事業廢棄物</td> <td>物理</td> <td>133.506</td> <td>198.202</td> </tr> <tr> <td>掩埋</td> <td>31.29</td> <td>33.59</td> </tr> <tr> <td>再利用</td> <td>61.90</td> <td>62.77</td> </tr> </tbody> </table>	溫室氣體盤查	110年	111年	範疇一	399.75	434.676	範疇二	27,886.702	25,405.361	範疇三	709.074	116.314	年度	總用水量	111	279,913	112	298,433	廢棄物類別	處理方式	111年	112年	有害事業廢棄物	再利用	1,586.92	1,896.68	物理	0.0032	0.0120	焚化	21.92	9.62	一般事業廢棄物	物理	133.506	198.202	掩埋	31.29	33.59	再利用	61.90	62.77	符合。
溫室氣體盤查	110年	111年																																												
範疇一	399.75	434.676																																												
範疇二	27,886.702	25,405.361																																												
範疇三	709.074	116.314																																												
年度	總用水量																																													
111	279,913																																													
112	298,433																																													
廢棄物類別	處理方式	111年	112年																																											
有害事業廢棄物	再利用	1,586.92	1,896.68																																											
	物理	0.0032	0.0120																																											
	焚化	21.92	9.62																																											
一般事業廢棄物	物理	133.506	198.202																																											
	掩埋	31.29	33.59																																											
	再利用	61.90	62.77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本公司遵守當地相關勞動法規，並遵循「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Code of Conduct)」之標準，訂定員工政策及相關管理辦法，以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同時設立員工意見信箱，提供員工公開、暢通的建議與申訴管道。	符合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1.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舉辦下列福利措施:年節福利品、休閒活動設施、尾牙摸彩(年節代金)、生日禮品、婚喪喜慶及各式休閒活動、員工定期聚餐及旅遊等各項福利措施。</p> <p>2.本公司設有餐廳、員工宿舍、員工休息室等設施,並舉辦團體保險、員工健康檢查等活動,並設有專業醫護人員,提供員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等服務,且為打造「工作與生活平衡」的友善職場,提供員工特約幼兒園托育服務,此外,為了讓員工養成良好運動習慣,建置健身房。</p> <p>3.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p> <p>4.本公司女性職員佔比約42%;女性主管佔比約26%。</p>	符合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定期實施職安衛作業訓練並增進員工健康認知。</p> <p>本公司設有餐廳、員工宿舍、員工休息室等設施,並舉辦團體保險、員工健康檢查等活動,並設有專業醫護人員,提供員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等服務,且為打造「工作與生活平衡」的友善職場,提供員工特約幼兒園托育服務,此外,為了讓員工養成良好運動習慣,建置健身房。</p> <p>本公司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及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建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方案,除逐月統計職業災害失能傷害並申報,並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畫,定期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於公佈欄張貼安全衛生知識之文宣。</p> <p>本公司2023年度未發生因工作所造成死亡、重大職災及職業病;共發生1起非交通事故之職業災害;失能傷害頻率(FR)為0.61及失能傷害嚴重率(SR)為4,已對事故現場實施工程改善及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並呈報至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進行檢討,避免相似案例再發。</p>	符合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本公司2023年度未發生火災事件；本司每年定期對全體員工實施2次全廠區之消防緊急應變演練及教育訓練，進而加強員工防災意識及認知正確的逃生、救災觀念。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依據公司願景及組織發展，規劃完整的教育訓練課程，透過內部、外部講師及專業訓練機構實施訓練，有效結合公司發展需求與員工自我成長。</p> <p>1.職前訓練(新人訓練)：對新進員工實施教育訓練，協助新進員工適應新的工作環境與融入公司文化。包括公司簡介、人事管理規章及工作規則、環境安全衛生、職能工作說明書及內容說明、相關作業流程及重點與應注意事項。</p> <p>2.部門專業訓練：屬各部門內日常專業技能之訓練，依工作領域而異。</p> <p>3.在職訓練：提供本公司內部不同階層人員的專業性及共通性職能訓練。</p>	符合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大毅科技秉持創新、質優、服務發展理念，持續提供符合市場趨勢與客戶需求的被動及保護元件專業解決方案，透過不斷創新的研發技術，提供領先產品與強化製程生產競爭能力，藉以發揮永續產品供應及客戶服務能力。</p> <p>首先在產品服務上，大毅科技生產工廠符合IATF 16949汽車業品質管理系統與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其中保護元件產品更透過第三方認證符合TUV及UL安規認證，提供客戶穩定、安心及安全的產品品質。同時，大毅科技重視客戶在產品使用時，對健康及環境的影響，從研發階段即避免使用對人體或環境有風險或危害的物質，符合QC 080000產品有害物質管理系統、歐盟RoHS指令及REACH法規，並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確保使用客戶的健康與對地球環境保護的責任，增進客戶及社會對大毅科技的信心與肯定。</p> <p>在滿足客戶需求上，大毅科技制定客戶滿意度程序，藉由對客戶半年度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評分，掌握客戶需求訊息及提供健全且永續的服務。調查結果皆</p>	符合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會透過分析找出需要改善的問題與機會，進行即時且有效的改善與定期追蹤成，以確保客戶獲得妥善處理，持續提升客戶滿意度。 在客戶隱私保護上，大毅科技制定合約審查程序，相關合約需列管清冊，並依DCC文件管制中心外部文件程序書辦法執行進行保管，以執行對客戶合約保存與保密之義務。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公司已有設立供應商與分包商選擇暨管理程序，並定期進行書面評鑑及指派相關人員至供應商公司稽核。 進行年度現場稽核，稽核名單來算交易金額高、風險評估結果風險高與年度輔導重點廠商。 公司相關管理辦法尚有訂定供應商應遵循RoHS、REACH...等規範。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環境永續發展及維護基本人權，與供應商簽署『永續發展承諾書』。 邀請所有供應商夥伴一同推動永續發展。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目前已有發行2022年永續報告書，該報告委由BSI英國標準協會查證，通過AA1000 AS進行Type1中度保證等級進行保證。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已有發行2022年永續報告書，該報告委由BSI英國標準協會查證，通過AA1000 AS進行Type1中度保證等級進行保證。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本公司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華碩環保GA認證及日本新力GP環保認可。 (2)社區參與：本公司關懷社區老人，捐助蘆竹區山鼻村老人會及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福利服務活動、捐贈復康巴士嘉惠身心障礙者，並支持台灣體育發展，贊助國立體育大學男子籃球隊與桃園市龜山國中棒球隊訓練費用，以培育更多傑出運動人才。 (3)安全衛生、消費者權益：本公司通過多項品質認證，對於保護消費者及客戶政策方面有良好運作機制及執行。各項認證詳列如下： a. 國際品質認證系統ISO 9001 b. 國際汽車業品質系統IATF-16949 c.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 45001 d. 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QC 080000 (4)為善盡企業環安衛責任，本公司承諾： a. 承諾落實環安衛績效的持續改善與環境的污染預防及職安衛的傷病預防。 b. 承諾遵守環安衛適用的法規與其他要求事項。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c. 定期審查環安衛目標與環境標的。 d. 已傳達環境政策給勞工與代表公司工作等利害相關團體。 e. 已傳達職安衛義務給公司管制下工作人員。 f. 可公開本環安衛政策予利害相關者與社會大眾。 g. 做好廢棄物分類、減量與回收再利用。 h. 養成節約用水、用電之習慣。 i. 達成無重大職業災害。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7. 上市上櫃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於2024年3月通過風險管理辦法，針對氣候變遷與天然災害等環境議題對企業營運及財務影響的衝擊，辨識氣候變遷所展開之溫室氣體排放管理、碳權管理、能源管理及符合國際及當地環保法令等。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尚未訂定。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尚未有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尚未訂定。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尚未有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尚未訂定。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尚未訂定。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尚未訂定。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7-1及7-2)。	

7-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7-1-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 ₂ e)、密集度(公噸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大毅科技依據ISO 14064-1：2018進行組織型溫氣體盤查。								
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								
排放當量 (公噸CO ₂ e/ 年)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NF ₃	總量
2021年	18.4065	85.8767	0.2101	295.256	0.0000	0.0000	0.0000	399.7496
2022年	6.7957	82.7989	0.0509	348.0310	0.0000	0.0000	0.0000	437.6761
2022年：排放量34176.1893(公噸CO ₂ e)，密集度60.38								
2023年：排放量30347.5134(公噸CO ₂ e)，密集度71.91								

註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ISO 14064-1。

註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7-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委由BSI英國標準協會查證，通過AA1000 AS進行Type1中度保證等級進行保證。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7-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大毅科技依據ISO 14064-1:2018進行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且運用營運控制權計算排放量，並於2022年第三季通過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驗證取得溫室氣體盤查聲明書，且將2021年盤查結果訂定為基準年。

2021年範疇一排放之七大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表：

	CO2	CH4	N2O	HFCs	PFCs	SF6	NF3	總量
排放當量 (公噸CO2e/ 年)	18.4065	85.8767	0.2101	295.256	0.0000	0.0000	0.0000	399.7496
氣體別佔比 (%)	4.60%	21.48%	0.05%	73.86%	0.00%	0.00%	0.00%	100.00%

近年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國際日益嚴峻的碳管理規範及低碳消費意識提升，各國政府、企業皆開始重視環境永續管理，大毅科技響應政府推動環保、節能減碳政策，因此藉由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進行綠色改善、節能減廢計畫、化學品管理等融入企業經營當中，為對抗氣候變遷的重要行動目標。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資本額100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114年完成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113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8.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於111年03月0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有「員工道德細則」及「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為規範遵循。	符合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員工道德細則」及「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範並禁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從事「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符合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員工道德細則」、及「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為規範遵循。	符合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已於本公司之客戶銷售合約及供應商採購合約書中明定廉潔承諾，另相關進銷貨亦會避免和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符合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員工道德細則」及「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並規範由人資統合部負責推動員工道德細則，並由各部門配合實施與維持，並使每位員工了解並融入所從事之各項工作中，以確保本公司品質政策、環境安全政策等規範下，落實員工道德政策。另由稽核室人員實施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稽核之權，定期審核，並將監督執行情形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訂定「從業道德守則」及「申訴舉報處理辦法」，訂定員工道德目標與評量標準，以確保勞工、道德制度能夠足以施行，並提供陳述管道。	符合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依內部稽核計畫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進行相關查核，如發現重大異常情事，內部稽核將立即向董事長報告，並提報董事會知悉。	符合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人資部依「誠信經營守則」、「員工道德細則」，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或政策宣導。 1.新進人員於入職前辦理。 2.在職人員每年辦理或運用各種溝通管道(例如：mail、佈告欄...等)進行宣導。	符合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已制定「申訴舉報處理辦法」提供內外部檢舉管道，公佈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受理檢舉案件。檢舉案件分性質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處理。 112年受理9件檢舉案，已指派適當之專責人員處理並結案。	符合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已制定「申訴舉報處理辦法」，依本辦法作業程序辦理。	符合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已制定「申訴舉報處理辦法」，依本辦法作業程序辦理。	符合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本公司已增訂「誠信經營守則」，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員工道德細則」及「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為規範遵循。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員工道德政策」及「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係依據本公司之經營理念「團隊、創新、優質、服務、共享」為宗旨發展而來，期以「誠信經營」為最高道德政策和標準，遵守法律及商業道德規範，建立完善企業制度以維持良好的公司治理和企業社會責任。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9.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公司治理專區揭露相關治理政策及其執行情形 (<https://www.tai.com.tw/zh-Hant/governance>)。

10.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董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備註
			起	迄					
獨立董事	張憲明 吳秉澤	112/06/07	112/07/04	112/07/0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是	
獨立董事	陳永泰 曾振輝 張憲明 吳秉澤	112/06/07	112/11/08	112/11/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	6	是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備註
			起	迄					
董事	江財寶 劉俐蚊 林秋松 王金榮 楊培傑	112/06/07	112/11/08	112/11/08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 察人(含 獨立)暨 公司治理 主管實務 進階研討 會	6	是	

11.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江財寶

簽章



總經理：江財寶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1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討論事項
112年度 至 113年4月	112.06.07	1.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選舉案。
	112.06.15	1. 通過訂定112年度配發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 2. 通過本公司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3. 通過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任案。 4. 通過與銀行相關業務往來與授信範圍。
	112.08.02	1. 通過本公司2023年集團組織管理架構調整。 2. 通過為因應控制環境變動，符合證期局規定及本公司目前作業現況擬修訂部分內部控制制度。
	112.11.08	1. 通過112年度稽核計劃。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3. 通過發放111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分派案。 4. 通過與銀行相關業務往來與授信範圍。
	113.01.24	1. 通過大毅科技集團2024年經營計畫及目標。 2. 通過本公司2023年度員工年終獎金之經理人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2024年員工薪資調整案。 4. 通過與銀行與相關業務往來與授信範圍。
	113.03.13	1. 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對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自行評估報告。 3.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之內部控制聲明書。 4. 通過發放112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6. 通過增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8. 通過增訂本公司「風險管理辦法」。 9. 為引進策略性投資夥伴，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 通過訂定113年股東常會日期暨召集事由及內容。
	113.04.18	1.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 2. 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案。 3. 增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股東會	112年	會議日期	112.06.07
報告事項			
1.本公司111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2.審計委員會審查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4.111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報告。			
承認事項		執行情形	
1.承認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案。 2.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1.決議通過。 2.決議通過，依決議執行每股配發現金股利2.0元，並於112.07.28完成發放。	
討論事項		執行情形	
1.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 2.通過選舉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3.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決議通過，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決議通過，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3.決議通過，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1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書面記錄或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15.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1.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瓊慧	112年度	2,900	290	3,190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稅務簽證
	張益銘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113年04月07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江財寶	—	—	—	—
董事	林秋松	—	—	—	—
董事	王金榮	(1,870,000)	—	—	—
董事	劉俐奴	—	—	—	—
董事	楊培傑	9,000	—	—	—
董事	林泰山	—	—	—	—
獨立董事	陳永泰	—	—	—	—
獨立董事	曾振輝	—	—	—	—
獨立董事	張憲明	—	—	—	—
獨立董事	吳秉澤	265,303	—	—	—
財會主管	賴晉憲	—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2.股權移轉資訊：無。

3.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燦天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財寶	10,730,864	7.41	—	—	—	—	江財寶	負責人同一人	—
江財寶	5,686,821	3.93	—	—	—	—	—	—	—
玉山商業銀行 受託大毅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持股會信 託財產專戶	4,770,951	3.30	—	—	—	—	—	—	—
金恆星投資有 限公司 代表人：江財寶	4,106,438	2.84	—	—	—	—	江財寶	負責人同一人	—
王金榮	3,775,156	2.61	3,473,222	2.40	—	—	王葉良淑	配偶	—
王葉良淑	3,473,222	2.40	3,775,156	2.61	—	—	王金榮	配偶	—
林秋松	3,177,009	2.20	—	—	—	—	—	—	—
金桂冠投資有 限公司 代表人：劉俐紋	3,056,636	2.11	—	—	—	—	劉俐紋	負責人為本公司 之董事	—
林泰山	3,172,956	2.19	—	—	—	—	—	—	—
劉俐紋	3,027,891	2.09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註1)	4,200	99.99%	—	—	4,200	99.99%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 (註1)	35,479	100.00%	—	—	35,479	100.00%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註1)	5,923	100.00%	—	—	5,923	100.00%
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 (註2)	2,352	14.90%	—	—	2,352	14.90%
大益電子(馬)(股)公司 (註1)	1,287	49.00%	1,004	38.25%	2,291	87.25%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註1)	—	100.00%	—	—	—	100.00%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註1)	—	100.00%	—	—	—	100.00%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註1)	—	100.00%	—	—	—	100.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係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1.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8.12	10	3,750,000	37,500,000	3,750,000	37,500,000	創立	—	—
83.04	10	5,200,000	52,000,000	5,200,000	52,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元 盈餘轉增資 13,500,000元	—	註1
84.12	10	10,920,000	109,200,000	10,920,000	109,200,000	盈餘轉增資 57,200,000元	—	註2
85.12	10	16,380,000	163,800,000	16,380,000	163,800,000	盈餘轉增資 54,600,000元	—	註3
86.08	10	26,982,000	269,820,000	26,982,000	269,820,000	盈餘轉增資 65,52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00元 現金增資 40,000,000元	—	註4
87.02	10	46,000,000	460,000,000	31,882,000	318,820,000	現金增資 49,000,000元	—	註5
88.07	10	46,000,000	460,000,000	35,450,000	354,500,000	盈餘轉增資 31,882,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98,000元	—	註6
88.09	10	46,000,000	460,000,000	43,450,000	434,5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元	—	註7
89.03	10	72,000,000	720,000,000	62,600,000	626,000,000	盈餘轉增資 86,9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600,000元 現金增資 100,000,000元	—	註8
90.05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93,666,000	936,660,000	盈餘轉增資 281,7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8,960,000元	—	註9
91.05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13,800,000	1,138,000,000	盈餘轉增資 187,332,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008,000元	—	註10
92.05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26,200,000	1,262,000,000	盈餘轉增資 113,8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200,000元	—	註11
93.06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38,000,000	1,3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96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7,040,000元	—	註12
94.03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36,000,000	1,360,000,000	庫藏股減資 20,000,000元	—	註13
94.06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45,300,000	1,453,000,000	盈餘轉增資 68,000,0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6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400,000元	—	註14
94.11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42,300,000	1,423,000,000	庫藏股減資 30,000,000元	—	註15
95.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8,000,000	1,5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42,3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700,000元	—	註16
96.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89,6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400,000元	—	註17
96.12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78,582,000	1,785,820,000	庫藏股減資 14,180,000元	—	註18
97.02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75,582,000	1,755,820,000	庫藏股減資 30,000,000元	—	註19
97.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9,800,000	1,898,000,000	盈餘轉增資 122,602,2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577,800元	—	註20
97.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7,800,000	1,878,000,000	庫藏股減資 20,000,000元	—	註21
98.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5,830,943	1,958,309,430	盈餘轉增資 72,832,8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7,476,630元	—	註22
99.04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0,216,943	2,002,169,43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 43,860,000元	—	註23
99.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12,697,799	2,126,977,990	盈餘轉增資 118,668,560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 6,140,000元	—	註24
100.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15,146,799	2,151,467,99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 24,490,000元	—	註25
100.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33,200,999	2,332,009,990	盈餘轉增資 171,717,44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8,824,560元	—	註26
101.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35,550,999	2,355,509,99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 23,500,000元	—	註27
101.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45,889,269	2,458,892,690	盈餘轉增資 94,220,4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9,162,300元	—	註28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0,733,574	2,507,335,740	盈餘轉增資	48,443,050元	—	註29
103.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64,591,700	2,645,917,000	盈餘轉增資	24,705,950元	—	註3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13,875,310元	—	
103.12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64,934,387	2,649,343,8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426,870元	—	註31
104.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9,934,387	2,599,343,870	庫藏股減資	50,000,000元	—	註32
104.05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63,667,321	2,636,673,2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7,329,340元	—	註33
104.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61,993,321	2,619,933,210	庫藏股減資	16,740,000元	—	註34
104.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5,853,321	2,558,533,210	庫藏股減資	61,400,000元	—	註35
105.04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3,802,321	2,538,023,210	庫藏股減資	20,510,000元	—	註36
105.06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4,383,716	2,543,837,16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813,950元	—	註37
105.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2,383,716	2,523,837,160	庫藏股減資	20,000,000元	—	註38
105.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75,627,720	1,756,277,200	現金減資	767,559,960元	—	註39
106.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7,859,190	1,878,591,900	公司債轉換股份	72,314,700元	—	註40
						認股權證轉換股	50,000,000元	—	
106.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8,056,230	1,880,562,30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970,400元	—	註41
106.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0,021,038	1,900,210,38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9,648,080元	—	註42
107.02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1,679,318	1,916,793,18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6,582,800元	—	註43
108.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3,679,318	1,936,793,18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0,000元	—	註44
108.09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145,259,489	1,452,594,890	現金減資	484,198,290元	—	註45
108.11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145,248,989	1,452,489,89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5,000元	—	註46
109.05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144,767,489	1,447,674,89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815,000元	—	註47
109.12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144,742,289	1,447,422,89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2,000元	—	註48
110.04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144,737,639	1,447,376,39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6,500元	—	註49
111.04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144,731,339	1,447,313,39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3,000元	—	註50

註1：83.05.05經(83)商字第10755號；註2：84.09.18經(84)商字第113773號；註3：85.12.31經(85)商字第122685號；註4：86.06.13(86)台財証(一)第46298號函；註5：86.11.25(86)台財証(一)第86440號函；註6：88.07.09(88)台財証(一)第63712號函；註7：88.10.14(88)台財証(一)第86947號函；註8：89.04.15(89)台財証(一)第31458號函及89.04.21(89)台財証(一)第31265號函；註9：90.05.28(90)台財証(一)第132777號函；註10：91.06.10台財証(一)第0910131273號函。註11：92.06.11台財証(一)第0920125625號函；註12：93.07.06證期一字第0930129595號函。註13：經授商字第09401037250號。註14：經授商字第09401189870號。註15：經授商字第094001236650號。註16：經授商字第09501194400號。註17：經授商字第09601266400號。註18：經授商字第09601298760號。註19：經授商字第09701037470號。註20：經授商字第09701233270號。註21：經授商字第09701299070號。註22：經授商字第09801209700號。註23：經授商字第09901063260號。註24：經授商字第09901207130號。註25：經授商字第10001051730號。註26：經授商字第10001186250號。註27：經授商字第10101054700號。註28：經授商字第10101164600號。註29：經授商字第10201189020號。註30：經授商字第10301194290號。註31：經授商字第10301248790號。註32：經授商字第10401036230號。註33：經授商字第10401089210號。註34：經授商字第1041177100號。註35：經授商字第10401250410號。註36：經授商字第10501065290號。註37：經授商字第10501112160號。註38：經授商字第10501168000號。註39：經授商字第10501213770號。註40：經授商字第10601062190號。註41：經授商字第10601123100號。註42：經授商字第10601160530號。註43：經授商字第10701016570號。註44：經授商字第10801024030號。註45：經授商字第10801116080號。註46：經授商字第10801173670號。註47：經授商字第10901074650號。註48：經授商字第10901222070號。註49：經授商字第11001062030號。註50：經授商字第11101060140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44,731,339	235,268,661	38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2. 股東結構

113年04月07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數量						
人數	—	—	204	35,281	82	35,567
持有股數	—	—	37,106,736	99,825,729	7,798,874	144,731,339
持股比例	—	—	25.64%	68.97%	5.39%	100.00%

3. 股權分散情形

113年04月07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至 999	22,637	1,921,678	1.33
1,000至 5,000	10,614	21,296,324	14.71
5,001至 10,000	1,230	9,563,931	6.61
10,001至 15,000	348	4,439,970	3.07
15,001至 20,000	222	4,091,795	2.83
20,001至 30,000	182	4,590,576	3.17
30,001至 40,000	88	3,158,129	2.18
40,001至 50,000	56	2,626,129	1.81
50,001至 100,000	98	6,761,522	4.67
100,001至 200,000	30	4,378,886	3.03
200,001至 400,000	25	7,401,046	5.11
400,001至 600,000	11	5,711,817	3.95
600,001至 800,000	3	2,203,811	1.52
800,001至1,000,000	2	1,906,181	1.32
1,000,001以上	21	64,679,544	44.69
合 計	35,567	144,731,339	100.00

4.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30,864	7.41
江財寶		5,686,821	3.93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 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4,770,951	3.30
金恆星投資有限公司		4,106,438	2.84
王金榮		3,775,156	2.61
王葉良淑		3,473,222	2.40
林秋松		3,177,009	2.20
林泰山		3,172,956	2.19
金桂冠投資有限公司		3,056,636	2.11
劉俐紋		3,027,891	2.09

5.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註8)	
		111年度	112年度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68.00	52.90	48.35	
	最低	38.60	42.60	45.15	
	平均	49.93	47.02	46.72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44.86	45.01	46.36	
	分配後	42.86	(註)	(註)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44,490	144,731	144,731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4.31	2.56	0.92
		調整後(註)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保留盈餘分配	2.00	(註)	—
		資本公積	—	(註)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1.58	18.37	—
	本利比(註6)		25.00	(註)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4.01%	(註)	—

註：112年度盈餘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決議分配。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6.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1)本公司股利政策說明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下來決定分派盈餘，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派數總額百分之十。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 (1) 擬以一一二年度擬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1.5元，計新台幣217,097仟元。
- (2) 股利分派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或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依股東會決議本議案配發之金額及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 (3) 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合計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7.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本年度並無配發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8.員工、董事酬勞：

(一)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7,800 仟元及 9,450 仟元，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民國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不考慮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影響)之 6.86%及 1.71%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與嗣後董事會決議之分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次年度之損益。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於113.03.13董事會決議擬分派如下：

- (1) 分派員工酬勞37,800仟元及董事酬勞9,450仟元，均以現金發放。
- (2) 以上董事會決議數與112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前一年度分派如下：

- (1) 分派員工酬勞53,100仟元及董事酬勞13,275仟元，均以現金發放。
- (2) 以上董事會決議數與111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9.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之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如下：

(一)、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之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二)、特別股之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1.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2.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 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此情形。

2.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此情形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

(一)計劃內容：無。

(二)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厚膜晶片電阻、厚膜晶片排阻、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 (2) 有關前述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3) 代理國內、外有關廠商產品之報價投標及經銷買賣。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12度合併營業額	營業比重(%)
晶片電阻	4,159,987	90.54%
其他	434,794	9.46%
合計	4,594,781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A.厚膜晶片電阻
- B.厚膜晶片排阻
- C.薄膜晶片電阻
- D.晶片保險絲
- E.厚膜高壓電阻
- F.電流感測元件
- G.低阻抗晶片電阻
- H.熱敏電阻
- I.靜電抑制器
- J.高功率晶片電阻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A.薄型電流感測器
- B.高功率之電流感測器
- C.超低電流保護元件
- D.高電流保護元件
- E.薄膜式電子點火晶片
- F.三端保險絲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被動元件主要為電阻器(Resistor)、電容器(Capacitor)、電感器(Inductor)及電子電壓器等產品；目前電子產品均朝向高速運算能力以及微小化發展趨勢，已經被廣泛應用於 PC、手機、平板電腦、伺服器、視聽設備、汽車等產品及其他工業領域，隨著各種產品的電子化程度愈深，被動元件更成為不可或缺的電子元件。

雖然在2021年受到COVID-19影響，但之後因居家上班、教學與疫情造成生活型態的改變，反而對電子產品需求大增，讓電子業呈現供不應求，全年呈現高需求狀態。但2022年全球經濟受到俄烏戰爭、通貨膨脹、供應鏈物料短缺等影響，被動元件標準型產品因終端需求走弱，甚至面臨跌價壓力，有別於前兩年的成長態勢。

未來全球被動元件領導大廠仍看好被動元件後續市場，尤其車用與資料中心等高成長、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產業的興起，因此全球被動元件需求目前仍持續增加，對後續市場目前仍非常看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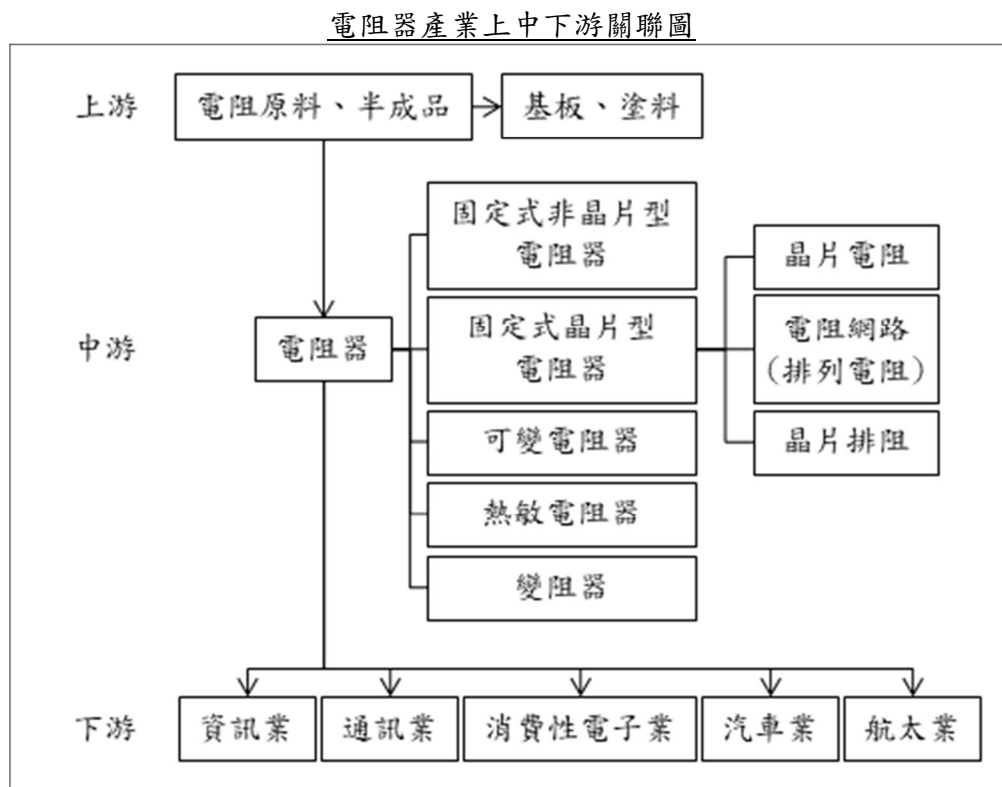
由於終端應用推陳出新，被動元件市場需求持續增加，包括5G、車用、3D感測、AI、物聯網與高速運算、醫療、穿戴科技、健康電子管理等先進化產品，亦成為未來需求將維持成長趨勢的原因。尤其各國陸續訂定電動車發展時程，各車廠陸續推出電動車與智慧車大幅增加MLCC及晶片電阻需求；加上智慧型手機...等產業持續導入AI人工智慧相關功能，也推動被動元件需求；此外各國陸續建置5G相關設備也進一步在2024年推動被動元件出貨。

電流保護元件其中的保險絲，主要功能是保護電子產品的迴路、主要元件及IC等，在應用上可細分為一次及多次型，目前由於朝向綠色設計，在功耗方面相對減低，換言之低電流低功率之保險絲產能需求亦將大增。

另外，電器產品中需要進行ESD防護的應用有：USB介面、HDMI介面、IEEE1394介面、天線介面、VGA介面、DVI介面、按鍵電路、SIM卡、耳機及其他各類資料傳輸介面，傳輸速度快，其傳輸資訊相對的對雜訊之耐受度要更高，因此需要低容值及有效之ESD保護元件，大毅科技因應市場開發出低容值之Max Guard之ESD保護元件，其效能亦是優越。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集團主要產品厚膜晶片電阻(Thick Film Chip Resistor)及厚膜晶片排阻(Thick Film Chip Resistor Arrays)，其係屬電子零組件業中之電阻器產業，本行業主要原料為基板及塗料等，而電阻器乃為電子產品不可或缺之基本元件，下游產品廣泛，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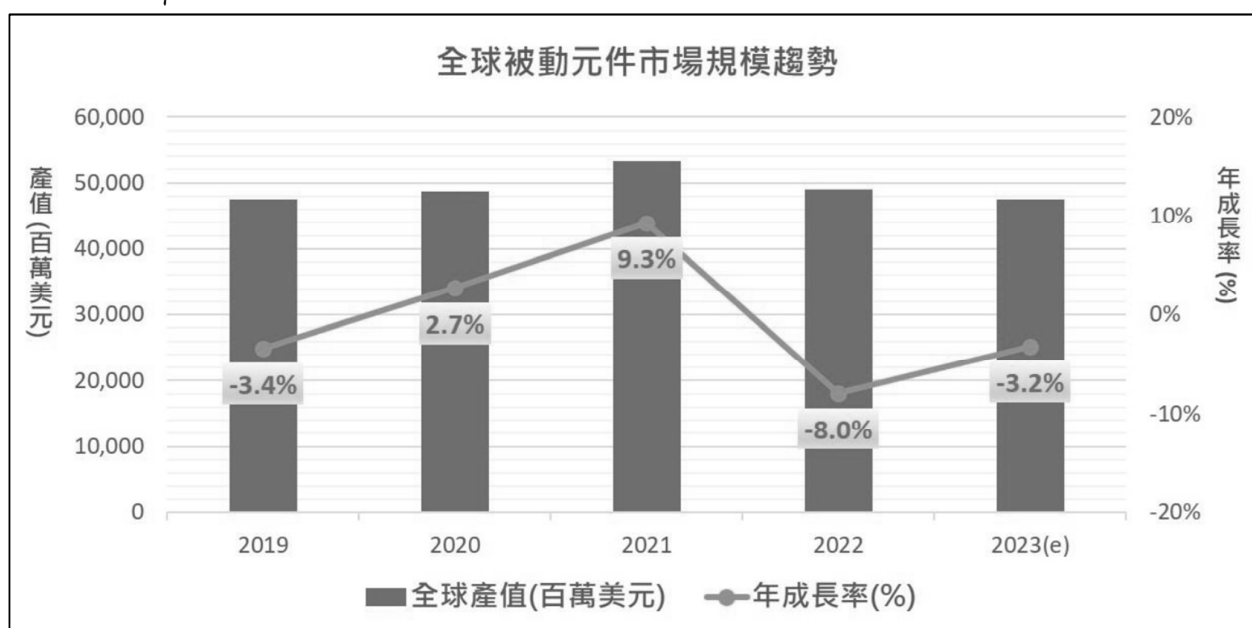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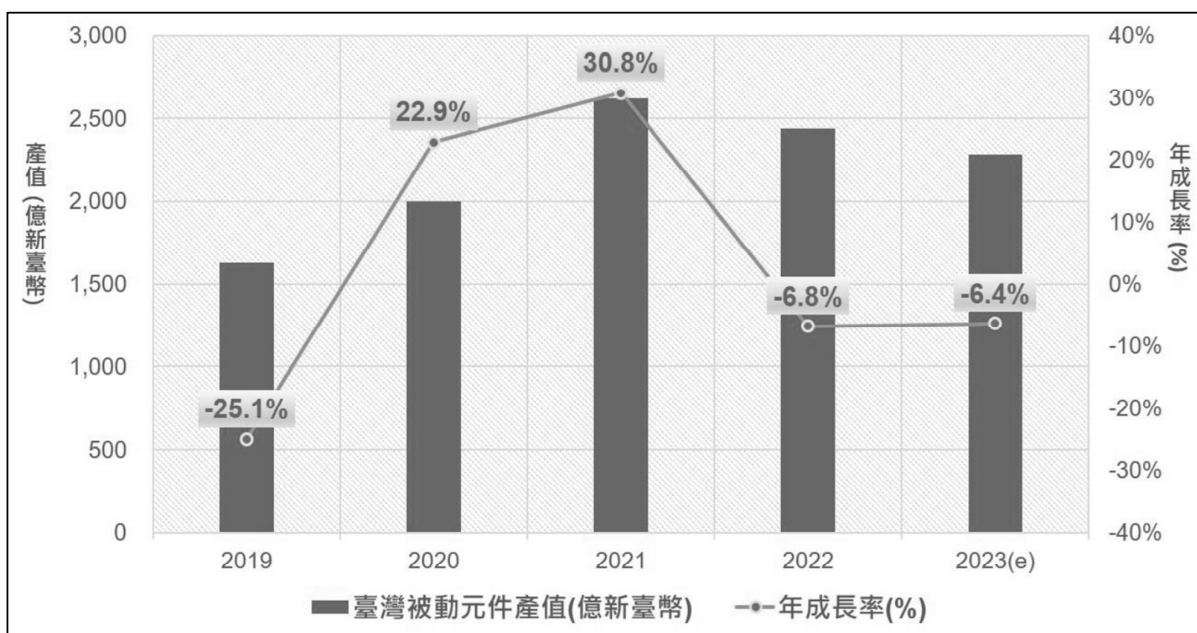
2022 年全球被動元件產業產值規模為490.3 億美元，較2021 年衰退8.0%，為近十年來全球被動元件產業衰退幅度最大的一年。

回顧2022 年，雖然歐美日主要國家陸續解封，逐漸走出Covid-19 疫情陰霾，但全年仍持續受到俄烏戰事影響，對全球帶來通膨高漲的壓力，連帶影響了全球消費電子終端市場需求大幅下滑，消費信心低迷，全球經濟環境開始進入緊縮，加上疫情所帶來的疫情紅利迅速退燒，包括智慧型手機、筆電、液晶電視等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皆呈現下滑，全球被動元件市場供需出現反轉，使得被動元件產品庫存水位高漲而各家廠商紛紛進入庫存去化階段以及面臨標準型產品規格元件價格陷入跌價的危機，因此2022 年在許多不利因素壟罩下，全球被動元件產業交出了一份不盡理想的成績單，產值再度跌回500 億美元之下。



圖一、全球被動元件產業市場規模趨勢(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022 年全球經濟環境急轉直下，年初俄烏戰爭爆發導致能源與糧食危機，全球陷入高通膨與高利率的經濟環境，消費市場低迷不振，加上中國大陸封城，造成中國大陸經濟成長緊縮，在各種不利因素的衝擊下，使得終端產品需求減緩，在終端需求未見反轉以及庫存去化持續的情況下，標準型產品價格持續走跌，單靠車用、網通、工業等利基型產品市場也難以獨撐大樑。整體而言，2022 年臺灣被動元件產業產值為新臺幣2,440.2 億元，較2021 年年衰退6.8%，終結了兩年宅經濟所帶來大幅度成長的疫情紅利行情。



圖二、臺灣被動元件產業市場規模趨勢(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展望未來，IMARC Group 預測到 2028 年將達到 16.26 億美元，2023 年至 2028 年的增長率 (CAGR) 為 5.7%。

電子電容器為被動電子元件業成長之主力：依產品別觀察，電子電容器2021年產值351億元(占47.9%)，年增13.5%，主因遠距商機熱潮未減，加上智慧手機規格持續升級、汽車電子及物聯網等應用蓬勃發展，推升電子電容器接單熱絡。電阻器204億元(占27.8%)居次，主要受惠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推陳出新，對晶片電阻需求強勁，致產值年增30.8%，二者合計占逾75%。

而觀察我國晶片電阻產品規格的演進，對於晶片電阻元件規格產品分布也持續朝向小型化規格0201前進，現階段我國晶片電阻大宗規格元件係以0402以及0603 等為重，故也成為我國本產業主要廠商積極深耕的產品項目。

受惠於智慧型手機、電動車與車用電子需求強勁，進而帶動被動元件的應用面擴大。尤其，隨著產品功能的複雜化及多元化，耗電量也將隨之增加，因此需要更多被動元件來進行穩壓、穩流、過濾雜訊等，藉以維持終端裝置正常運作。以汽車為例，過去傳統汽車一輛約使用到1,000~2,000顆被動元件，進入電動車或是自動駕駛，預估將使用到5,000~10,000顆被動元件，需求量將倍速成長。而且在晶片電阻規格方面也逐步增加對於0201 規格的需求，因此更激勵我國廠商相繼提高對於0201 規格產品之產能。亦有部份廠商開始佈局01005 規格產品，其中蘋果所發布新型產品中即有開始採用該規格，因此01005 規格晶片電阻之市場應用也開始發跡。

(2)競爭情形:

本集團主要銷售產品為被動元件產業中之厚膜晶片電阻及排阻器，晶片電阻已為標準化產品，競價銷售情況普遍；從厚膜電阻一路走來，經歷了薄膜電阻，並發展了一系列的保護元件，包含電流、電壓與溫度類之保護元件。研發團隊亦致力提昇製程之效率及簡化製程複雜度，另一方面同時開發新利基產品及對既有產品進行技術擴充及維持高規以配合更多客制化產品及開發不同客戶群，以持續激勵本集團於業界間的競爭力，進而維持市場占有率，並保持獲利。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

- A.車用抗硫化電阻
- B.車用抗硫化排阻
- C.電流保護元件
- D.靜電保護元件
- E.溫度保護元件
- F.抗突波晶片電阻
- G.無鉛晶片電阻及排阻
- H.車用薄膜電阻

2.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第一季
研發費用	56,359	70,540	19,513
營業收入	5,022,594	4,594,781	1,075,006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比例	1.12%	1.54%	1.82%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空白市場以既有產品切入。
- (2)既有客戶以新產品切入。
- (3)拓展國內海外據點。
- (4)快速回應。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滿意的品質。
- (2)差異化服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 年度	112年度	百分比
台灣	799,960	17.41%
亞洲(台灣區以外)	3,707,824	80.70%
其他地區	86,997	1.89
總計	4,594,781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集團主要銷售產品為被動元件產業中之厚膜晶片電阻及排阻器，長期以來，本集團一直為全球前十大電阻廠之一，故本集團不論於全球或國內間皆具競爭地位。

近期車用被動元件市場需求逐年成長，主要來自於油電混合車及電動車滲透率提升，及車用安全性及自動駕駛需求增加，本公司亦致力於車用規格電阻之產品開發與銷路擴展，以順應市場潮流、提升公司未來之競爭力；另2024年後在AI技術逐漸發展成熟，相關新興應用產品及服務內容可望帶動終端消費市場另一波需求，期待引領被動元件產業下一波成長動能。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被動元件及保護元件市場已屬於成熟型產業，受益於新電子終端產品上市拉貨，電子零組件銷售值回升，被動元件的應用仍在消費性電子、通訊、電腦為主，車用加上工業目前約 30%。電子零組件產業必須密切觀察終端系統產品與服務的趨勢思考如何發展與增值零組件以創造電子零組件於應用系統的價值。

為了達到工業4.0的產業目標，大毅科技亦極力邁向電腦化、智慧化，逐步將廠內設備提升成自動化生產，更進一步快速的生產出高品質之產品。在廠房管控方面，也將生產資訊全數完整輸出，便於管控調整線上生產品質，無接縫轉換快速產出之目標。未來將朝向綜合工業相關技術、銷售與產品，整合商業流程及提升在電子零組件業的價值。

氣氣候變遷環境惡化一直是世界關心的議題，溫室效應破壞地球生態，曝露在高溫度、高濕度以及高污染環境中的設備與零件容易產生硫化現象。大毅科技因應客戶的需求，加上多年以來累積的量產技術實力，推出車用抗硫化電阻RMS(Anti-Sulfurated Thick Film Chip Resistors)，通過抗硫化的ASTM檢驗與車用領域的AEC-Q200的高規格檢驗，產品在105°C的高溫環境中運作2,000小時，也不會發生硫化現象。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有利因素	
產業前景看好	本集團產品與電子產品關聯性大，應用範圍廣，為3C 產業、汽車、民生消費及航太業不可或缺之零件，而近年電動車與汽車電子產業興起更是另一極具成長的動力來源。我國電阻器產值居世界重要地位，隨電子產業每年穩定成長，產業面極具成長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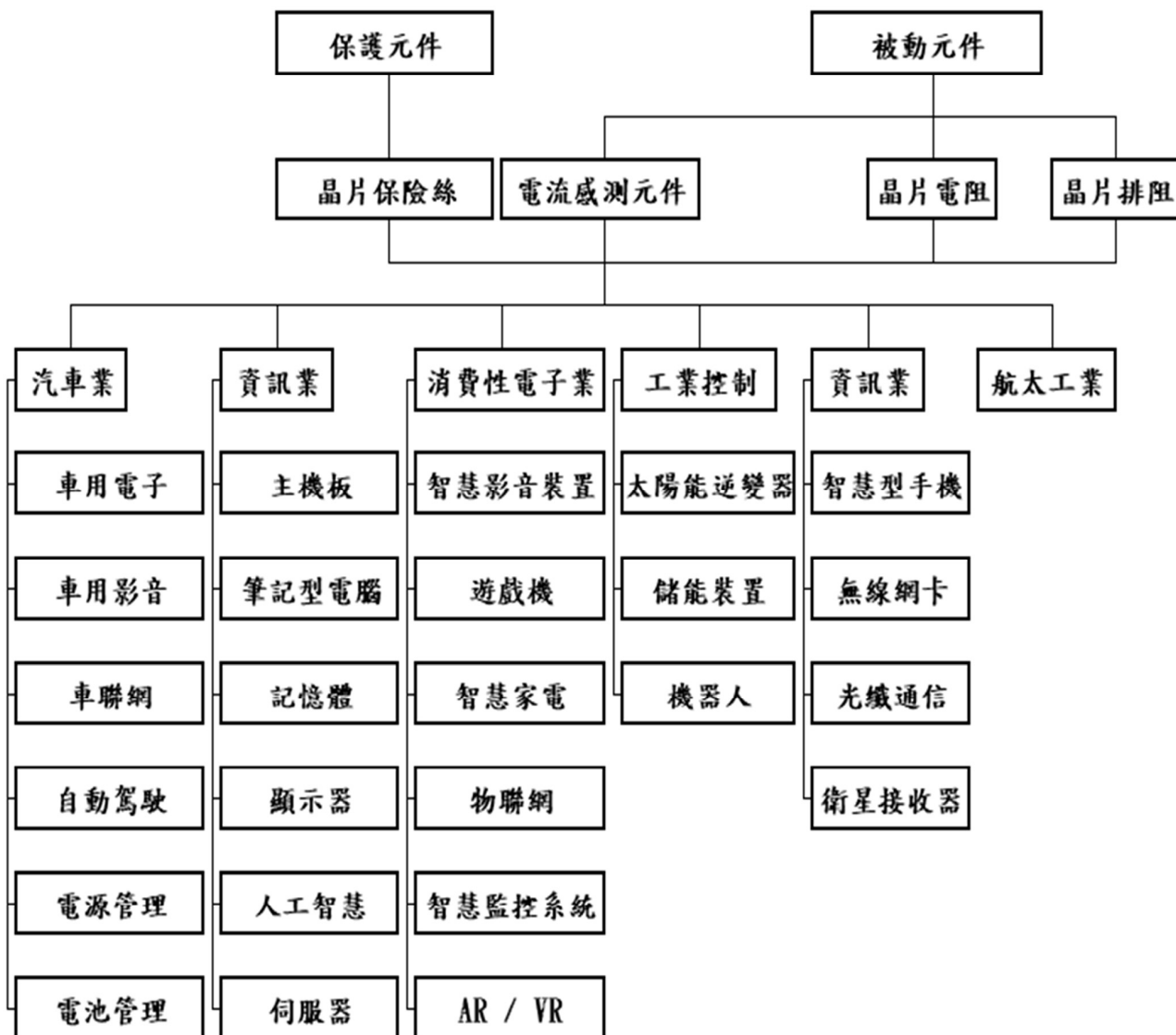
有利因素	
產品品質優良	<p>本集團產品品質優良深獲客戶認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993年9月領先同業榮獲DNVI ISO-9002之品質系統認證。 2.1996年10月榮獲UL IECQ工廠認證。 3.2000年12月通過QS 9000之認證標準。 4.另配合環保要求，亦導入無鉛製程產品。 5.2003年10月通過環境品管BVQI ISO-14001的認證。 6.2005年12月亦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1999認證。 7.2006年04月通過UL汽車業品質系統TS-16949認證，正式跨入國際汽車產業。 8.2008年07月通過有害物質製程管理系統(HSPM) UL IECQ QC080000:2002認證。 9.2017年11月通過14001:2015環境系統新版認證。 10.2018年03月通過IATF-16949:2016UL汽車業品質系統新版認證。 11.2018年10月通過IEC AQP車規產品(RMS)品質認證。 12.2019年10月通過IEC AQP車規產品(RLM)品質認證。 13.2020年03月通過DQS QC08000:2017有害物質管理系統新版認證。 14.2020年03月通過ETC CQC中國產品(RM12)品質認證。 15.2020年10月通過IEC AQP車規產品(RLS)品質認證。 16.2020年03月通過BV ISO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新版認證。 17.2021年10月通過IEC AQP車規產品(RLP)品質認證。 18.2022年07月通過ISO14064-1:2018溫室氣體盤查認證。 19.2023年04月通過蘇州廠與東莞廠納入IATF驗證範圍。
研發能力領先同業	<p>本集團自設立之初即以專業生產高技術層次之晶片電阻為目標，目前已成為國內第二大專業晶片電阻製造廠。目前更積極與產、學、研各界合作，共同研發新世代被動元件應用材料，以掌握市場發展的脈動。為有效創造更大利益並取得絕對的競爭優勢：持續推出新利基產品如：晶片金屬微電阻、電流感測元件、晶片保險絲、防靜電ESD保護元件等，顯見公司研發能力已見成果更已完成送樣並交貨，將使大毅生產線更加完備，滿足客戶完整需求。</p>
持續改進製程，提升服務品質	<p>本集團投注於各項製程的研發及改良上，諸如製程改善，自動化設備之改良更新等。期有效降低生產成本，而其中全廠採MIS、EDI線上資訊管理電腦化作業及ERP資源規劃、easyflow線上簽核表單，配合工業4.0的推動，以達到資源共享及整合的功效，使內部控制流程更順暢、交期更準確、服務更快速。</p>
彈性生產製造，有效滿足客戶需求	<p>在優先滿足客戶需求的前提下為兼顧大訂單的承接能力與客戶少量多樣的特殊需求，提供產品種類齊全。且富彈性的生產排程，結合訂單生產與計劃生產的優點，降低庫存量以減少資金囤積壓力並能兼顧經濟規模，降低生產成本。</p>
行銷網路之暢通	<p>重視國際行銷能力，於大陸、美國、馬來西亞、越南等地設置營業據點，建構一個綿密的行銷網路，以滿足全球各地之產品需求。</p>
財務結構穩健，降低營運風險	<p>本集團資金管理政策以「穩健」為原則，112年度集團自有資本率達69%，負債比率約31%，顯示財務結構穩定且健全。</p>

(2)不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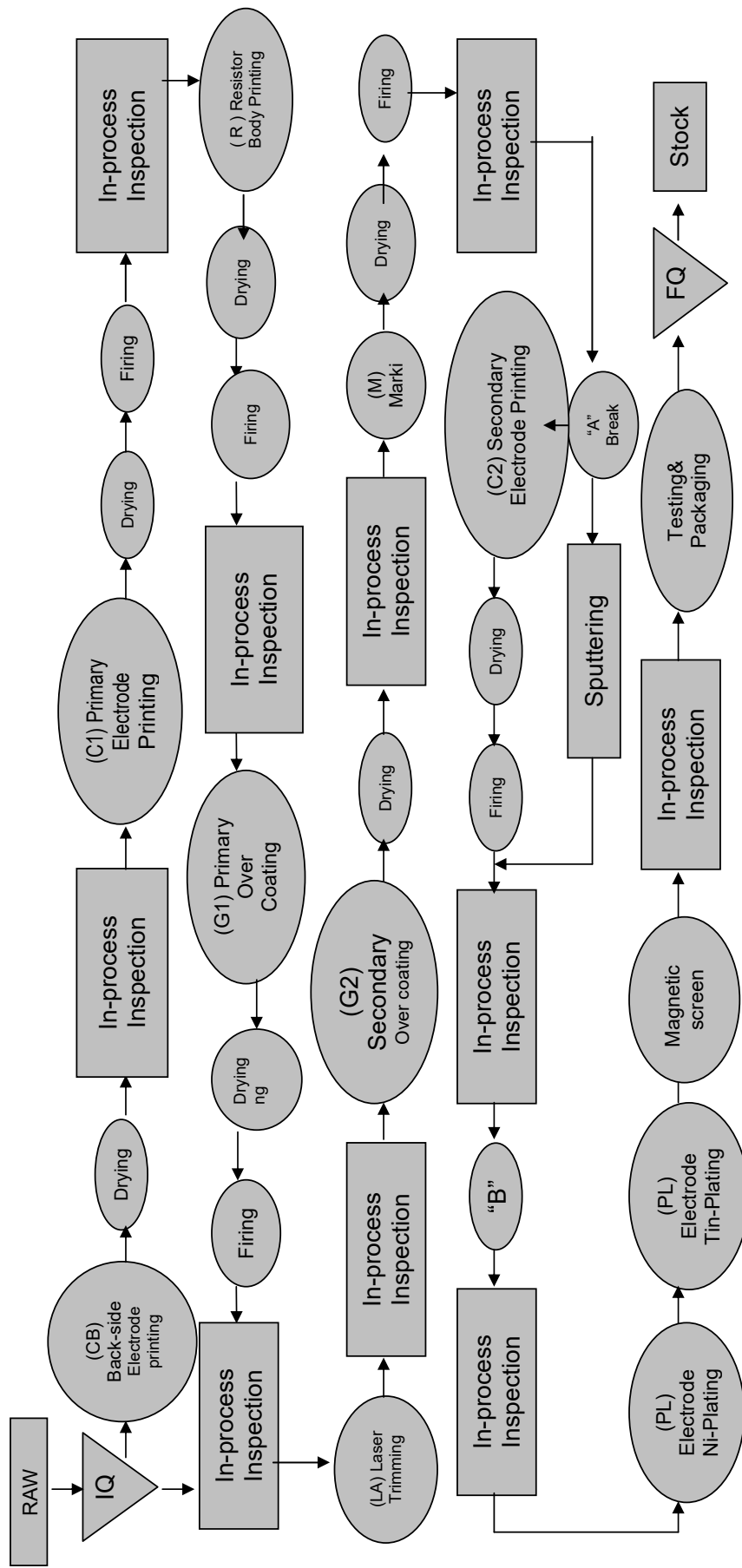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主要原物料仰賴進口，易受匯率變動影響。	本集團主要關鍵原物料例如：基板、塗料等由國外進口，故易受匯率波動的影響，對成本的控制及原物料的來源較難完全掌握。	積極開發國內其他原物料供應商，並隨著國內供應商之品質提升而增加採購比重；另與供應商協調更改採購報價幣別；此外隨時搜集匯率變化訊息，以掌握研判匯率走勢，並適時採取外匯操作調節外幣部位，以減少匯兌風險。
全球貴金屬價格不斷上漲的影響，影響原物料採購價格。	本集團採購之原物料例如：塗料、錫球、鎳塊與貴金屬價格大幅上漲有絕對的影響，造成採購單價與成本不斷攀高。	判斷貴金屬趨勢並適時增加原物料之庫存，致力於製程上提升良率及考量變更材料之可行性。
後 COVID-19 新冠肺炎與烏俄戰爭，對全球消費市場影響	後 COVID-19 新冠肺炎與烏俄戰爭、以哈衝突等地緣政治影響，對全球消費市場影響甚鉅，減緩各個產業面項的需求	分散產業、客群、市場，積極開拓不同面向客戶，降低對單一產業與客戶依賴程度，注意客戶端財務狀況，與帳款回收即時性。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之重要用途



2. 產製過程(晶片電阻與晶片排阻)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供應狀況
基板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採進口及購自國內廠商，主要供應廠商之產品品質穩定及服務良好，雙方已建立良好且穩定之關係，原料供應來源足以支應公司產能。
片材	
塗料	
電鍍藥水	
包材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113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銷貨淨額	4,594,781	100%		銷貨淨額	5,022,594	100%		銷貨淨額	1,075,006	100%	

2.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113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供應商	184,331	11%	無	A供應商	205,168	12%	無	B供應商	100,179	26%	無
2	B供應商	312,321	19%	無	B供應商	214,644	12%	無	—	—	—	—
3	—	—	—	—	—	—	—	—	—	—	—	—
	進貨淨額	1,675,513	100%		進貨淨額	1,762,443	100%		進貨淨額	378,171	1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本集團與供應商間長久合作關係下，於品質及交期等均有良好配合且穩定。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百萬個；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12年			111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晶片電阻	206,804	186,124	3,630,701	223,446	201,102	3,865,529
其他(含外購)	645	580	11,323	602	542	10,410
合計	207,449	186,704	3,642,024	224,048	201,644	3,875,939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百萬個；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晶片電阻	33,630	767,726	159,530	3,641,912	41,594	901,653	181,516	3,934,815
其他(含外購)	103	32,234	487	152,909	103	34,699	449	151,427
合計	33,733	799,960	160,017	3,794,821	41,697	936,352	181,965	4,086,24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2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872	851	886
	間接人員	342	347	347
	管銷人員	138	143	142
	合計	1,352	1,341	1,375
平均年歲		35.00	34.64	33.48
平均服務年資		6.83	6.65	5.55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08%	0.07%	0.08%
	碩 士	4.59%	3.43%	4.58%
	大 專	39.21%	37.26%	39.83%
	高 中	39.37%	41.60%	38.50%
	高中以下	16.75%	17.64%	17.01%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最近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 2.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份：為符合國際環保公約要求及企業之社會責任，所以本集團以對環境衝擊顯著部份，已完成製程及原料變更來降低環境污染。

未來預計可能之支出：今年度預計支出6,000萬元至6,500萬元，致力於環境污染預防及持續追求環境品質改善，並滿足國際公約要求及減少環境衝擊，以負起企業保護環境之責任。

本集團致力於品質管控並通過相關ISO及環境品質等認證，更是Sony Green Partner的供應商之一，並於近期取得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認證，足見本集團產品均能符合歐盟RoHS等規定，對公司予財務業務上更具助益。

五、勞資關係

1. 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一) 員工福利措施：

1. 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舉辦下列福利措施：

年節福利品、尾牙摸彩、生日禮品、婚喪喜慶及各式休閒活動、員工定期聚餐及旅遊等各項福利措施。

2. 設有餐廳、員工宿舍、員工休息室、員工停車場及健身中心等設施，並舉辦團體保險、員工健康檢查等活動，並設有專業醫護人員，提供員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等服務。

(二) 進修、教育訓練：

本公司推行各部門年度經營計劃，依據公司願景及組織發展，規劃完整的教育訓練課程，透過內、外部講師及專業訓練機構實施訓練，有效結合公司發展需求與員工自我成長：

1. 職前訓練(新人訓練)：對新進員工實施教育訓練，協助新進員工適應新的工作環境與融入公司文化。包括公司簡介、人事管理規章及工作規則、環境安全衛生、職能工作說明書及內容說明、相關作業流程及重點與應注意事項說明等。

2. 部門專業訓練：屬各部門內日常專業技能之訓練，依工作領域而異。

3. 在職訓練：提供本公司內部不同階層人員的專業性及共通性職能訓練。其課程可分為五種類型的課程：

A. 管理職能：各階層(基層、中階、高階)主管及儲備幹部管理職能訓練。

B. 品質管制：屬品質推廣、認知、維護與強化等各項訓練。

C. 專業技能：屬生產技術、製程能力、設備技能、作業效率等各專業訓練。

D. 通識訓練：屬公司通識、法規要求、ESG/RBA 認知等各項訓練。等各項訓練。

E. 職安衛教育：屬法令要求實施訓練、強化職安衛作業訓練並增進員工健康認知。

另外，本公司與龍華科技大學合作辦理"電子材料與元件碩士班人才培育計畫"，提供員工進修取得碩士學位的機會，並且讓員工能學以致用。更與龍華科技大學配合產學合作，與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配合建教合作，提供學生多元化的技能學習機會，提早與產業接軌。此外，本公司積極參與內政部役政署「研發替代役制度」，提前規劃研發佈局及進用優質人才，並提供學生學以致用與服役、就業無縫接軌。

(三) 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勞工退休管理辦法，並依法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依薪資總額2%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於臺灣銀行專戶。勞工退休管理辦法及退休金之給付標準同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或馬來西亞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或勞工退休基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然而，本公司有因勞動檢查結果被裁定違反法令事項，被處以罰鍰如下：《112年12月15日112年府勞檢字1120349906號函》裁定因例假、休息日、第37條所定之休假日及特別休假出勤，未依規定加給工資，違反勞動基準法第29條，被處以罰鍰新台幣5萬元。本公司已重新檢視行政作業流程，以確保符合法令規範。本公司持續維持暢通的勞資溝通管道，以保持勞資雙方良好互動關係，未來如發生重大勞資糾紛當積極進行勞資溝通協調，以減低損失發生之可能。

六、資通安全管理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部為資訊安全之主管單位，設置資訊部主管乙名及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訂定公司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推動並落實資訊安全政策。

2.資通安全政策

- (1)維持各資訊系統持續運作
- (2)防止駭客、各種病毒入侵及破壞
- (3)防止人為意圖不當及不法使用
- (4)防止機敏資料外洩
- (5)避免人為疏失意外
- (6)維護實體環境安全

3.具體管理方案

(1)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 A. 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等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限制人員進出，他人進出皆有紀錄存查。
- B. 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並設立氣體式消防系統，確保設備運轉及安全。
- C. 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並連結公司大樓自備的發電機供電系統，確保電腦應用系統的正常運作。

(2)網路安全管理

- A. 與外界網路連線的入口，配置企業級防火牆，阻擋駭客非法入侵。
- B. 總廠與關係廠採用 SD-WAN+VPN 混合連線作業，使用資料加密的方式，避免資料傳輸過程遭受非法擷取；並且採用 HA 雙備援線路機制可避免單一網路中斷影響作業。
- C. 同仁由遠端登入公司內網存取系統資料，必須申請 VPN 帳號，透過 SSL VPN 的安全方式始能登入使用，且均留有使用紀錄可稽查。
- D. 配置上網行為管理與過濾設備，控管網際網路的存取，可屏蔽訪問有害或政策不允許的網路位址與內容，強化網路安全並防止頻寬資源被不當占用。

(3)病毒防護與管理

- A. 伺服器與同仁終端電腦設備內均安裝有端點防護軟體，病毒碼採自動更新方式，確保能阻擋最新型的病毒，同時可偵測、防止具有潛在威脅性的系統執行檔之安裝行為。
- B. 電子郵件伺服器配置有郵件防毒、與垃圾郵件過濾機制，防堵病毒或垃圾郵件進入使用者端的 PC。

(4)系統存取控制

- A. 同仁對各應用系統的使用所需帳密均需，透過公司內部規定的系統權限申請並核准後，由資訊部建立系統帳號，並經系統管理員依所申請的功能權限做授權方得存取。
- B. 帳號密碼設置定期更換。
- C. 同仁辦理離(休)職手續時，必須透過電子申請表單會辦資訊部，進行各系統帳號的刪除作業。

(5)確保系統的永續運作

- A. 定時進行系統備份，備份資料分開存放，以確保系統與資料的安全。
- B. 每季一次實施災害復原演練

(6)資安宣導與教育訓練

- A. 提醒宣導：要求同仁定期更換系統密碼，以維帳號安全。
- B. 講座宣導：每年對內部同仁實施資通安全相關的教育訓練課程。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大毅科技一直以資通安全為重，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自從勒索病毒持續在企業間猖狂流串，大毅科技更積極加強資通安全上的防護，但仍有風險無法百分之百阻擋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勒索病毒。

目前落實相關措施：

- 1.所有廠內電腦均安裝防毒軟體已防止病毒入侵感染系統、檔案；全廠禁止使用行動儲存裝置
- 2.控制上網、收外部郵件人員名單，減少外部病毒入侵機會
- 3.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跨機台及跨廠區感染
- 4.重重要資料、伺服器定期備份，並定期測試復原，降低實體主機維護風險，改以虛擬化服務為主
- 5.郵件安全過濾/防毒掃描/APT 攻擊/BEC 商業詐騙
- 6.防毒 EDR 端點保護

未來持續改善：

- 1.雙因素驗證，加強外部人員 VPN 使用的安全
- 2.第三方資安單位進行落點掃描，並提出資安改善建議

5.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工代銷 合約	大益印尼廠(股)公司	112.01.01~112.12.31	委託代工代銷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4,135,355	5,582,128	6,068,787	5,217,490	5,145,427	5,381,9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67,441	3,374,994	3,604,569	3,496,870	3,755,165	3,685,412
無形資產		19,563	26,849	25,857	22,109	21,477	21,196
其他資產		200,302	171,896	275,225	402,504	611,211	595,232
資產總額		7,722,661	9,155,867	9,974,438	9,138,973	9,533,280	9,683,8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17,743	2,651,499	2,684,115	1,793,206	2,237,447	2,262,245
	分配後	2,172,741	3,080,906	3,118,309	2,082,669	註 2	—
非流動負債		494,759	630,379	851,110	753,077	680,320	609,18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12,502	3,281,878	3,535,225	2,546,283	2,917,767	2,871,426
	分配後	2,667,500	3,711,285	3,969,419	2,835,746	註 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222,927	5,783,290	6,346,880	6,492,375	6,515,020	6,710,111
股本		1,452,490	1,447,423	1,447,376	1,447,313	1,447,313	1,447,31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583,959	1,624,529	1,656,961	1,525,472	1,525,472	1,525,472
	分配後	1,583,959	1,624,529	1,512,230	1,525,472	註 2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85,579	3,192,115	3,689,308	3,877,097	3,956,012	4,089,371
	分配後	2,530,581	2,762,708	3,255,114	3,587,634	註 2	—
其他權益		(508,494)	(426,770)	(412,278)	(357,507)	(413,777)	(352,045)
庫藏股票		(90,607)	(54,007)	(34,487)	—	—	—
非控制權益		87,232	90,699	92,333	100,315	100,493	102,28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310,159	5,873,989	6,439,213	6,592,690	6,615,513	6,812,392
	分配後	5,055,161	5,444,582	6,005,019	6,303,227	註 2	—

註1：108年度至112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3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112年度盈餘分配案，於113年04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	
營業收入	4,509,466	5,394,839	6,314,953	5,022,594	4,594,781	1,075,006
營業毛利	1,092,255	1,297,555	1,794,619	1,146,655	952,757	212,504
營業損益	551,503	766,736	1,178,102	559,066	477,380	88,6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170	(64,718)	(7,254)	181,243	54,694	83,371
稅前淨利	618,673	702,018	1,170,848	740,309	532,074	171,98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92,897	670,135	953,139	629,666	374,123	133,98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92,897	670,135	953,139	629,666	374,123	133,9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0,003)	42,731	(23,596)	56,342	(61,837)	62,8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2,894	712,866	929,543	686,008	312,286	196,87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87,280	661,631	942,950	623,463	369,935	133,35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617	8,504	10,189	6,203	4,188	6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67,750	707,405	925,531	674,913	312,108	195,09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5,144	5,461	4,012	11,095	178	1,788
每股盈餘	2.30	4.70	6.60	4.31	2.56	0.92

註:108年度至112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3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2,264,811	3,350,011	4,019,380	3,267,577	3,542,8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83,060	2,877,362	3,095,242	3,022,737	3,396,277	
無形資產		—	7,286	6,294	2,546	1,914	
其他資產		3,396,527	2,891,518	2,892,537	3,161,849	3,004,222	
資產總額		8,544,398	9,126,177	10,013,453	9,454,709	9,945,31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38,409	2,712,554	2,815,463	2,209,257	2,749,971	
	分配後	3,093,407	3,141,961	3,249,657	2,498,720	註2	
非流動負債		483,062	630,333	851,110	753,077	680,32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21,471	3,342,887	3,666,573	2,962,334	3,430,291	
	分配後	3,576,469	3,772,294	4,100,767	3,251,797	註2	
股本		1,452,490	1,447,423	1,447,376	1,447,313	1,447,31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583,959	1,624,529	1,656,961	1,525,472	1,525,472	
	分配後	1,583,959	1,624,529	1,512,230	1,525,472	註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85,579	3,192,115	3,689,308	3,877,097	3,956,012	
	分配後	2,530,581	2,762,708	3,255,114	3,587,634	註2	
其他權益		(508,494)	(426,770)	(412,278)	(357,507)	(413,777)	
庫藏股票		(90,607)	(54,007)	(34,487)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222,927	5,783,290	6,346,880	6,492,375	6,515,020	
	分配後	4,967,929	5,353,883	5,912,686	6,202,912	註2	

註1：108年度至112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度盈餘分配案，於113年04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3,522,290	4,390,778	5,662,581	4,220,131	4,000,650	
營業毛利		1,124,059	756,340	1,448,882	830,621	773,985	
營業利益		802,170	389,216	1,024,812	431,787	462,0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1,426)	340,210	99,618	290,770	41,698	
稅前淨利		520,744	729,426	1,124,430	722,557	503,780	
本期淨利		387,280	661,631	942,950	623,463	369,9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9,530)	45,774	(17,419)	51,450	(57,8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7,750	707,405	925,531	674,913	312,108	
每股盈餘		2.30	4.70	6.60	4.31	2.56	

註：108年度至112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5.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瑞文、曾瓊慧	無保留意見
109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瑞文、曾瓊慧	無保留意見
110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瑞文、曾瓊慧	無保留意見
111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瓊慧、張益銘	無保留意見
112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瓊慧、張益銘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24	35.84	35.44	27.86	30.61	29.6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2.38	192.72	202.25	210.07	194.29	201.3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215.64	210.53	226.10	290.96	229.97	237.90	
	速動比率 (%)	128.75	148.10	136.73	166.40	139.23	147.66	
	利息保障倍數	83.63	56.04	89.01	52.05	23.76	27.2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67	3.59	3.71	3.30	3.65	3.41	
	平均收現日數	136.70	101.67	98.38	110.61	100.00	107.03	
	存貨週轉率 (次)	1.96	2.44	2.24	1.67	1.68	1.6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72	6.63	5.97	6.11	8.09	6.41	
	平均銷貨日數	186.22	149.59	162.95	218.56	217.26	219.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33	1.60	1.81	1.41	1.27	1.16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5	0.64	0.66	0.53	0.49	0.45	
	資產報酬率 (%)	4.84	8.06	10.08	6.71	4.21	1.45	
	權益報酬率 (%)	6.99	11.98	15.48	9.55	5.67	2.00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	42.59	48.50	80.89	51.15	36.76	11.88	
	純益率 (%)	8.71	12.42	15.09	12.54	8.14	12.46	
現金流量 (%)	每股盈餘 (元)	2.30	4.70	6.60	4.31	2.56	0.92	
	現金流量比率	68.92	38.78	42.64	60.73	58.24	14.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0.56	107.34	89.05	93.06	98.63	97.93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8.65	7.22	6.15	4.39	8.60	2.79	
	營運槓桿度	1.82	1.64	1.46	2.02	2.21	2.56	
		財務槓桿度	1.01	1.02	1.01	1.03	1.05	1.0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減少 21%，主係本期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 54%，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增加 32%，主係本期平均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4. 資產報酬率減少 37%，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5. 權益報酬率減少 41%，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減少 28%，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7. 純益率減少 35%，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8. 每股盈餘(元)減少 41%，主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9.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增加 96%，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且發放股利減少所致。

註1：108至112年度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3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2.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87	36.63	36.62	31.33	34.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7.91	222.90	232.55	239.70	211.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9.79	123.50	142.76	147.90	128.83	
	速動比率(%)	49.65	89.70	91.68	89.05	85.59	
	利息保障倍數	70.80	58.31	85.70	50.83	22.5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3	4.51	4.34	3.36	3.89	
	平均收現日數	113.00	80.93	84.10	108.63	93.83	
	存貨週轉率(次)	3.43	3.78	3.70	2.55	2.5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2	6.51	6.53	6.21	8.54	
	平均銷貨日數	106.41	96.56	98.65	143.14	142.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4	1.52	1.90	1.38	1.25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0	0.50	0.59	0.43	0.41	
	資產報酬率(%)	4.45	7.60	9.96	6.52	4.01	
	權益報酬率(%)	7.00	12.02	15.55	9.71	5.6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5.85	50.39	77.69	49.92	34.81	
	純益率(%)	11.00	15.07	16.65	14.77	9.25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2.30	4.70	6.60	4.31	2.56	
	現金流量比率	36.70	4.00	30.55	44.07	42.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88	78.45	68.85	74.11	74.58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49	(2.30)	5.86	5.60	11.78	
	營運槓桿度	0.93	2.74	1.35	1.89	1.98	
	財務槓桿度	1.01	1.03	1.01	1.03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 56%，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2. 應付帳款週轉率(次)增加 38%，主係本期平均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3. 資產報酬率減少 39%，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4. 權益報酬率減少 41%，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減少 30%，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6. 純益率減少 37%，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7. 每股盈餘減少 34%，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8.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110%，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且發放股利減少所致。

註1：108至112年度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以上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損益/實收資本額。
-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112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議案等，其中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委託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交法及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繕具報告，謹請 鑒核。

此 致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陳永泰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四月十八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江財寶



中華民國 一一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大毅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毅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毅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毅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7；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5。

大毅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晶片電阻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大毅集團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對大毅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大毅集團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1；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3)；存貨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6。

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大毅集團之存貨帳面金額為新台幣1,940,803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20%。大毅集團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對大毅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大毅集團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其他事項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毅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續下頁>

<承上頁>

大毅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毅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毅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毅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221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9341 號

曾瓊慧



會計師：

張益銘



中華民國 一一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一一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1,721,069	18	\$ 1,570,200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43,409	1	43,09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3	39,446	-	92,71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4及六.5	1,656	-	7,50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5	1,216,913	13	1,214,614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18,015	-	14,012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五及六.9	42,068	1	25,73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30	22,542	-	5,316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6	1,940,803	20	2,138,878	24
1410	預付款項		89,487	1	94,695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7及八	10,000	-	10,0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9	-	722	-
	流動資產合計		<u>5,145,427</u>	<u>54</u>	<u>5,217,490</u>	<u>57</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8	-	-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418,125	4	232,369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六.14、六.29、七、八及九	3,755,165	40	3,496,870	3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0、六.14、八及九	72,652	1	61,339	1
1780	無形資產	四、五、六.11及六.29	21,477	-	22,10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30	66,501	1	60,48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35,854	-	27,587	-
1920	存出保證金		10,004	-	10,641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15	6,291	-	7,32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五	1,784	-	2,76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387,853</u>	<u>46</u>	<u>3,921,483</u>	<u>43</u>
1xxx	資產總計		<u>\$ 9,533,280</u>	<u>100</u>	<u>\$ 9,138,973</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2及六.32	\$ 600,000	6	\$ 400,000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25	4,600	-	11,438	-
2170	應付帳款	四	525,148	6	375,394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六.9、六.26及九	608,358	7	636,324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四及七	811	-	1,48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0	164,288	2	113,42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4及六.32	1,062	-	1,398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3、六.32及八	299,580	3	220,879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3,600	-	32,866	1
	流動負債合計		<u>2,237,447</u>	<u>24</u>	<u>1,793,206</u>	<u>20</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3、六.32及八	680,096	7	751,791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4及六.32	224	-	1,28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80,320</u>	<u>7</u>	<u>753,077</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2,917,767</u>	<u>31</u>	<u>2,546,283</u>	<u>28</u>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六.16及六.23	1,447,313	15	1,447,313	16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7、六.20及六.23	1,525,472	16	1,525,472	1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8及六.20	890,500	9	828,302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19及六.20	357,507	4	410,437	4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六.8及六.20	2,708,005	28	2,638,358	29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及六.21	(298,277)	(3)	(242,007)	(3)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四、六.8及六.21	(115,500)	(1)	(115,500)	(1)
3491	員工未賺得酬勞	四、六.21及六.23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6,515,020</u>	<u>68</u>	<u>6,492,375</u>	<u>71</u>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六.21及六.22	100,493	1	100,315	1
3xxx	權益總計		<u>6,615,513</u>	<u>69</u>	<u>6,592,690</u>	<u>7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533,280</u>	<u>100</u>	<u>\$ 9,138,973</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5及七	\$ 4,594,781	100	\$ 5,022,5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6、六.14、六.15、六.26及七	(3,642,024)	(79)	(3,875,939)	(77)
5900	營業毛利		952,757	21	1,146,655	23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4、六.15、六.21、六.23、 六.26及七	(165,144)	(4)	(199,070)	(4)
6100	推銷費用		(239,693)	(5)	(332,160)	(7)
6200	管理費用		(70,540)	(2)	(56,35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5,377)	(11)	(587,589)	(12)
	營業費用合計					
6900	營業利益		477,380	10	559,066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7	51,668	1	29,254	1
7010	其他收入	六.27	27,197	-	27,95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六.14、六.27及七	(16,671)	-	(28,357)	(1)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9及六.27	(20,730)	-	(11,686)	-
7270	減損迴轉利益	四、六.9、六.27及六.29	-	-	1,352	-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四及六.27	13,230	-	162,722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4,694	1	181,243	4
7900	稅前淨利		532,074	11	740,309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30	(157,951)	(3)	(110,643)	(2)
8200	本期淨利		374,123	8	629,666	1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15、六.21、六.28及六.30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46)	-	(1,8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89	-	37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57)	-	(1,48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280)	(1)	57,82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0,280)	(1)	57,822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837)	(1)	56,34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2,286	7	\$ 686,008	14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69,935	8	\$ 623,463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4,188	-	6,203	-
	本期淨利		\$ 374,123	8	\$ 629,666	1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12,108	7	\$ 674,913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178	-	11,09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2,286	7	\$ 686,008	14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1	\$ 2.56		\$ 4.3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1	\$ 2.54		\$ 4.2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惠





大觀新豐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47,376	\$ 1,656,961	\$ 735,642	\$ 409,368	\$ 2,544,298	\$ (294,937)	\$ (115,500)	\$ (1,841)	\$ (34,487)	\$ 6,346,880	\$ 92,333	\$ 6,439,213
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0)	-	-	92,660	-	(92,660)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69	(1,069)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434,194)	-	-	-	-	(434,194)	-	(434,194)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144,731)	-	(144,73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44,731)	-	-	623,463	-	-	-	-	623,463	6,203	629,666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利	-	-	-	-	-	-	-	-	-	51,450	4,892	56,342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80)	52,930	-	-	-	51,450	4,892	56,342
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1,983	52,930	-	-	-	674,913	11,095	686,008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13,633	-	-	-	-	-	-	34,487	48,120	-	48,12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3)	(391)	-	-	-	-	-	-	-	1,387	-	1,387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3,113)	-	(3,113)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47,313	1,525,472	828,302	410,437	2,638,358	(242,007)	(115,500)	-	-	6,492,375	100,315	6,592,690
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0)	-	-	62,198	-	(62,198)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2,930)	52,930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289,463)	-	-	-	-	(289,463)	-	(289,463)
股東現金股利	-	-	-	-	369,935	-	-	-	-	369,935	4,188	374,123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利	-	-	-	-	(1,557)	(56,270)	-	-	-	(57,827)	(4,010)	(61,837)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68,378	(56,270)	-	-	-	312,108	178	312,286
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08,005	(298,277)	-	-	-	2,409,728	178	2,410,006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447,313	\$ 1,525,472	\$ 890,500	\$ 357,507	\$ 2,708,005	\$ (298,277)	\$ (115,500)	\$ -	\$ -	\$ 6,515,020	\$ 100,493	\$ 6,615,51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堯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32,074	\$ 740,30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72,182	566,598
各項攤提	3,516	6,1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991)	2,056
處分投資損失	8,161	-
利息費用	20,730	11,686
利息收入	(51,668)	(29,254)
股利收入	(23)	(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	-	1,387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	-	28,5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234	(1,335)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35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5,795	23,551
其他利益及損失	(3,99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	6
應收票據	5,849	8,767
應收帳款	(18,947)	485,728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03)	10,149
其他應收款	(10,584)	28,682
存貨	198,075	121,462
預付款項	5,208	43,785
其他流動資產	703	1,711
淨確定福利資產	(916)	(891)
合約負債	(6,838)	(3,101)
應付帳款	162,507	(513,350)
其他應付款	(19,424)	(282,65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72)	91
其他流動負債	734	6,70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06,830	1,255,380
收取之利息	45,916	19,919
收取之股利	23	29
支付之利息	(19,651)	(11,380)
支付之所得稅	(129,941)	(174,9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03,177	1,088,969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二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2,484)	\$ (194,91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8,190)	(524,3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9	2,462
存出保證金減少	637	4,971
取得無形資產	(1,919)	(436)
取得使用權資產	(58,745)	(6,549)
退還使用權資產	40,914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711)
預付設備款增加	(31,388)	(17,2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00,266)</u>	<u>(736,84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400,000	2,903,600
短期借款減少	(3,200,000)	(3,004,800)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0	5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692,994)	(400,000)
租賃本金償還	(1,398)	(3,447)
發放現金股利	(289,463)	(578,925)
員工購買庫藏股	-	19,569
非控制權益變動	-	(3,11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3,855)</u>	<u>(567,116)</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8,187)</u>	<u>38,76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0,869	(176,2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70,200	1,746,4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21,069</u>	<u>\$ 1,570,2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准設立，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為桃園市蘆竹區山鼻里南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1 樓。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九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九十年九月起轉上市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一二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對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有重大影響。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將於民國一一三年適用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u>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主要內容</u>	<u>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u>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修正)	供應商融資安排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修正)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管理階層經評估上述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IASB 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之修正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修正)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正)	缺乏可兌換性	西元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管理階層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且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 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集團之每一個體均以其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外註明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合併財務報告編製範圍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則本公司控制被投資者。本公司並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被投資者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本公司報酬金額之能力。

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重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者。

有關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註 1)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買賣業務等	99.99	99.99
本公司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 電阻有限公司 (註 15)	(註 2)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大益電子廠 (馬)(股)公司(註 11)	(註 3)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49.00	49.00
本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 (股)公司	(註 4)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 公司	(註 5)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註 12)	(註 6)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	100.00
本公司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註 7)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100.00	100.00
本公司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註 13 及註 14)	(註 8)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100.00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註 15)	(註 9)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100.00	100.00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註 15)	(註 10)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100.00	100.00

註 1：香港北角英皇道 75-83 號聯合出版大廈 14 字樓 1403 室

註 2：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司馬村 11 隊常謝路

註 3：Plot564-D, LorongPerusahaanBaru 2, KawasanPerusahhaanPerai, 13600 Perai.Seberang Perai, SPT Pulau Pinang

註 4：薩摩亞國愛匹亞市境外會館大樓 217 號郵政號碼

註 5：英屬維京群島托托拉島路得鎮 3321 號

註 6：薩摩亞國愛匹亞市境外會館大樓 217 號郵政號碼

註 7：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4 樓

註 8：CN2.4 地塊,第 72 km,37 好國道,安發一工業區,國俊社,南策縣,海陽省,越南

註 9：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松陵鎮鱸鄉北路 675 號

註 10：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司馬村 11 隊常謝路

註 11：本公司雖未直接或間接持有大益電子廠(馬)(股)公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惟該公司全部三席董事均為本公司之董事，因此本公司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能力。

註 12：本公司已取得大毅聯合有限公司註銷證明文件，故將該投資帳面金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除列，認列處分投資損失 8,161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且不再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註 1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設立越南子公司-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完成設立登記，總投資金額為美金 7,000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4：該公司係設立於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該國屬外匯管制國家，資金移轉受當地法令之限制，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受外匯管制之銀行存款為 143,874 仟元。

註 15：該等公司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該國屬外匯管制國家，資金移轉受當地法令之限制，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受外匯管制之現金、銀行存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603,482 仟元及 777,375 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中。

3.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財務報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告集團內個體間之交易有關之集團內資產與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並對類似情況下之相似交易及事項採用統一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告包括取得控制日起至終止控制日止之子公司收益及費損。綜合損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本公司業主與非控制權益間之交易

A. 未導致喪失控制者

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向非控制權益之購買，所支付任何對價之公允價值與相關應占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對非控制權益之處分損益亦認列於權益中。

B. 導致喪失控制者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導致喪失控制者，於喪失控制日時，除列前子公司之資產、負債、非控制權益及所有與前子公司相關之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其與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前子公司分配股份予業主之權益交易之股份分配及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合計之差額認列為利益或損失。另對前子公司之任何保留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視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視為原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5. 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各合併個體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及對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下，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時，則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持有目的係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

7. 金融工具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工具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工具、受益憑證及衍生工具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集團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5)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如下：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催收款項等項目：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或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後續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除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及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與權益工具投資之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外，於除列或重分類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除列時有關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債務工具投資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而權益工具投資則轉列為保留盈餘。另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係於取得股利收取之權利時認列。

D.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等；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8. 公允價值衡量

- (1)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係考量特定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包括該資產之狀況與地點，及對該資產之出售或使用之限制，並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需是本集團所能進入進行交易者；及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時係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以評價技術衡量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在該等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並使用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使用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

9.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債務工具投資則係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10. 資產減損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 A. 本集團係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催收款項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B. 本集團係以反映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貨幣時間價值，及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適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於報導日前述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上述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損失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及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11. 存 貨

存貨成本係包含所有購買成本、加工成本及為使存貨達到目前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分配存貨成本。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係用於商品之生產或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取得或建造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房屋及建築	3-55	年
機器設備	2-10	年
研發設備	3-8	年
運輸設備	5-8	年
辦公設備	3-10	年
租賃改良	4-5	年
其他設備	2-15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查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13. 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1) 使用權資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及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後之金額列示。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按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 (2) 租賃負債之原始認列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按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續衡量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係作為使用權資產之調整，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數認列於損益中。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4. 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本集團對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故對於該日前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金額，係按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2) 電腦軟體

係單獨取得且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原始衡量，採直線法，依耐用年限三年平均攤銷，並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攤銷期間隨之改變；若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變動，則改變攤銷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攤銷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3) 無形資產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無形資產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4) 對於研究階段之支出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而發展階段之支出係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惟不符合規定條件時，則將相關支出全數視為發生於研究階段。

15.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6. 庫藏股票

任何集團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所支付之對價係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中減除，直到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此普通股後續重新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於扣除直接歸屬之增額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包括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內。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集團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集團之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品之銷售

本集團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並於移轉產品之控制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及同時產生取得對價之可執行權利。因此，本集團通常於商品已交付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時認列收入，若能可靠估計折讓或未來退貨且能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認列退款負債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作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本集團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若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則認列合約資產；若於移轉商品予客戶前，因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予客戶之義務時，認列合約負債。

合約協議之付款時點若對移轉商品之交易明確地或隱含地提供客戶或本集團重大財務利益，本集團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對於合約開始時即預期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之銷售合約，本集團不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

18. 借款成本

係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對於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係指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而其他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特定借款於符合要件之資產之支出發生前，將該借款作暫時性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係自實際發生之借款成本中扣除。符合要件之資產於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時，停止借款成本之資本化，若於較長期間暫停符合要件之資產之積極開發時，則於該期間暫停借款成本之資本化。

19.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指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其以換取員工服務所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對於利潤分享及紅利支付之預期成本，係於符合因過去事項，導致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之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依前述規定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 退職後福利

A.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C.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20. 股份基礎給付

- (1) 對於與員工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於給與日衡量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作為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若所給與權益工具屬立即既得，無須提供特定期間之勞務，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相應增加權益；若屬直至完成特定期間之勞務後方為既得，則推定將於未來之既得期間收取對方所提供作為權益工具對價之勞務，並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費用，並相應增加權益。酬勞費用之認列係以既得期間以對預期既得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若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與先前之估計不同，則於必要時修正該估計，並於既得日使其與最終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相等。
- (2) 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以可得之市價為基礎並考量權益工具給與所依據之條款及條件衡量；若市價不可得，則以適當評價技術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在已充分了解並有成交意願雙方間之公平交易中於衡量日之價格，以估計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且前述評價技術與金融工具定價之一般公認評價技術一致，並納入已充分了解且有成交意願之市場參與者，於決定價格時所考量之所有因素及假設。

21.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6) 本集團屬國內公司者，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22. 政府補助

- (1)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集團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 (2)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助之相關資產成本於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係作為對早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3) 政府補助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表達方式為：未實現者(即遞延政府補助之利益)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為負債；已實現者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列為相關費損之減少或其他收益。

23.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24. 企業合併

- (1) 係採用收購法處理，並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合併對價係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總和計算。收購者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對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組成部分中，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則以公允價值或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而屬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公允價值衡量。若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時，該差額認列為商譽；反之，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列入損益。至於收購成本則係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被收購者之權益價值變動時，已認列之金額係按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25.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集團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其營運結果定期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且已有單獨之財務資訊者。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在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該等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1. 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無此情事。

2. 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1) 商譽減損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0 所述，本集團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作為計算基礎，該等計算需採用相關估計。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5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具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淨確定福利資產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帳面金額為 6,291 仟元。若本公司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增減 0.25%，將導致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 611 仟元或減少 624 仟元，及減少 507 仟元或增加 499 仟元。

上述係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僅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惟實際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係相互連動。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係與衡量淨確定福利資產一致，且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存貨之評價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1 所述，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該等估計係本集團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帳面金額為 1,940,803 仟元，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7,805 仟元。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21 所述，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 66,501 仟元，關於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0。

(5) 應收款項之減損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0、六.4 及六.5 所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值變動，將影響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估列金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淨額為 1,278,652 仟元(包括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淨額)，已減除估列之備抵損失 25,858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現金及零用金	\$445	\$344
支票及活期存款	892,622	834,197
定期存款	828,002	735,659
合 計	\$1,721,069	\$1,570,200

(1) 上述定期存款均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2) 上述銀行存款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基 金	\$37,712	\$37,112
上市公司股票	5,697	5,986
合 計	\$43,409	\$43,098

(1)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有關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之 定期存款	\$457,571	\$325,087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457,571	\$325,087
列屬流動資產	\$39,446	\$92,718
列屬非流動資產	418,125	232,369
淨 額	\$457,571	\$325,08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金融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且合約現金流量係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均無增減變動情形。
- (3) 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4) 有關本集團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4. 應收票據淨額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	\$1,656	\$7,505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1,656	\$7,505

5. 應收帳款淨額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1,239,937	\$1,238,392
減：備抵損失	(23,024)	(23,778)
淨 額	\$1,216,913	\$1,214,614

- (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備抵損失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26,640	\$31,507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 催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提列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 催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迴轉	-	-
沖銷無法收回之其他應收款	(264)	(5,400)
兌換差額	(518)	533
期末餘額	\$25,858	\$26,640

(3) 有關本集團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6.存貨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u>112.12.31</u>			
原 料	\$525,253	\$(28,115)	\$497,138
物 料	49,275	(700)	48,575
在 製 品	959,559	(70,681)	888,878
製 成 品	473,600	(27,540)	446,060
商品存貨	9,738	(769)	8,969
在途存貨	51,183	-	51,183
合 計	\$2,068,608	\$(127,805)	\$1,940,803
<u>111.12.31</u>			
原 料	\$536,772	\$(20,900)	\$515,872
物 料	50,685	(732)	49,953
在 製 品	1,042,115	(70,900)	971,215
製 成 品	570,320	(23,169)	547,151
商品存貨	6,481	(537)	5,944
在途存貨	48,743	-	48,743
合 計	\$2,255,116	\$(116,238)	\$2,138,878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3,735,470	\$3,944,993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12,550	2,51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05,996)	(71,569)
營業成本合計	<u>\$3,642,024</u>	<u>\$3,875,939</u>

(2)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受限制定期存款	<u>\$10,000</u>	<u>\$10,000</u>

有關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u>權益工具</u>		
取得成本：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	\$115,500	\$115,500
評價調整：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15,500)	(115,500)
合 計	<u>\$-</u>	<u>\$-</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本集團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認列之股利收入均為 0 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未有累積利益或損失在權益內移轉。

(4) 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624,507	\$1,800,822	\$4,823,044	\$279,582	\$11,635	\$52,019	\$181	\$405,345	\$191,540	\$8,188,675
本期增添	-	6,984	49,479	676	922	3,615	-	45,834	698,253	805,763
本期處分	-	-	(6,408)	(2,803)	(317)	(208)	-	(97,550)	-	(107,286)
重分類	718,951	1,603	95,747	345	-	558	-	10,230	(800,611)	26,823
兌換差額	(44)	(6,173)	(31,309)	-	(287)	(472)	(3)	(2,950)	(212)	(41,450)
期末餘額	<u>1,343,414</u>	<u>1,803,236</u>	<u>4,930,553</u>	<u>277,800</u>	<u>11,953</u>	<u>55,512</u>	<u>178</u>	<u>360,909</u>	<u>88,970</u>	<u>8,872,525</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538,033	3,572,745	256,114	8,460	43,252	181	270,025	-	4,688,810
本期折舊	-	56,297	399,232	11,873	853	3,260	-	94,193	-	565,708
本期處分	-	-	(5,699)	(2,803)	(316)	(207)	-	(97,118)	-	(106,143)
兌換差額	-	(5,027)	(26,165)	-	(205)	(412)	(3)	(2,198)	-	(34,010)
期末餘額	-	<u>589,303</u>	<u>3,940,113</u>	<u>265,184</u>	<u>8,792</u>	<u>45,893</u>	<u>178</u>	<u>264,902</u>	-	<u>5,114,365</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2,360	108	-	-	-	527	-	2,995
本期減損	-	-	-	-	-	-	-	-	-	-
本期處分	-	-	-	-	-	-	-	-	-	-
本期迴轉	-	-	-	-	-	-	-	-	-	-
兌換差額	-	-	-	-	-	-	-	-	-	-
期末餘額	-	-	<u>2,360</u>	<u>108</u>	-	-	-	<u>527</u>	-	<u>2,995</u>
期末帳面金額	<u>\$1,343,414</u>	<u>\$1,213,933</u>	<u>\$988,080</u>	<u>\$12,508</u>	<u>\$3,161</u>	<u>\$9,619</u>	<u>\$-</u>	<u>\$95,480</u>	<u>\$88,970</u>	<u>\$3,755,165</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1 年度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86,123	\$1,780,490	\$4,633,695	\$503,541	\$11,665	\$46,105	\$178	\$342,962	\$336,202	\$8,240,961
本期增添	-	5,913	88,530	1,058	2,505	4,078	-	55,059	270,543	427,686
本期處分	-	-	(278,242)	(226,436)	(3,464)	(1,656)	-	(25,696)	-	(535,494)
重分類	38,329	8,450	350,270	1,419	626	3,006	-	30,953	(416,124)	16,929
兌換差額	55	5,969	28,791	-	303	486	3	2,067	919	38,593
期末餘額	<u>624,507</u>	<u>1,800,822</u>	<u>4,823,044</u>	<u>279,582</u>	<u>11,635</u>	<u>52,019</u>	<u>181</u>	<u>405,345</u>	<u>191,540</u>	<u>8,188,675</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477,288	3,375,757	460,452	11,168	41,071	178	200,599	-	4,566,513
本期折舊	-	56,584	393,958	14,234	494	3,363	-	93,603	-	562,236
本期處分	-	-	(219,497)	(218,572)	(3,465)	(1,605)	-	(25,696)	-	(468,835)
兌換差額	-	4,161	22,527	-	263	423	3	1,519	-	28,896
期末餘額	-	<u>538,033</u>	<u>3,572,745</u>	<u>256,114</u>	<u>8,460</u>	<u>43,252</u>	<u>181</u>	<u>270,025</u>	-	<u>4,688,810</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61,216	8,086	-	50	-	527	-	69,879
本期減損	-	-	-	-	-	-	-	-	-	-
本期處分	-	-	(57,617)	(7,865)	-	(50)	-	-	-	(65,532)
本期迴轉	-	-	(1,239)	(113)	-	-	-	-	-	(1,352)
兌換差額	-	-	-	-	-	-	-	-	-	-
期末餘額	-	-	<u>2,360</u>	<u>108</u>	-	-	-	<u>527</u>	-	<u>2,995</u>
期末帳面金額	<u>\$624,507</u>	<u>\$1,262,789</u>	<u>\$1,247,939</u>	<u>\$23,360</u>	<u>\$3,175</u>	<u>\$8,767</u>	<u>\$-</u>	<u>\$134,793</u>	<u>\$191,540</u>	<u>\$3,496,870</u>

- (2)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於設備在購建期間，將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設備之成本。借款成本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	<u>\$2,643</u>	<u>\$2,816</u>
借款成本金額之資本化利率	<u>1.4416%~1.6707%</u>	<u>0.8206%~1.1387%</u>

- (3) 本公司為擴建廠房等用途，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購買土地，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及一一二年十一月分別與非關係人簽訂土地買賣合約，合約總價款分別為 314,247 仟元及 400,878 仟元(依原土地租賃合約約定扣除於承租期間已支付租金總額 3,702 仟元後之價款)。其中有關民國一一二一年十一月之土地買賣交易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4(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有關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9。
- (5)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 (6) 合併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 年度	111 年度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9(1)列示之不		
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增添	\$805,763	\$427,68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3,332	160,044
加：得扣除不動產購買價款之		
租金支出	3,702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4,607)	(63,33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出	\$818,190	\$524,398

10. 使用權資產

- (1)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土地	運輸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61,292	\$5,738	\$67,030
本期增添	103,107	-	103,107
本期退還	(40,914)	-	(40,914)
本期到期/轉列	-	(1,166)	(1,166)
本期終止轉列	(44,362)	-	(44,362)
兌換差額	(3,435)	(91)	(3,526)
期末餘額	75,688	4,481	80,169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2,636	3,055	5,691
本期折舊	4,734	1,740	6,474
本期到期/轉列	-	(1,166)	(1,166)
本期終止轉列	(3,361)	-	(3,361)
兌換差額	(39)	(82)	(121)
期末餘額	3,970	3,547	7,517
期末帳面金額	\$71,718	\$934	\$72,65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1 年度		
	土地	運輸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4,489	\$13,003	\$67,492
本期增添	6,586	2,241	8,827
本期到期/轉列	-	(9,620)	(9,620)
兌換差額	217	114	331
期末餘額	61,292	5,738	67,030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1,956	8,893	10,849
本期折舊	661	3,701	4,362
本期到期/轉列	-	(9,620)	(9,620)
兌換差額	19	81	100
期末餘額	2,636	3,055	5,691
期末帳面金額	\$58,656	\$2,683	\$61,339

- (2) 本公司為投資設立越南子公司(北寧省)，於該子公司設立登記完成前，以本公司名義代為簽訂承租土地及其基礎設施草約，並約定於該子公司完成設立登記後，由其簽訂承租土地及其基礎設施正式合約。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三日及六月一日分別匯出前述合約部份款項及其他相關支出金額為美金 75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0,988 仟元)及美金 72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9,926 仟元)，合計美金 1,470 仟元(折合新台幣 40,914 仟元)。嗣後因北寧省土地取得進度延遲，本公司決議取消前述越南子公司(北寧省)投資案，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與土地出租人簽署清算合同協議，終止原簽訂之承租土地及基礎設施草約，出租人退回本公司已支付之合約款項及補償本公司在投資過程中所發生之費用，共計越南盾 34,687,500 仟元，並分三期，每期依約定之金額付款。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全數收到越南盾 34,687,5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40,914 仟元)。
- (3) 本集團-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以租賃方式承租安發一工業區土地及基礎設施，租賃期限自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至一六〇年二月十七日為止，承租總金額為越南盾 48,961,500 仟元。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終止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簽訂之土地租賃合約，並將使用權資產轉列，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4(2)。
- (5)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未有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情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無使用權資產減損之情形。

(7)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無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11. 無形資產

本集團無形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商譽	電腦軟體	合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05,626	\$8,330	\$113,956
本期增添	-	1,919	1,919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7,094)	(7,094)
兌換差額	-	-	-
期末餘額	105,626	3,155	108,781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5,784	5,784
本期攤銷	-	2,551	2,551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7,094)	(7,094)
兌換差額	-	-	-
期末餘額	-	1,241	1,241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86,063	-	86,063
本期減損	-	-	-
本期迴轉	-	-	-
兌換差額	-	-	-
期末餘額	86,063	-	86,063
期末帳面金額	\$19,563	\$1,914	\$21,47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1 年度		
	商譽	電腦軟體	合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05,626	\$10,624	\$116,250
本期增添	-	436	436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2,730)	(2,730)
兌換差額	-	-	-
期末餘額	105,626	8,330	113,956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4,330	4,330
本期攤銷	-	4,184	4,18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2,730)	(2,730)
兌換差額	-	-	-
期末餘額	-	5,784	5,784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86,063	-	86,063
本期減損	-	-	-
本期迴轉	-	-	-
兌換差額	-	-	-
期末餘額	86,063	-	86,063
期末帳面金額	\$19,563	\$2,546	\$22,109

12.短期借款

	112.12.31	111.12.31
信用借款	\$600,000	\$400,000

(1)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資訊如下：

借款性質	112.12.31	111.12.31
信用借款	1.75%~1.84%	1.4993%~1.6488%

(2) 本公司未對上列短期借款提供擔保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合約期間	金額	還款方式
<u>112.12.31</u>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9/02/26 ~ 114/02/15	\$44,258	(註 1)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1/08/03 ~ 114/08/03	100,000	(註 2)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01/18 ~ 119/01/18	93,889	(註 3)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11/21 ~ 119/11/21	99,444	(註 4)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12/07 ~ 119/12/06	100,000	(註 5)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02/03 ~ 114/02/03	54,167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04/06 ~ 114/02/03	54,167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10/05 ~ 114/02/03	65,000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43,317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25,990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12/11/21 ~ 119/11/21	99,444	(註 8)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12/12/07 ~ 119/11/21	100,000	(註 9)
元大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2/09/23 ~ 115/09/23	100,000	(註 10)
合 計			979,676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99,58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680,096</u>	
<u>111.12.31</u>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9/02/26 ~ 114/02/15	\$75,870	(註 1)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1/08/03 ~ 114/08/03	100,000	(註 2)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02/03 ~ 114/02/03	100,000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04/06 ~ 114/02/03	100,000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48,000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28,800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10/05 ~ 114/02/03	120,000	(註 6)
日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1/11/25 ~ 113/11/25	200,000	(註 11)
元大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1/09/14 ~ 114/09/14	200,000	(註 12)
合 計			972,67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20,879)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751,791</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1：玉山商業銀行借款係屬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融資貸款，於 112 年 03 月 1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2：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3 年 09 月 03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二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3：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2 年 02 月 18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4：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5：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3 年 01 月 07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6：台北富邦銀行借款係屬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融資貸款，於 112 年 02 月 1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7：台北富邦銀行借款係屬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融資貸款，於 112 年 02 月 1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四十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8：台北富邦銀行借款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9：台北富邦銀行借款於 113 年 01 月 07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10：元大商業銀行借款於 113 年 12 月 23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11：日盛商業銀行借款於 113 年 02 月 2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12 年 05 月 08 日提前償還完畢。
- 註 12：元大商業銀行借款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12 年 09 月 23 日提前償還完畢。

(1) 上述借款之借款利率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1998%~1.9490% 及 1.0677%~1.7751%。

(2) 本公司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14.租賃負債

	折現率	金 額
<u>112.12.31</u>		
租賃負債		
土 地	1.2811%	\$344
運輸設備	1.4038%	942
合 計		1,286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1,062)
一年後到期之租賃負債		\$22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現率	金 額
<u>111.12.31</u>		
租賃負債		
土 地	1.2811%	\$463
運輸設備	1.1800%~1.4038%	2,221
合 計		2,684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1,398)
一年後到期之租賃負債		\$1,286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以租賃方式承租國有基地作為停車場使用，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十年，每半年支付租賃款。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簽訂土地租賃合約，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起承租土地作為建置廠房(含生產線等)與公司房舍等用途，租賃期限為十一年，按月支付租賃款。該租賃合約屆滿前或屆滿時，如出租人擬出售租賃標的物，本公司則享有優先承買權。本公司嗣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與出租人簽訂土地買賣合約，合約總價款為 400,878 仟元(依約定扣除實際承租期間本公司已支付出租人之租金總額 3,702 仟元後之價款)；雙方並終止原簽訂之土地租賃合約，並將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 41,295 仟元及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41,001 仟元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為 294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一〇九年六月及一一一年十一月以租賃方式承租運輸設備，租賃期限均為三年，按月支付租賃款。
- (4) 其他租賃資訊列示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905	\$1,963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570	\$371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 給付費用	\$-	\$-
各類型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2,873	\$5,781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663	\$31

本集團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宿舍、停車場及其他設備暨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影印機選擇租賃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未對上述租賃負債提供擔保品。

15.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合併財務報告中。

B.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金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金額	\$(6,782)	\$(4,931)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46)	(1,851)
期末金額	\$(8,728)	\$(6,782)

C.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4,100)	\$(50,92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0,391	58,249
淨確定福利資產	\$6,291	\$7,321

D.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50,928	\$52,083
當期服務成本	60	51
利息費用	598	331
淨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失(利益)	553	(1,627)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1,961	8,232
支付之福利	-	(8,142)
期末帳面金額	\$54,100	\$50,928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58,249	\$60,364
利息收入	699	389
淨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精算利益	568	4,754
雇主之提撥金	875	884
支付之福利	-	(8,142)
期末帳面金額	<u>\$60,391</u>	<u>\$58,249</u>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及其證券化商品、投資國內外商品現貨、從事國內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從事有價證券出借交易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台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B)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60,391 仟元及 58,249 仟元。

(C)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一三年度提撥金額為 824 仟元。

F. 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及帳列情形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服務成本	\$60	\$51
利息費用	598	331
利息收入	(699)	(389)
合計	<u>\$ (41)</u>	<u>\$ (7)</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成本	\$(25)	\$(4)
推銷費用	(5)	(1)
管理費用	(11)	(2)
合 計	\$(41)	\$(7)

G.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28%	1.3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25%	2.00%

有關本公司若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其影響淨確定福利資產金額之敏感度分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2)。

H.確定福利義務之到期概況資訊如下：

	112.12.31	111.12.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2 年	3 年
未來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		
1 年內	\$43,105	\$38,263
2 至 5 年	10,686	11,593
6 年以上	309	1,072
福利支付現值	\$54,100	\$50,928

(2) 確定提撥計畫

A.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額外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B.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或馬來西亞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或勞工退休基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C.本集團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成本	\$29,302	\$23,932
推銷費用	1,750	1,749
管理費用	5,057	11,953
研究發展費用	1,501	1,245
合 計	\$37,610	\$38,879

16.股本

	額定股本 (仟股)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股數(仟股)	股本
111.01.01 餘額	380,000	144,737	\$1,447,37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63)
111.12.31 餘額	380,000	144,731	\$1,447,313
112.01.01 餘額	380,000	144,731	\$1,447,313
112.12.31 餘額	380,000	144,731	\$1,447,313

(1)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 20,000 仟股。

(2) 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 C.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一季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離職及未達成既得條件，本公司依發行辦法已分別無償收回 4 仟股及 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嗣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七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訂定以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減資變更登記手續。

17.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089,668	\$1,089,66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45,722	245,722
庫藏股票交易	185,909	185,909
已失效認股權	4,173	4,173
合 計	\$1,525,472	\$1,525,47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發給股東現金 144,731 仟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0(3)。

18.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19.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另金管會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令，該函令發布後，原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及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廢止，本公司後續將依照相關函令辦理。

20.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 (2)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下來決定分派盈餘，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配數總額百分之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有關上述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議案及資本公積轉發股東現金案情形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62,198	\$92,660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2,930)	1,069
股東紅利		
現金	\$289,463	\$434,194
每股現金股利	2.00 元	3.00 元
股票(面額每股 10 元)	-股	-股
每股股票股利	-元	-元
資本公積發給股東		
現金	\$-	\$144,731
每股現金	-元	1.00 元

21.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期初餘額	\$(242,007)	\$(24,257)	\$(294,937)	\$(29,149)
本期發生	(64,433)	(4,010)	52,930	4,892
本期重分類至損(益)	8,163	-	-	-
期末餘額	<u>\$(298,277)</u>	<u>\$(28,267)</u>	<u>\$(242,007)</u>	<u>\$(24,257)</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期初餘額	\$(115,500)	\$-	\$(115,500)	\$-
本期發生	-	-	-	-
本期轉列為保留盈餘	-	-	-	-
期末餘額	<u>\$(115,500)</u>	<u>\$-</u>	<u>\$(115,500)</u>	<u>\$-</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2 年度		111 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期初餘額	\$-	\$-	\$(1,841)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認列之酬勞成本	-	-	1,820	-
無償收回並註銷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	-	21	-
期末餘額	\$-	\$-	\$-	\$-

22. 非控制權益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100,315	\$92,333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4,188	6,20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10)	4,892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3,113)
期末餘額	\$100,493	\$100,315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無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23.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庫藏股票買回平均價格每股 24.40 元轉讓 802 仟股予員工，並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每股公允價值為 35.6 元，而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28,551 仟元。前述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全數轉讓。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上述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各項假設之資訊列示如下：

111 年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每股履約價格(元)	\$24.40
給與日每股股價(元)	\$60.00
預期股利率	5.00%
預期價格波動率	15.00%
無風險利率	0.266%
預期存續期間	-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2,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無償發行配發予員工，本案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向主管機關申報辦理，並自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為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前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業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一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且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全數發行，並已完成增資變更登記手續。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A.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員工符合既得條件後將依信託保管契約之約定，將該股份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 B.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C. 除上述 B. 因信託約定規定外，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配股及配息於各年度發放日後，將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帳戶，其取得之配股配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員工若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留任承諾、競業規則、工作規則或公司規定時，於事實發生日，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應向該員工無償收回尚未既得之股份並予以註銷。

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發行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給與日	發行股數(股) (註)	股票認股價格	每單位 公允價值	期末受限制 股數(股)
108.02.20	2,000,000	\$-	\$56.50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七日減資基準日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本公司依減資比率減少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 仟股。

有關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離職及未達成既得條件，而依發行辦法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6 (3)。

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387 仟元(含迴轉 433 仟元及認列 1,820 仟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分別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均為 0 元。

24. 庫藏股票

- (1)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u>112 年度</u>	無此事項。							
<u>111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802 仟股	\$34,487	-	\$-	802 仟股	\$34,487	-	\$-

- (2)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礎，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五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另所買回之目的係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 (4) 有關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3(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5.營業收入淨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4,215,925	\$4,680,338
其他營業收入	434,794	380,343
合 計	4,650,719	5,060,68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5,938)	(38,087)
營業收入淨額	\$4,594,781	\$5,022,594

(1) 收入之細分：

A.主要商品/服務線

	112 年度	111 年度
晶片電阻收入	\$4,159,987	\$4,642,251
其 他	434,794	380,343
合 計	\$4,594,781	\$5,022,594

B.主要地區市場

客戶所在地區	112 年度	111 年度
台 灣	\$799,960	\$936,352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3,707,824	3,939,801
美 洲	10,601	14,086
其 他	76,396	132,355
合 計	\$4,594,781	\$5,022,594

C.收入認列時點

	112 年度	111 年度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4,594,781	\$5,022,594

(2) 合約負債：

	112.12.31	111.12.31
合約負債	\$4,600	\$11,438

合約負債餘額之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0,887)	\$(4,723)
本期預收現金增加數	4,049	1,62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6.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集團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701,046	\$172,417	\$873,463	\$788,931	\$228,806	\$1,017,737
勞健保費用	55,995	11,923	67,918	55,270	12,873	68,143
退休金費用	29,277	8,292	37,569	28,170	10,702	38,872
董事酬金(註)	-	14,181	14,181	-	17,551	17,551
其他員工福利 費用	36,869	6,256	43,125	34,517	5,240	39,757
折舊費用	531,444	40,738	572,182	534,842	31,756	566,598
攤銷費用	674	2,842	3,516	1,096	5,027	6,123

- 註：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7,800 仟元及 9,450 仟元暨民國一一一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3,100 仟元及 13,275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不考慮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影響)之 6.86%及 1.71%暨 6.73%及 1.68%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與嗣後董事會決議之分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調整次年度之損益。
- (3) 本公司業經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37,8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9,450 仟元，其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均無差異；本公司業經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53,1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13,275 仟元，並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七日股東常會報告，其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均無差異。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27.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32,487	\$20,1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9,181	9,132
合 計	\$51,668	\$29,254

(2) 其他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股利收入	\$23	\$29
其他收入-其他	27,174	27,929
合 計	\$27,197	\$27,958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234)	\$1,3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991	(2,056)
租賃修改利益(含租賃價款抵充土地價款)	3,996	-
處分投資淨損失	(8,161)	-
其他損失	(14,263)	(27,636)
合 計	\$(16,671)	\$(28,357)

(4) 財務成本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2,710)	\$(14,471)
租賃負債之利息	(663)	(31)
小 計	(23,373)	(14,502)
減：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註)	2,643	2,816
合 計	\$(20,730)	\$(11,686)

註：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9(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減損迴轉利益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9。

(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已實現淨兌換利益	\$29,025	\$186,273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	(15,795)	(23,551)
合 計	<u>\$13,230</u>	<u>\$162,722</u>

28.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	稅後金額
<u>112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46)	\$-	\$(1,946)	\$389	\$(1,55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68,443)	8,163	(60,280)	-	(60,280)
合 計	<u>\$(70,389)</u>	<u>\$8,163</u>	<u>\$(62,226)</u>	<u>\$389</u>	<u>\$(61,837)</u>
<u>111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51)	\$-	\$(1,851)	\$371	\$(1,48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7,822	-	57,822	-	57,822
合 計	<u>\$55,971</u>	<u>\$-</u>	<u>\$55,971</u>	<u>\$371</u>	<u>\$56,342</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9. 非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集團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處理其所規範之資產。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減損餘額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112.12.31	111.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2,360	\$2,360
研發設備	108	108
其他設備	527	527
小計	2,995	2,995
無形資產		
商譽	86,063	86,063
合計	\$89,058	\$89,058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第四季經評估 LED 散熱陶瓷基板產品未來產品競爭力不佳，決定停止該項業務，致原專供 LED 散熱陶瓷基板生產使用之相關設備已無法產生重大之可回收金額，因此本集團對前述相關設備帳面金額計 96,681 仟元全數認列為減損損失。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本集團因出售部分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機器設備，而分別將原已提列之累計減損金額予以轉銷分別為 0 元及 47,488 仟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第三季經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及研發設備已無法產生重大之可回收金額，因此本集團對前述相關設備帳面金額計 20,665 仟元全數認列為減損損失。嗣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本公司因出售部分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機器設備，而將原已提列之累計減損金額予以轉銷分別為 0 元及 18,044 仟元。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因部分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機器設備轉供自用，而迴轉前述已提列之累計減損分別為 0 元及 1,352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損迴轉利益項下。

30. 所得稅

- (1) 本集團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含)以前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183,466	\$117,969
以前年度之本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之調整	(19,887)	(16,734)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5,628)	9,408
所得稅費用	\$157,951	\$110,643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12 年度	111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389	\$371

C.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未有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有關之所得稅。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會計利潤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32,074	\$740,309
按相關國家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122,625	\$150,426
國內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5,513	7,819
調整項目		
報稅上應調整利益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49,983	(43,768)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5,345	3,492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183,466	117,969
以前年度之本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之調整	(19,887)	(16,734)
本期所得稅費用	163,579	101,235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5,628)	9,408
所得稅費用	\$157,951	\$110,643

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稅率均為 20%，國外子公司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該等所處國家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112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5,389	\$(300)	\$-	\$15,08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673	5,876	-	6,54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20,310	283	-	20,593
提撥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1,116	(181)	389	1,324
未實現退職金	5,700	-	-	5,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213	-	-	17,2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83	(50)	-	33
合 計	<u>\$60,484</u>	<u>\$5,628</u>	<u>\$389</u>	<u>\$66,501</u>
<u>111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1,789	\$3,600	\$-	\$15,38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	673	-	67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33,210	(12,900)	-	20,310
提撥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936	(191)	371	1,116
未實現退職金	5,700	-	-	5,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213	-	-	17,2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515	(3,432)	-	83
合 計	<u>\$72,363</u>	<u>\$(12,250)</u>	<u>\$371</u>	<u>\$60,48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842	\$(2,842)	\$-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100	\$23,100

(6)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部分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之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該等子公司部分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72,525 仟元及 288,432 仟元。

31.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369,935	\$623,463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票)	144,731,339 股	143,375,539 股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註)	-	659,17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期已既得(註)	-	455,178
加權平均股數	144,731,339 股	144,489,895 股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2.56	\$4.31

註：依轉讓或既得之流通在外期間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 年度	111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369,935	\$623,463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調整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369,935	\$623,463
加權平均股數	144,731,339 股	144,489,895 股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假設發放股票增額股份	1,015,424	1,499,700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145,746,763 股	145,989,595 股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2.54	\$4.27

3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會計項目	期初餘額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期末餘額
			匯率變動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其他	
<u>112 年度</u>							
短期借款	\$400,000	\$200,000	\$-	\$-	\$-	\$-	\$6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72,670	7,006	-	-	-	-	979,676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684	(1,398)	-	44,362	(41,295)	(3,067)	1,286
合計	\$1,375,354	\$205,608	\$-	\$44,362	\$(41,295)	\$(3,067)	\$1,580,962
<u>111 年度</u>							
短期借款	\$501,200	\$(101,200)	\$-	\$-	\$-	\$-	\$4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72,670	100,000	-	-	-	-	972,670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3,852	(3,447)	1	2,278	-	-	2,684
合計	\$1,377,722	\$(4,647)	\$1	\$2,278	\$-	\$-	\$1,375,35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內個體間之帳戶餘額、交易、收益及費損於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有關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1(10)之附表六。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大益電子廠)	本公司部分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大益)	本公司部分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印尼大益廠)	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佔本集團營收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本集團營收 淨額百分比(%)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19,814	0.43	\$21,868	0.44
大益電子廠	10,711	0.23	7,241	0.14
東莞大益	926	0.02	953	0.02
合 計	\$31,451	0.68	\$30,062	0.60

本集團銷貨予上開關係人，其售價與一般客戶相當。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天，而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則約為月結30-150天。

(2) 加工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2,233	\$3,019

(3) 佣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969	\$1,09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債權債務情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12.31	111.12.31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9,864	\$9,793
大益電子廠	7,661	3,576
東莞大益	490	643
合 計	<u>\$18,015</u>	<u>\$14,012</u>
<u>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u>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u>\$811</u>	<u>\$1,483</u>

本集團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無收受或提供擔保或保證之情形，且本集團對關係人之債權，經評估後尚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5)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資訊

本集團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福利	\$36,216	\$50,341
退職後福利	135	124
合 計	<u>\$36,351</u>	<u>\$50,465</u>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集團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機構或政府機關作為融資、申請融資額度或進口貨物保證之擔保者如下：

帳列項目	112.12.31	111.12.3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定期存款	\$10,000	\$10,000	台灣關務署基隆關	進口貨物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513,108	513,108	台北富邦銀行及 玉山商業銀行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169,265	1,198,106	台北富邦銀行及 玉山商業銀行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49,647	74,711	台北富邦銀行及 玉山商業銀行	長期借款
其他設備	611	936	台北富邦銀行	長期借款
合 計	<u>\$1,742,631</u>	<u>\$1,796,86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中：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金額為117,773仟元，其中尚未支付款項(不包含已帳列其他應付款)金額為49,495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 資本管理

- (1)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集團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2. 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短期借款、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集團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集團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集團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集團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集團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
- (3)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或進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或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並就已認列資產與負債及未來商業交易暴露於重大匯率風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風險管理。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馬來幣及越南盾)，敏感度分析係本集團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功能性貨幣對各相關外幣升值 5%，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若功能性貨幣對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則對稅前淨利或權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增減
<u>112.12.31</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4,700	30.7350	\$1,373,855	5%	\$68,693	\$-
美金：人民幣	18,765	7.0920	576,742	5%	28,837	-
美金：馬來幣	1,705	4.5890	52,403	5%	2,620	-
美金：越南盾	4,680	0.0013	143,827	5%	7,191	-
日幣：新台幣	62,579	0.2173	13,598	5%	680	-
港幣：新台幣	1,622	3.9339	6,381	5%	319	-
港幣：人民幣	447	0.9077	1,757	5%	88	-
人民幣：新台幣	173	4.3338	748	5%	37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717	30.7350	\$329,387	5%	\$16,469	\$-
美金：人民幣	742	7.0920	22,805	5%	1,140	-
美金：馬來幣	243	4.5890	7,473	5%	374	-
日幣：新台幣	17,438	0.2173	3,789	5%	189	-
港幣：人民幣	1,134	0.9077	4,460	5%	223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增減
111.12.31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732	30.7080	\$1,005,134	5%	\$50,257	\$-
美金：人民幣	27,685	6.9514	850,159	5%	42,507	-
美金：馬來幣	1,512	4.4055	46,430	5%	2,321	-
日幣：新台幣	73,830	0.2324	17,158	5%	858	-
港幣：新台幣	1,614	3.9384	6,357	5%	318	-
港幣：人民幣	439	0.8915	1,728	5%	87	-
人民幣：新台幣	173	4.4175	763	5%	38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690	30.7080	\$205,437	5%	\$10,272	\$-
美金：人民幣	1,007	6.9514	30,915	5%	1,546	-
美金：馬來幣	221	4.4055	6,786	5%	339	-
日幣：新台幣	19,876	0.2324	4,619	5%	231	-
港幣：人民幣	931	0.8915	3,665	5%	183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本集團由於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13,230仟元及利益162,722仟元。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集團所從事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部分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及部分銀行借款。本集團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本集團預計無重大利率風險。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本集團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12.12.31	111.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1,295,573	\$1,070,746
金融負債	(601,286)	(102,684)
淨 額	<u>\$694,287</u>	<u>\$968,062</u>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892,612	\$834,197
金融負債	(979,676)	(1,272,670)
淨 額	<u>\$(87,064)</u>	<u>\$(438,473)</u>

b.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係屬活期存款，本集團預期不至於有重大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另本集團所從事之浮動利率金融負債，若於報導日之市場借款利率增加 0.5%，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得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 4,898 仟元及 6,363 仟元。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及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證券價格風險及受益憑證價格風險。本集團藉由持有不同風險之投資組合，以管理權益證券及受益憑證之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權益證券金額分別為 5,697 仟元及 5,986 仟元，預期對本集團之權益價格風險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日受益憑證價格上漲或下跌 10%，將使得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或減少 3,771 仟元及 3,711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金融資產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集團所從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於銀行存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之金融或證券機構，均屬低度信用風險，而對於應收款項，則係持續評估交易對象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適時修正個別客戶交易額度及交易方式，以提升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品質。
- (B)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金融資產逾期或減損進行評估分析，本集團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備抵損失-按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衡量	\$-	\$-
備抵損失-按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衡量		
應收票據、應收帳		
款、其他應收款及催		
收款項	25,858	26,640
合 計	\$25,858	\$26,640

- (C)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112.12.31</u>			
未逾期	\$1,253,407	1.57%	\$19,713
逾期 30 天內	3,045	27.68%	843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2,743	74.92%	2,055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305	100.00%	305
逾期 180 天以上	108	100.00%	108
合 計	\$1,259,608		\$23,02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111.12.31</u>			
未逾期	\$1,225,358	0.96%	\$11,719
逾期 30 天內	5,832	37.11%	2,164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19,864	5.24%	1,040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8,038	100%	8,038
逾期 180 天以上	817	100%	817
合 計	<u>\$1,259,909</u>		<u>\$23,778</u>

(D)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前十大客戶佔應收帳款比重	<u>40.15%</u>	<u>39.82%</u>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銀行融資係本集團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同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暴露於流動性風險。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u>112.12.31</u>	<u>111.12.31</u>
短期借款	\$950,000	\$1,350,000
長期借款	595,330	1,095,330
尚可動用額度合計	<u>\$1,545,330</u>	<u>\$2,445,330</u>

(B) 非衍生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短於一年	超過一年 至二年	超過二年 至五年	超過五年 以上	合 計
<u>112.12.31</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01,195	\$-	\$-	\$-	601,195
應付帳款	525,148	-	-	-	525,148
其他應付款	608,358	-	-	-	608,35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11	-	-	-	811
租賃負債	1,071	124	103	-	1,298
長期借款	301,936	196,812	170,677	383,922	1,053,347
合 計	<u>\$2,038,519</u>	<u>\$196,936</u>	<u>\$170,780</u>	<u>\$383,922</u>	<u>\$2,790,157</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超過一年 至二年	超過二年 至五年	超過五年 以上	合 計
<u>111.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400,997	\$-	\$-	\$-	400,997
應付帳款	375,394	-	-	-	375,394
其他應付款	636,324	-	-	-	636,32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483	-	-	-	1,483
租賃負債	1,426	1,071	227	-	2,724
長期借款	222,462	562,440	208,714	-	993,616
合 計	<u>\$1,638,086</u>	<u>\$563,511</u>	<u>\$208,941</u>	<u>\$-</u>	<u>\$2,410,538</u>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者，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其公允價值。
- (C)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採收益法或資產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其他攸關資訊推估公允價值。
- (E)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以本集團各承租方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續後再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F) 本集團之長期借款係採機動利率，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集團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原始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A) 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層級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有關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112.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697	\$-	\$-	\$5,697
基金	37,712	-	-	37,7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u>111.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986	\$-	\$-	\$5,986
基金	37,112	-	-	37,1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情形。
- (C)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
- (D) 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 (E)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之可能變動未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予揭露其量化資訊。
- (F)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新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八。
-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四及六。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四、五及六。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詳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

持有本公司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即晶片電阻產品部門。該部門係晶片電阻產品之製造與銷售，其技術及行銷策略相同，無須分別管理。應報導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衡量金額係提供營運決策者用以決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及評估該部門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部門資訊

	112 年度	111 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594,781	\$5,022,594
部門間收入	-	-
收入合計	\$4,594,781	\$5,022,594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112 年度	111 年度
部門損益	\$477,380	\$559,0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694	181,24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32,074	\$740,309
折舊與攤銷	\$575,698	\$572,721
所得稅費用	\$157,951	\$110,643
部門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註)	\$910,242	\$549,362

註：部門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工具。

	112.12.31	111.12.31
資產		
部門資產	\$8,936,966	\$8,697,667
本期所得稅資產	22,542	5,3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66,501	60,484
投資-非投資部門	500,980	368,185
淨確定福利資產	6,291	7,321
資產合計	\$9,533,280	\$9,138,973
負債		
部門負債	\$2,753,479	\$2,432,859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4,288	113,424
負債合計	\$2,917,767	\$2,546,283

2. 企業整體資訊之揭露

(1)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晶片電阻	\$4,159,987	\$4,642,251
其他營業收入	434,794	380,343
合 計	\$4,594,781	\$5,022,59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地區別資訊

A. 本集團來自本國及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

客戶所在地區	112 年度	111 年度
台 灣	\$799,960	\$936,352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3,707,824	3,939,801
美 洲	10,601	14,086
其 他	76,396	132,355
合 計	\$4,594,781	\$5,022,594

B.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工具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	112.12.31	111.12.31
台 灣	\$3,481,757	\$3,090,545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415,179	530,764
合 計	\$3,896,936	\$3,621,309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未有對單一客戶之銷售金額占各該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情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4)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是 是 是	\$ 3,412 100,340 60,000 110,600	\$ 3,412 100,340 60,000 110,600	\$ - - - -	- - - -	註2 註2 註2 註2	\$ 78,985 487,016 1,136,028 1,074,688	- - - -	\$ - - - -	- - - -	\$ - 434,194 434,194 434,194	\$ 434,194 434,194 434,194 434,194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係屬業務往來，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於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中揭露。

註3：係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額度之金額。

註4：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之百分之三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其進貨或銷貨孰高者。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百分之十為限。

註5：係期末實際動支尚未償還之餘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末(112.12.31)			公允價值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2,388	\$ -	14.90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國巨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58	1,348	-	1,348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Capri Holdings Limited(CPRI)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16	4,349	-	4,349	
	基金	PSTB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36,817	(RM 649,374)	-	17,176	
	基金	PSS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88,492	(RM 2,564,423)	-	4,604	
	基金	PAVGE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64,383	(RM 687,463)	-	2,264	
	基金	PCRB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61,448	(RM 338,096)	-	5,224	
	基金	PRS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10,459	(RM 779,974)	-	4,991	
	基金	PITG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0,947	(RM 745,127)	-	1,450	
	基金	PINDOS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4,360	(RM 216,526)	-	2,003	
						(RM 299,13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1)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11.12.15	\$314,247	\$314,247	(註2)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鑑價報告	興建廠房之用	無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12.11.22	404,580	404,580	(註3)	法人	非關係人	-	-	-	-	鑑價報告	興建廠房之用	無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註1：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

註2：含111年度支付價款94,274千元。

註3：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9(3)及附註六.14(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註3)		估總運(銷)貨之比例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註3)		備註
			金額	金額	(註1)	(註2)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帳款之比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銷)貨 (銷貨)	\$ 1,194,495	29.86%	(註1)	(註2)	-	\$	247,848	23.40%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42,540	8.56%	(註1)	(註2)	-	-	-	-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1,072,471	26.81%	(註1)	(註2)	-	-	421,544	39.8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238,007	14.60%	(註1)	(註2)	-	-	-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1,197,471 (USD 38,432,574)	99.06%	180 T/T	(註2)	-	(USD 8,204,374)	252,161	99.23%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256,930 (RMB 58,405,157)	18.43%	60 T/T	(註2)	-	(RMB 1,357,845)	5,885	1.50%

註1：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180天，付款條件約為次月結180天，並於收付款日採到期債權債務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2：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約為月結30-150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約為月結30-120天。

註3：母子公司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沖銷。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關係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421,544	\$ 1,312	2.30	\$ -	-	\$ 87,713	\$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47,848	-	6.11	-	-	85,660	-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688,998	-	-	-	-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252,161	495	5.77	-	-	86,099	-
				(USD 8,204,374)	(USD 16,116)					(USD 8,220,490)

註：母子公司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沖銷。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	交易條件	
112年度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194,495	註4 26.00%
			1	銷貨成本	7,191	註5 0.16%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7,848	註4 2.60%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42,540	註4 7.45%
			1	銷貨成本	2,313	註5 0.05%
			1	其他收入	6,228	註4 0.14%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88,998	註5 7.23%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2,971	註5 0.14%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072,471	註4 23.34%
			1	銷貨成本	238,007	註5 5.18%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1,544	註4 4.42%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12	註6 0.01%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加工費用)	87,640	註8 1.91%
			1	其他收入	1,080	註8 0.02%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0,907	註8 0.22%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8,876	註4 1.28%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066	註4 0.32%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98	註4 0.01%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775	註7 0.01%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1)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項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112年度							
1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197,471	註6	26.06%
			3	銷貨成本	11,306	註6	0.25%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2,161	註6	2.65%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5	註6	0.01%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66	註6	0.02%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7,630	註6	0.39%
1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555	註6	0.03%
2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7,603	註6	0.50%
3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加工費用)	52,759	註6	1.15%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274	註6	0.10%
4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2,011	註6	0.04%
4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56,930	註9	5.59%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85	註9	0.0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依合約而定；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180天，並於收款日採到期債權債務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5：依合約而定；付款條件為次月結180天，並於付款日採到期債權債務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6：依合約而定；收(付)款條件為180天T/T。

註7：依合約而定。

註8：依合約而定；收(付)款條件為90天T/T。

註9：依合約而定；收(付)款條件為60天T/T。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112.12.31)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港幣千元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註8)	香港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 16,522 (HKD4,200千元)	\$ 16,522 (HKD4,200千元)	4,199,999	99.99	\$ 1,085,094	\$ 54,668	\$ 56,336 (註3)	(註2)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註8)	薩摩亞	一般投資	875,302 (USD28,479千元)	875,302 (USD28,479千元)	35,478,827	100.00	969,811	(16,407)	(4,683) (註4)	(註2)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註8)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182,043 (USD5,923千元)	182,043 (USD5,923千元)	5,922,942	100.00	363,817	(39,621)	(44,203) (註5)	(註2)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註8)	馬來西亞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204,347 (註7)	204,347	1,286,741	49.00	130,345	8,212	4,007 (註6)	(註2)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註8)	薩摩亞	一般投資	-	92,205 (USD3,000千元)	-	-	-	1,563	1,563 (註6)	(註2)
	展新威測原件有限公司(註8)	台灣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30,000	30,000	-	100.00	42,431	11,476	11,476	(註2)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註8)	越南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組、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215,145 (USD7,000千元)	-	-	100.00	211,929	3,069	3,069	(註2)

註1：原始投資金額之本期末及去年年底數係以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而得。

註2：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54,668千元，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1,666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未實現)本期已實現利益淨額2千元。

註4：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16,407千元，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532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已實現)本期已實現利益淨額11,192千元。

註5：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39,621千元，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損失1,899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未實現)本期已實現損失淨額2,683千元。

註6：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4,024千元及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損失17千元。

註7：本公司已取得大毅聯合有限公司註銷證明文件，故將該投資帳面金額除列。

註8：本公司之子公司除大毅聯合有限公司已註銷，不再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外，餘均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中。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港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5)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5)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臺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註10)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 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 他電阻	USD 35,460 (註9)	第三地區設 立公司再轉 投資(註2)	USD 28,460	\$ -	\$ -	USD 28,460	RMB 153	100.00	RMB 153	RMB 236,350	USD 22,808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註10)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 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 他電阻	USD 5,923	第三地區設 立公司再轉 投資(註3)	USD 7,380	-	-	USD 7,380	(RMB 9,063)	100.00	(RMB 9,063)	RMB 81,314	USD 1,457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註10)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 造加工	HKD 48,000	(註4)	HKD 48,000	-	-	HKD 48,000	(RMB 1,151)	100.00	(RMB 1,151)	RMB 22,961	-

本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註6及註8)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及註8)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7)
\$999,125 (USD 26,364仟元及HKD48,000仟元)	\$1,214,270 (USD 33,364仟元及HKD48,000仟元)	\$3,969,308

註1：係包含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核准投資美金3,000仟元減除匯回清算剩餘投資款美金2,497仟元後之淨額美金503仟元。
 註2：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審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審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註3：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89)審二字第8901019432號及經審二字第09301970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註4：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89)審二字第10000621720號函核准由本公司直接由本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包含直接以港幣15,000仟元及以機器設備作價港幣33,000仟元投資。
 註5：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6：係以截至本期末自臺灣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總金額列示。
 註7：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係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為準。
 註8：係以財務報表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美元：30.735新台幣及1港幣：3.9339新台幣)
 註9：係包含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辦理盈餘轉增資美金7,000仟元。
 註1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中。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九：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30,864	7.41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所記載股本與本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致遠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台北市114722港墘路185號9樓
9F, No. 185, Gangcian Road
Taipei City, 114722 Taiwan, R.O.C.

■ TEL: +886 2 8751 6006
FAX: +886 2 8751 6009
www.diwan.com.tw



Independent Member of

PrimeGlobal

Diwan & Company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6；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5。

<續下頁>

<承上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晶片電阻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2)；存貨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5。

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帳面金額為新台幣1,131,017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11%。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續下頁>

<承上頁>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續下頁>

<承上頁>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221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9341 號

曾瓊慧  

會計師：

張益銘  

中華民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一一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1,233,988	13	\$ 945,465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348	-	1,01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及六.4	216	-	20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4	339,600	4	289,703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717,076	7	704,016	8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五及六.9	26,929	-	16,31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五、六.9及七	2,310	-	67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30	22,219	-	-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1,131,017	11	1,224,791	13
1410	預付款項		58,195	1	75,38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6及八	10,000	-	10,000	-
	流動資產合計		3,542,898	36	3,267,577	35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7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六.12及七	2,902,936	29	3,023,137	3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六.15、六.29、七、八及九	3,396,277	34	3,022,737	32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0及六.15	2,144	-	3,772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1	1,914	-	2,54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30	45,908	1	40,174	-
1915	預付設備款		35,854	-	27,587	-
1920	存出保證金		9,949	-	10,476	-
1960	預付投資款	六.8、六.12及九	-	-	47,463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16	6,291	-	7,32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五	1,140	-	1,919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402,413	64	6,187,132	65
1xxx	資產總計		\$ 9,945,311	100	\$ 9,454,709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3及六.32	\$ 600,000	6	\$ 400,000	4
2170	應付帳款	四	446,586	5	307,835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六.9、六.26及九	502,659	5	513,524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四、六.9及七	722,876	7	642,920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0	161,659	2	111,66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5及六.32	1,062	-	1,398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4、六.32及八	299,580	3	220,879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549	-	11,039	-
	流動負債合計		2,749,971	28	2,209,257	23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4、六.32及八	680,096	7	751,791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5及六.32	224	-	1,28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80,320	7	753,077	8
2xxx	負債總計		3,430,291	35	2,962,334	31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六.17及六.23	1,447,313	15	1,447,313	15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8、六.21及六.23	1,525,472	15	1,525,472	1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9及六.21	890,500	9	828,302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20及六.21	357,507	3	410,437	4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六.7及六.21	2,708,005	27	2,638,358	28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8及六.22	(298,277)	(3)	(242,007)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四、六.7及六.22	(115,500)	(1)	(115,500)	(1)
3491	員工未賺得酬勞	四、六.22及六.23	-	-	-	-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23及六.24	-	-	-	-
3xxx	權益總計		6,515,020	65	6,492,375	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945,311	100	\$ 9,454,709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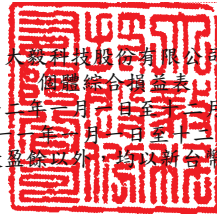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5及七	\$ 4,000,650	100	\$ 4,220,1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15、六.16、六.26及七	(3,221,081)	(81)	(3,446,611)	(82)
5900	營業毛利		779,569	19	773,520	1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四及六.8	(93,965)	(2)	(88,381)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四及六.8	88,381	2	145,482	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73,985	19	830,621	19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5、六.16、六.22、六.23、				
6100	推銷費用	六.26及七	(62,722)	(1)	(79,395)	(2)
6200	管理費用		(180,109)	(4)	(264,27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072)	(2)	(55,165)	(1)
	營業費用合計		(311,903)	(7)	(398,834)	(9)
6900	營業利益		462,082	12	431,787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7	25,315	1	4,807	-
7010	其他收入	六.27及七	16,952	-	22,7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六.8、六.15、六.27及七	(2,907)	-	1,117	-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9及六.27	(20,730)	(1)	(11,68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四、六.8及六.27	22,500	1	164,027	4
7270	減損迴轉利益	四、六.9、六.27及六.29	-	-	1,352	-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四及六.27	568	-	108,43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698	1	290,770	7
7900	稅前淨利		503,780	13	722,557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30	(133,845)	(3)	(99,094)	(2)
8200	本期淨利		369,935	10	623,463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8、六.16、六.28及六.30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46)	-	(1,8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89	-	37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57)	-	(1,48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6,270)	(2)	52,93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6,270)	(2)	52,930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7,827)	(2)	51,45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2,108	8	\$ 674,913	16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1	\$ 2.56		\$ 4.3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1	\$ 2.54		\$ 4.2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員工未賺得酬勞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47,376	\$ 1,656,961	\$ 735,642	\$ 409,368	\$ 2,544,298	\$ (294,937)	\$ (115,500)	\$ (1,841)	\$ (34,487)	\$ 6,346,880		
民國一一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1)	-	-	-	-	(92,660)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2,660	-	(1,069)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69	(434,194)	-	-	-	-	-	-	(434,194)
股東現金股利	-	(144,731)	-	-	-	-	-	-	-	-	-	(144,73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	623,463	-	-	-	-	-	-	623,463
民國一一年度淨利	-	-	-	-	(1,480)	52,930	-	-	-	-	-	51,450
民國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930	-	-	-	-	-	674,913
民國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21,983	-	-	-	-	-	48,120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13,633	-	-	-	-	-	-	-	-	34,487	1,38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3)	(391)	-	-	-	-	-	1,841	-	-	-	1,387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47,313	1,525,472	828,302	410,437	2,638,358	(242,007)	(115,500)	-	-	6,492,375		
民國一一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1)	-	-	-	-	(62,198)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2,198	-	(52,930)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52,930)	(289,463)	-	-	-	-	-	-	(289,463)
股東現金股利	-	-	-	-	369,935	-	-	-	-	-	-	369,935
民國一一年度淨利	-	-	-	-	(1,557)	(56,270)	-	-	-	-	-	(57,827)
民國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68,378	(56,270)	-	-	-	-	-	312,108
民國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98,277)	-	-	-	-	-	(57,827)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447,313	\$ 1,525,472	\$ 890,500	\$ 357,507	\$ 2,708,005	\$ (298,277)	\$ (115,500)	\$ -	\$ -	\$ 6,515,02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實



經理人：江財實



會計主管：賴普憲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03,780	\$ 722,55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41,986	436,562
各項攤提	3,330	5,9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1,087)	(1,4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330)	3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22,500)	(164,027)
處分投資損失	8,161	-
利息費用	20,730	11,684
利息收入	(25,315)	(4,807)
股利收入	(23)	(2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	-	1,387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	-	28,551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352)
未實現銷貨利益	93,965	88,381
已實現銷貨利益	(88,381)	(145,48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32,748	3,367
其他利益及損失	(3,99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
應收票據	(9)	407
應收帳款	(61,350)	226,96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658)	283,434
其他應收款	(10,779)	29,05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7)	(3,234)
存貨	93,774	120,326
預付款項	17,188	17,633
其他流動資產	-	2,433
淨確定福利資產	(916)	(891)
應付帳款	151,186	(490,033)
其他應付款	(4,021)	(280,88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69,996	252,045
其他流動負債	4,510	4,4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76,962	1,143,282
收取之利息	25,315	4,807
收取之股利	23	29
支付之利息	(19,651)	(11,378)
支付之所得稅	(111,412)	(163,1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1,237	973,628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9,500)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5,310)	(434,6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1	15,406
取得無形資產	(1,919)	(436)
預付設備款增加	(31,388)	(17,268)
存出保證金減少	527	1,964
預付投資款減少(增加)	40,914	(6,54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527)
收取之股利	212,088	8,2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4,157)	(433,7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400,000	2,903,600
短期借款減少	(3,200,000)	(3,004,800)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0	5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692,994)	(400,000)
租賃本金償還	(1,398)	(3,403)
發放現金股利	(289,463)	(578,925)
員工購買庫藏股票	-	19,5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855)	(563,95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702)	(3,5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88,523	(27,6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45,465	973,1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33,988	\$ 945,46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准設立，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為桃園市蘆竹區山鼻里南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1 樓。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九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九十年九月起轉上市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自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十二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並未有重大影響。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將於民國一一三年適用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u>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主要內容</u>	<u>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u>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修正)	供應商融資安排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修正)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西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管理階層經評估上述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IASB 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 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 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 修正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修正)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 9 號-比較資訊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正)	缺乏可兌換性	西元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管理階層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且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 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2) 衡量基礎

A. 依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B.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外註明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3. 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本公司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及對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時，則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4.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持有目的係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

5. 金融工具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如下：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催收款項等項目：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或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後續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除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及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與權益工具投資之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外，於除列或重分類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除列時有關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債務工具投資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而權益工具投資則轉列為保留盈餘。另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係於取得股利收取之權利時認列。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等；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6.公允價值衡量

- (1)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係考量特定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包括該資產之狀況與地點，及對該資產之出售或使用之限制，並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需是本公司所能進入進行交易者；及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時係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 (2) 以評價技術衡量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在該等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並使用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使用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債務工具投資則係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8. 資產減損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A. 本公司係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催收款項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B. 本公司係以反映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貨幣時間價值，及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適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於報導日前述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C. 上述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損失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及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9.存 貨

存貨成本係包含所有購買成本、加工成本及為使存貨達到目前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分配存貨成本。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之個體，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依編製準則第 21 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2) 在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所享有子公司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若投資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時，該差額為與子公司相關之商譽，包含於對其投資之帳面金額中且不得攤銷；反之，則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子公司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子公司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享有子公司權益份額之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5)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於本公司在子公司權益之範圍內銷除。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係用於商品之生產或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取得或建造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房屋及建築	15-55	年
機器設備	2-8	年
研發設備	3-8	年
辦公設備	3-8	年
其他設備	2-15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查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12. 租 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1) 使用權資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及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後之金額列示。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按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租賃負債之原始認列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按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續衡量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係作為使用權資產之調整，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數認列於損益中。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3.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係單獨取得且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原始衡量，採直線法，依耐用年限三年平均攤銷，並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攤銷期間隨之改變；若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變動，則改變攤銷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攤銷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 (2) 無形資產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無形資產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 (3) 對於研究階段之支出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而發展階段之支出係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惟不符合規定條件時，則將相關支出全數視為發生於研究階段。

14.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5.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直接或間接被持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半數之子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所支付之對價係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中減除，直到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此普通股後續重新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於扣除直接歸屬之增額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包括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內。

16.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之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並於移轉產品之控制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及同時產生取得對價之可執行權利。因此，本公司通常於商品已交付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時認列收入，若能可靠估計折讓或未來退貨且能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認列退款負債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作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本公司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若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則認列合約資產；若於移轉商品予客戶前，因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予客戶之義務時，認列合約負債。

合約協議之付款時點若對移轉商品之交易明確地或隱含地提供客戶或本公司重大財務利益，本公司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對於合約開始時即預期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之銷售合約，本公司不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

17. 借款成本

係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對於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係指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而其他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特定借款於符合要件之資產之支出發生前，將該借款作暫時性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係自實際發生之借款成本中扣除。符合要件之資產於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時，停止借款成本之資本化，若於較長期間暫停符合要件之資產之積極開發時，則於該期間暫停借款成本之資本化。

18.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指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其以換取員工服務所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對於利潤分享及紅利支付之預期成本，係於符合因過去事項，導致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之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依前述規定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 退職後福利

A.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B.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19.股份基礎給付

- (1) 對於與員工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於給與日衡量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作為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若所給與權益工具屬立即既得，無須提供特定期間之勞務，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相應增加權益；若屬直至完成特定期間之勞務後方為既得，則推定將於未來之既得期間收取對方所提供作為權益工具對價之勞務，並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費用，並相應增加權益。酬勞費用之認列係以既得期間以對預期既得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若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與先前之估計不同，則於必要時修正該估計，並於既得日使其與最終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相等。
- (2) 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以可得之市價為基礎並考量權益工具給與所依據之條款及條件衡量；若市價不可得，則以適當評價技術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在已充分了解並有成交意願雙方間之公平交易中於衡量日之價格，以估計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且前述評價技術與金融工具定價之一般公認評價技術一致，並納入已充分了解且有成交意願之市場參與者，於決定價格時所考量之所有因素及假設。

20.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6) 本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21. 政府補助

- (1)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 (2)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助之相關資產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係作為對早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3) 政府補助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表達方式為：未實現者(即遞延政府補助之利益)於個體資產負債表列為負債；已實現者於個體綜合損益表列為相關費損之減少或其他收益。

22.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當期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該等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1. 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無此情事。
2. 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6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具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淨確定福利資產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帳面金額為 6,291 仟元。若本公司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增減 0.25%，將導致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 611 仟元或減少 624 仟元，及減少 507 仟元或增加 499 仟元。

上述係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僅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惟實際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係相互連動。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係與衡量淨確定福利資產一致，且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2) 存貨之評價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 所述，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該等估計係本公司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帳面金額為 1,131,017 仟元，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75,446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20 所述，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 45,908 仟元，關於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3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款項之減損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8、六.3及六.4所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值變動，將影響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估列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淨額為 1,086,131 仟元(包括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項淨額)，已減除估列之備抵損失 3,668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現金及零用金	\$130	\$80
支票及活期存款	450,115	441,160
定期存款	783,743	504,225
合計	<u>\$1,233,988</u>	<u>\$945,465</u>

(1) 上述定期存款均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2) 上述銀行存款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u>\$1,348</u>	<u>\$1,018</u>

(1)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有關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 A 及 B。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淨額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	\$216	\$207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216	\$207

4. 應收帳款淨額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341,909	\$292,276
減：備抵損失	(2,309)	(2,573)
淨 額	\$339,600	\$289,703

(1)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2)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備抵損失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3,932	\$9,33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 催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提列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 催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迴轉	-	-
沖銷無法收回之其他應收款	(264)	(5,400)
期末餘額	\$3,668	\$3,932

(3) 有關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存貨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u>112.12.31</u>			
原 料	\$509,506	\$(28,115)	\$481,391
物 料	34,904	(306)	34,598
在 製 品	584,637	(46,767)	537,870
製 成 品	51,287	(258)	51,029
商品存貨	79	-	79
在途存貨	26,050	-	26,050
合 計	<u>\$1,206,463</u>	<u>\$(75,446)</u>	<u>\$1,131,017</u>
<u>111.12.31</u>			
原 料	\$516,074	\$(20,900)	\$495,174
物 料	27,654	(681)	26,973
在 製 品	666,413	(53,912)	612,501
製 成 品	72,152	(1,453)	70,699
商品存貨	189	-	189
在途存貨	19,255	-	19,255
合 計	<u>\$1,301,737</u>	<u>\$(76,946)</u>	<u>\$1,224,791</u>

(1)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3,328,026	\$3,500,180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	18,000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1,500)	-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05,445)	(71,569)
營業成本合計	<u>\$3,221,081</u>	<u>\$3,446,611</u>

(2) 民國一一二年度因先前部分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消失，致認列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而減少銷貨成本為 1,500 仟元。

(3)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受限制定期存款	\$10,000	\$10,000

有關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u>權益工具</u>		
取得成本：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	\$115,500	\$115,500
評價調整：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15,500)	(115,500)
合 計	\$-	\$-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本公司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認列之股利收入均為0元。
- (3)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未有累積利益或損失在權益內移轉。
- (4) 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所持權益比例 (%)		所持權益比例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969,811	100	\$1,208,541	100
大毅國際(BVI)股份有限公司	363,817	100	407,635	100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1,085,094	99	1,060,201	99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30,345	49	130,120	49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	100	77,597	100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99,509	100	106,517	100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42,431	100	32,526	100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211,929	100	-	-
合計	<u>\$2,902,936</u>		<u>\$3,023,137</u>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3,023,137	\$2,756,284
本期新增投資	209,500	-
預付投資款轉入	6,549	-
本期處分投資	(77,667)	-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12,088)	(8,227)
本期享有(損)益之份額	22,500	164,027
未實現銷貨損(益)淨變動數	(5,584)	57,101
未實現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淨變動數	1,022	1,02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64,433)	52,930
期末餘額	<u>\$2,902,936</u>	<u>\$3,023,137</u>

(3)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係按各該等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為強化長期競爭優勢，提高本公司競爭力，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設立越南子公司-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完成設立登記，總投資金額為美金 7,000 仟元。
- (5) 本公司已取得大毅聯合有限公司註銷證明文件，故將該投資帳面金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除列，認列處分投資損失 8,161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6) 本公司之子公司除大毅聯合有限公司已註銷，不再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外，餘均已列入編製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編製個體中。
- (7)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合 計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608,046	\$1,500,058	\$3,132,471	\$279,582	\$33,308	\$251,409	\$178,626	\$5,983,500
本期增添	-	6,976	42,021	676	2,394	44,696	687,661	784,424
本期處分	-	-	(4,351)	(2,803)	(135)	(94,954)	-	(102,243)
重分類	718,951	1,602	86,790	345	750	6,538	(788,153)	26,823
期末餘額	1,326,997	1,508,636	3,256,931	277,800	36,317	207,689	78,134	6,692,504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01,952	2,207,672	256,115	26,221	165,808	-	2,957,768
本期折舊	-	37,419	308,130	11,872	2,604	76,972	-	436,997
本期處分	-	-	(3,641)	(2,803)	(135)	(94,954)	-	(101,533)
期末餘額	-	339,371	2,512,161	265,184	28,690	147,826	-	3,293,232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2,360	108	-	527	-	2,995
本期減損	-	-	-	-	-	-	-	-
本期處分	-	-	-	-	-	-	-	-
本期迴轉	-	-	-	-	-	-	-	-
期末餘額	-	-	2,360	108	-	527	-	2,995
期末帳面金額	\$1,326,997	\$1,169,265	\$742,410	\$12,508	\$7,627	\$59,336	\$78,134	\$3,396,27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1 年度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69,717	\$1,486,000	\$3,040,597	\$503,541	\$27,630	\$223,465	\$287,455	\$6,138,405
本期增添	-	5,807	61,308	1,057	3,519	52,856	217,635	342,182
本期處分	-	-	(261,393)	(226,436)	(847)	(25,340)	-	(514,016)
重分類	38,329	8,251	291,959	1,420	3,006	428	(326,464)	16,929
期末餘額	608,046	1,500,058	3,132,471	279,582	33,308	251,409	178,626	5,983,500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64,956	2,109,953	460,452	24,396	113,527	-	2,973,284
本期折舊	-	36,996	301,495	14,234	2,622	77,621	-	432,968
本期處分	-	-	(203,776)	(218,571)	(797)	(25,340)	-	(448,484)
期末餘額	-	301,952	2,207,672	256,115	26,221	165,808	-	2,957,768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61,216	8,086	50	527	-	69,879
本期減損	-	-	-	-	-	-	-	-
本期處分	-	-	(57,617)	(7,865)	(50)	-	-	(65,532)
本期迴轉	-	-	(1,239)	(113)	-	-	-	(1,352)
期末餘額	-	-	2,360	108	-	527	-	2,995
期末帳面金額	\$608,046	\$1,198,106	\$922,439	\$23,359	\$7,087	\$85,074	\$178,626	\$3,022,737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於設備在購建期間，將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設備之成本。借款成本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	\$2,643	\$2,816
借款成本金額之資本化利率	1.4416%~1.6707%	0.8206%~1.1387%

- (3) 本公司為擴建廠房等用途，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購買土地，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及一一二年十一月分別與非關係人簽訂土地買賣合約，合約總價款分別為 314,247 仟元及 400,878 仟元(依原土地租賃合約約定扣除於承租期間已支付租金總額 3,702 仟元後之價款)。其中有關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之土地買賣交易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5(2)。

- (4) 有關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9。

- (5)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個體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 年度	111 年度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1)列示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增添	\$784,424	\$342,18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含關係人)	61,791	154,216
加：得扣除不動產購買價款之		
租金支出	3,702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4,607)	(61,79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出	\$795,310	\$434,607

(7) 個體現金流量表列示之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 年度	111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75	\$431
加：期初應收處分設備款(含關係人)	431	12,316
加：沖銷期初應付關係人款項	-	3,090
減：期末應收處分設備款(含關係人)	(775)	(4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入	\$431	\$15,406

10. 使用權資產

(1)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土地	運輸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917	\$3,407	\$6,324
本期增添	44,362	-	44,362
本期到期/轉列	-	(1,166)	(1,166)
本期終止轉列	(44,362)	-	(44,362)
期末餘額	2,917	2,241	5,158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1,361	1,191	2,552
本期折舊	3,707	1,282	4,989
本期到期/轉列	-	(1,166)	(1,166)
本期終止轉列	(3,361)	-	(3,361)
期末餘額	1,707	1,307	3,014
期末帳面金額	\$1,210	\$934	\$2,14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1 年度		
	土地	運輸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880	\$10,786	\$13,666
本期增添	37	2,241	2,278
本期到期/轉列	-	(9,620)	(9,620)
期末餘額	2,917	3,407	6,324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1,015	7,563	8,578
本期折舊	346	3,248	3,594
本期到期/轉列	-	(9,620)	(9,620)
期末餘額	1,361	1,191	2,552
期末帳面金額	\$1,556	\$2,216	\$3,772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未有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情事。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無使用權資產減損之情形。

(4)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終止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簽訂之土地租賃合約，並將使用權資產轉列，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5(2)。

(5) 上述使用權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11. 無形資產

(1) 本公司無形資產-電腦軟體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2.12.31	111.12.31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8,330	\$10,624
本期增添	1,919	436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7,094)	(2,730)
期末餘額	3,155	8,330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5,784	4,330
本期攤銷	2,551	4,18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7,094)	(2,730)
期末餘額	1,241	5,784
期末帳面金額	\$1,914	\$2,546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無無形資產減損之情形。

12. 預付投資款

(1) 本公司為投資設立越南子公司(北寧省)，於該子公司設立登記完成前，以本公司名義代為簽訂承租土地及其基礎設施草約，並約定於該子公司完成設立登記後，由其簽訂承租土地及其基礎設施正式合約。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三日及六月一日分別匯出前述合約部份款項及其他相關支出金額為美金 75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0,988 仟元)及美金 72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9,926 仟元)，合計美金 1,470 仟元(折合新台幣 40,914 仟元)。嗣後因北寧省土地取得進度延遲，本公司決議取消前述越南子公司(北寧省)投資案，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與土地出租人簽署清算合同協議，終止原簽訂之承租土地及基礎設施草約，出租人退回本公司已支付之合約款項及補償本公司在投資過程中所發生之費用，共計越南盾 34,687,500 仟元，並分三期，每期依約定之金額付款。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全數收到越南盾 34,687,5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40,914 仟元)。

(2) 本公司為投資設立越南子公司-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於該子公司設立登記完成前，以本公司名義代為簽訂承租土地及其基礎設施草約，並約定於該子公司完成設立登記後，由其簽訂承租土地及其基礎設施正式合約。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六日匯出前述合約部份款項及其他相關支出金額為美金 220 仟元(折合新台幣 6,549 仟元)。該子公司嗣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完成設立登記，本公司已匯出剩餘投資款 209,500 仟元，並將上述預付投資款 6,549 仟元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13. 短期借款

	112.12.31	111.12.31
信用借款	\$600,000	\$400,000

(1)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資訊如下：

	112.12.31	111.12.31
借款性質		
信用借款	1.75%~1.84%	1.4993%~1.6488%

(2) 本公司未對上列短期借款提供擔保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合約期間	金額	還款方式
<u>112.12.31</u>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9/02/26 ~ 114/02/15	\$44,258	(註 1)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1/08/03 ~ 114/08/03	100,000	(註 2)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01/18 ~ 119/01/18	93,889	(註 3)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11/21 ~ 119/11/21	99,444	(註 4)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12/07 ~ 119/12/06	100,000	(註 5)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02/03 ~ 114/02/03	54,167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04/06 ~ 114/02/03	54,167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10/05 ~ 114/02/03	65,000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43,317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25,990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12/11/21 ~ 119/11/21	99,444	(註 8)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12/12/07 ~ 119/11/21	100,000	(註 9)
元大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2/09/23 ~ 115/09/23	100,000	(註 10)
合 計			979,676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99,58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680,096	
<u>111.12.31</u>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9/02/26 ~ 114/02/15	\$75,870	(註 1)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1/08/03 ~ 114/08/03	100,000	(註 2)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02/03 ~ 114/02/03	100,000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04/06 ~ 114/02/03	100,000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48,000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28,800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10/05 ~ 114/02/03	120,000	(註 6)
日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1/11/25 ~ 113/11/25	200,000	(註 11)
元大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1/09/14 ~ 114/09/14	200,000	(註 12)
合 計			972,67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20,879)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751,79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1：玉山商業銀行借款係屬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融資貸款，於 112 年 03 月 1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2：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3 年 09 月 03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二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3：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2 年 02 月 18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以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4：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5：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3 年 1 月 7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6：台北富邦銀行借款係屬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融資貸款，於 112 年 02 月 1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7：台北富邦銀行借款係屬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融資貸款，於 112 年 02 月 1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四十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8：台北富邦銀行借款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9：台北富邦銀行借款於 113 年 1 月 7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10：元大商業銀行借款於 113 年 12 月 23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11：日盛商業銀行借款於 113 年 02 月 2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12 年 5 月 8 日提前償還完畢。
- 註 12：元大商業銀行借款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12 年 9 月 23 日提前償還完畢。

(1) 上述借款之借款利率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1998%~1.9490%及 1.0677%~1.7751%。

(2) 本公司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15.租賃負債

	折現率	金 額
<u>112.12.31</u>		
租賃負債		
土 地	1.2811%	\$344
運輸設備	1.4038%	942
合 計		1,286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1,062)
一年後到期之租賃負債		\$22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現率	金 額
<u>111.12.31</u>		
租賃負債		
土地	1.2811%	\$463
運輸設備	1.1800%~1.4038%	2,221
合 計		2,684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1,398)
一年後到期之租賃負債		\$1,286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以租賃方式承租國有基地作為停車場使用，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十年，每半年支付租賃款。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簽訂土地租賃合約，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起承租土地作為建置廠房(含生產線等)與公司房舍等用途，租賃期限為十一年，按月支付租賃款。該租賃合約屆滿前或屆滿時，如出租人擬出售租賃標的物，本公司則享有優先承買權。本公司嗣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與出租人簽訂土地買賣合約，合約總價款為 400,878 仟元(依約定扣除實際承租期間本公司已支付出租人之租金總額 3,702 仟元後之價款)；雙方並終止原簽訂之土地租賃合約，並將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 41,295 仟元及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41,001 仟元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為 294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一〇九年六月及一一一年十一月以租賃方式承租運輸設備，租賃期限均為三年，按月支付租賃款。
- (4) 其他租賃資訊列示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905	\$1,963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149	\$263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 給付費用	\$-	\$-
各類型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2,452	\$5,629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663	\$29

本公司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宿舍、停車場及其他設備暨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影印機選擇租賃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5) 本公司未對上列租賃負債提供擔保品。

16.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個體財務報告中。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金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金額	\$(6,782)	\$(4,931)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46)	(1,851)
期末金額	\$(8,728)	\$(6,782)

C.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4,100)	\$(50,92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0,391	58,249
淨確定福利資產	\$6,291	\$7,321

D.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50,928	\$52,083
當期服務成本	60	51
利息費用	598	331
淨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利益)	553	(1,627)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1,961	8,232
支付之福利	-	(8,142)
期末帳面金額	\$54,100	\$50,928

E.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58,249	\$60,364
利息收入	699	389
淨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精算利益	568	4,754
雇主之提撥金	875	884
支付之福利	-	(8,142)
期末帳面金額	\$60,391	\$58,249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及其證券化商品、投資國內外商品現貨、從事國內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從事有價證券出借交易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台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 (B)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60,391 仟元及 58,249 仟元。
- (C)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一三年度提撥金額為 824 仟元。

F.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及帳列情形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服務成本	\$60	\$51
利息費用	598	331
利息收入	(699)	(389)
合 計	\$(41)	\$(7)
營業成本	\$(25)	\$(4)
推銷費用	(5)	(1)
管理費用	(11)	(2)
合 計	\$(41)	\$(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G.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28%	1.3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25%	2.00%

有關本公司若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其影響淨確定福利資產金額之敏感度分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1)。

H.確定福利義務之到期概況資訊如下：

	112.12.31	111.12.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2 年	3 年
未來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		
1 年內	\$43,105	\$38,263
2 至 5 年	10,686	11,593
6 年以上	309	1,072
福利支付現值	\$54,100	\$50,928

(2) 確定提撥計畫

A.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額外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B.本公司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成本	\$14,126	\$13,037
推銷費用	567	553
管理費用	2,012	1,962
研究發展費用	1,382	1,132
合 計	\$18,087	\$16,68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股本

	額定股本 (仟股)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股數(仟股)	股本
111.01.01 餘額	380,000	144,737	\$1,447,37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63)
111.12.31 餘額	380,000	144,731	\$1,447,313
112.01.01 餘額	380,000	144,731	\$1,447,313
112.12.31 餘額	380,000	144,731	\$1,447,313

(1)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 20,000 仟股。

(2) 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C.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一季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離職及未達成既得條件，本公司依發行辦法已分別無償收回 4 仟股及 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嗣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七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訂定以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減資變更登記手續。

18.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089,668	\$1,089,66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45,722	245,722
庫藏股票交易	185,909	185,909
已失效認股權	4,173	4,173
合 計	\$1,525,472	\$1,525,472

(1)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發給股東現金 144,731 仟元，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1(3)。

19.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0.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另金管會已於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令，該函令發布後，原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及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分別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廢止，本公司後續將依照相關函令辦理。

21.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 (2)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下來決定分派盈餘，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配數總額百分之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有關上述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議案及資本公積轉發股東現金案情形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62,198	\$92,660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2,930)	1,069
股東紅利		
現金	\$289,463	\$434,194
每股現金股利	2.00 元	3.00 元
股票(面額每股 10 元)	- 股	- 股
每股股票股利	- 元	- 元
資本公積發給股東		
現金	\$-	\$144,731
每股現金	- 元	1.00 元

22.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242,007)	\$(294,937)
本期發生	(64,433)	52,930
本期重分類至損(益)	8,163	-
期末餘額	\$(298,277)	\$(242,007)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115,500)	\$(115,500)
本期發生	-	-
本期轉列為保留盈餘	-	-
期末餘額	\$(115,500)	\$(115,500)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	\$(1,84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	-	1,820
無償收回並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1
期末餘額	\$-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庫藏股票買回平均價格每股 24.40 元轉讓 802 仟股予員工，並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每股公允價值為 35.6 元，而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28,551 仟元。前述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全數轉讓。

有關上述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各項假設之資訊列示如下：

	111 年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每股履約價格(元)	\$24.40
給與日每股股價(元)	\$60.00
預期股利率	5.00%
預期價格波動率	15.00%
無風險利率	0.266%
預期存續期間	-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2,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無償發行配發予員工，本案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向主管機關申報辦理，並自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為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前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業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一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且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全數發行，並已完成增資變更登記手續。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A、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員工符合既得條件後將依信託保管契約之約定，將該股份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 B、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C、除上述 B 因信託約定規定外，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配股及配息於各年度發放日後，將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帳戶，其取得之配股股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員工若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留任承諾、競業規則、工作規則或公司規定時，於事實發生日，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應向該員工無償收回尚未既得之股份並予以註銷。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發行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給與日	發行股數(股) (註)	股票認股價格	每單位 公允價值	期末受限制 股數(股)
108.02.20	2,000,000	\$-	\$56.50	-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七日減資基準日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本公司依減資比率減少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 仟股。

有關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因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離職及未達成既得條件，而依發行辦法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之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7(3)。

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387 仟元(含迴轉 433 仟元及認列 1,82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帳列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均為 0 元。

24.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民國一〇一二及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112 年度	無此事項。							
111 年度								
轉讓予員工	802 仟股	\$34,487	-	\$-	802 仟股	\$34,487	-	\$-

(2)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礎，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五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另所買回之目的係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有關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3(1)。

25. 營業收入淨額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商品銷貨收入	\$3,580,187	\$3,854,824
其他營業收入	428,423	380,343
合 計	4,008,610	4,235,16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960)	(15,036)
營業收入淨額	<u>\$4,000,650</u>	<u>\$4,220,131</u>

(1) 主要商品/服務線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晶片電阻收入	\$3,572,227	\$3,839,788
其 他	428,423	380,343
合 計	<u>\$4,000,650</u>	<u>\$4,220,131</u>

(2) 主要地區市場

<u>客戶所在地區</u>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台 灣	\$799,960	\$936,352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3,113,693	3,137,338
美 洲	10,601	14,086
其 他	76,396	132,355
合 計	<u>\$4,000,650</u>	<u>\$4,220,131</u>

(3) 收入認列時點

<u>客戶所在地區</u>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u>\$4,000,650</u>	<u>\$4,220,131</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6.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1)	\$520,473	\$131,873	\$652,346	\$564,704	\$183,816	\$748,520
勞健保費用	45,800	10,949	56,749	44,553	10,320	54,873
退休金費用	14,101	3,945	18,046	13,033	3,644	16,677
董事酬金(註 1)	-	14,181	14,181	-	17,551	17,551
其他員工福利 費用	29,904	4,109	34,013	27,113	3,197	30,310
折舊費用	409,043	32,943	441,986	411,775	24,787	436,562
攤銷費用	673	2,657	3,330	1,082	4,839	5,921

- 註 1：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7,800 仟元及 9,450 仟元暨民國一一一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3,100 仟元及 13,275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不考慮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影響)之 6.86%及 1.71%暨 6.73%及 1.68%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與嗣後董事會決議之分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調整次年度之損益。
- (3) 本公司業經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37,8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9,450 仟元，其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均無差異；本公司業經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53,1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13,275 仟元，並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七日股東常會報告，其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均無差異。
- (4)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2： (1)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每月底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803 人及 90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7 人。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956 仟元及 951 仟元。
- (3)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820 仟元及 837 仟元；民國一一二年度較一一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減少 2.03%。
- (4)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依循「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薪酬政策主要參酌個人經歷、表現、對公司之貢獻、未來潛力及公司經營績效而定；員工及董事酬金政策係公司有盈餘年度，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員工薪酬包含本薪、各項津貼、職務加給、加班費及各項獎金等。本薪概依其學經歷、專業技能及擔任職位價值，並考量同業薪資水準核定之；獎金發放則視公司年度營運盈餘狀況及部門、個人設定之目標達成而定。

27.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25,315	\$4,807

(2) 其他收入

	112 年度	111 年度
股利收入	\$23	\$29
其他收入-其他	16,929	22,692
合 計	\$16,952	\$22,721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1,087	\$1,453
處分投資損失	(8,161)	-
租賃修改利益(含租賃價款抵充土地價款)	3,99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330	(336)
其他損失	(159)	-
合 計	\$(2,907)	\$1,11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財務成本

	112 年度	111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2,710)	\$(14,471)
租賃負債之利息	(663)	(29)
小 計	(23,373)	(14,500)
減：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註)	2,643	2,816
合 計	\$(20,730)	\$(11,684)

註：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2)。

(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8(2)。

(6) 減損迴轉利益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9。

(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已實現淨兌換利益	\$33,316	\$111,797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	(32,748)	(3,367)
合 計	\$568	\$108,430

28.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	稅後金額
<u>112 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46)	\$-	\$(1,946)	\$389	\$(1,55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4,433)	8,163	(56,270)	-	(56,270)
合 計	\$(66,379)	\$8,163	\$(58,216)	\$389	\$(57,82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u>111 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51)	\$-	\$(1,851)	\$371	\$(1,48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930	-	52,930	-	52,930
合 計	<u>\$51,079</u>	<u>\$-</u>	<u>\$51,079</u>	<u>\$371</u>	<u>\$51,450</u>

29.非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處理其所規範之資產，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減損餘額明細如下：

帳 列 項 目	112.12.31	111.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2,360	\$2,360
研發設備	108	108
其他設備	527	527
合 計	<u>\$2,995</u>	<u>\$2,995</u>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第四季經評估 LED 散熱陶瓷基板產品未來產品競爭力不佳，決定停止該項業務，致原專供 LED 散熱陶瓷基板生產使用之相關設備已無法產生重大之可回收金額，因此本集團對前述相關設備帳面金額計 96,681 仟元全數認列為減損損失。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因出售部分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機器設備，而將原已提列之累計減損金額予以轉銷分別為 0 元及 47,488 仟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第三季經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及研發設備已無法產生重大之可回收金額，因此本公司對前述相關設備帳面金額計 20,665 仟元全數認列為減損損失。嗣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因出售部分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機器設備，而將原已提列之累計減損金額予以轉銷分別為 0 元及 18,044 仟元。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因部分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機器設備轉供自用，而迴轉前述已提列之累計減損分別為 0 元及 1,352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損迴轉利益項下。

30.所得稅

- (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161,656	\$112,114
以前年度之本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之調整	(22,466)	(9,528)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5,345)	(3,492)
所得稅費用	<u>\$133,845</u>	<u>\$99,094</u>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12 年度	111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u>\$389</u>	<u>\$371</u>

C.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均未有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有關之所得稅。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會計利潤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503,780</u>	<u>\$722,557</u>
按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100,756	\$144,511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5,513	7,819
調整項目		
報稅上應調整利益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50,042	(43,708)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5,345	3,492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161,656	112,114
以前年度之本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之調整	<u>(22,466)</u>	<u>(9,528)</u>
本期所得稅費用	139,190	102,586
遞延所得稅利益	<u>(5,345)</u>	<u>(3,492)</u>
所得稅費用	<u>\$133,845</u>	<u>\$99,094</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112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5,389	\$(300)	\$-	\$15,0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73	5,876	-	6,549
提撥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1,116	(181)	389	1,324
未實現退職金	5,700	-	-	5,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213	-	-	17,2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83	(50)	-	33
合 計	<u>\$40,174</u>	<u>\$5,345</u>	<u>\$389</u>	<u>\$45,908</u>
<u>111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1,789	\$3,600	\$-	\$15,3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73	-	673
提撥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936	(191)	371	1,116
未實現退職金	5,700	-	-	5,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213	-	-	17,2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515	(3,432)	-	83
合 計	<u>\$39,153</u>	<u>\$650</u>	<u>\$371</u>	<u>\$40,17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u>\$2,842</u>	<u>\$(2,842)</u>	<u>\$-</u>	<u>\$-</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12.12.31	111.12.31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100	\$23,100

(6)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部分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之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該等子公司部分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72,525 仟元及 288,432 仟元。

31.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369,935	\$623,463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票)	144,731,339 股	143,375,539 股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註)	-	659,17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期已既得(註)	-	455,178
加權平均股數	144,731,339 股	144,489,895 股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2.56	\$4.31

註：依轉讓或既得之流通在外期間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369,935	\$623,463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調整後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369,935	\$623,46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2 年度	111 年度
加權平均股數	144,731,339 股	144,489,895 股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假設發放股票增額股份	1,015,424	1,499,700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u>145,746,763 股</u>	<u>145,989,595 股</u>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u>\$2.54</u>	<u>\$4.27</u>

3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會計項目	期初餘額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期末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其他	
<u>112 年度</u>						
短期借款	\$400,000	\$200,000	\$-	\$-	\$-	\$6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72,670	7,006	-	-	-	979,676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684	(1,398)	44,362	(41,295)	(3,067)	1,286
合 計	<u>\$1,375,354</u>	<u>\$205,608</u>	<u>\$44,362</u>	<u>\$(41,295)</u>	<u>\$(3,067)</u>	<u>\$1,580,962</u>
<u>111 年度</u>						
短期借款	\$501,200	\$(101,200)	\$-	\$-	\$-	\$4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72,670	100,000	-	-	-	972,670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3,809	(3,403)	2,278	-	-	2,684
合 計	<u>\$1,377,679</u>	<u>\$(4,603)</u>	<u>\$2,278</u>	<u>\$-</u>	<u>\$-</u>	<u>\$1,375,354</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大毅薩摩亞)	本公司之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祥泰)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大毅國際(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大益大馬廠)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大毅聯合)	本公司之子公司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展新)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祥泰電阻)	本公司之子公司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海陽大毅)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大毅東莞)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大毅蘇州)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大益電子廠)	本公司部分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大益)	本公司部分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印尼大益廠)	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公司		
大毅東莞	\$238,007	\$235,018
大毅薩摩亞	7,191	11,083
祥 泰	2,313	4,660
合 計	\$247,511	\$250,761

本公司向上開子公司進貨，其進貨價格係依產品種類、參考成本、市價行情與市場競爭等因素議定。子公司付款期間約為次月結 18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約為月結 30-120 天。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銷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公司		
大毅薩摩亞	\$1,194,495	\$1,074,688
大毅東莞	1,072,471	1,136,028
祥 泰	342,540	448,437
大益大馬廠	58,876	78,985
其他關係人		
東莞大益	93	155
印尼大益廠	19,814	21,868
大益電子廠	10,711	7,241
合 計	<u>\$2,699,000</u>	<u>\$2,767,402</u>

本公司銷貨予上開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其售價與一般客戶相當。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次月結 150-180 天，而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則約為月結 30-120 天。

(3) 財產交易

A. 本公司向子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公司			
大毅東莞	機器設備	\$-	\$494

B. 本公司出售予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公司			
大益大馬廠	機器設備	\$775	-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因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上述子公司而產生出售淨利益分別為 65 元及 0 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子公司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餘額分別為 1,478 仟元及 2,500 仟元，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4) 加工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公司		
展 新	\$87,640	\$109,683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2,233	3,019
合 計	<u>\$89,873</u>	<u>\$112,702</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佣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969	\$1,090

(6)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 年度	111 年度
子公司		
祥 泰	\$6,228	\$5,973
展 新	1,080	1,080
合 計	\$7,308	\$7,053

(7)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債權債務情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12.31	111.12.31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子公司		
大毅東莞	\$421,544	\$512,044
大毅薩摩亞	247,848	143,097
大益大馬廠	30,066	37,075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9,864	8,224
大益電子廠	7,661	3,576
東莞大益	93	-
合 計	\$717,076	\$704,0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大毅東莞	\$1,312	\$151
大益大馬廠	998	526
合 計	\$2,310	\$67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子公司		
祥 泰(註)	\$688,998	\$542,555
大毅聯合	-	76,685
展 新	20,907	7,599
大毅國際(BVI)(註)	12,971	16,081
合 計	\$722,876	\$642,92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主係為代收貨款。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無收受或提供擔保或保證之情形，且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債權，經評估後尚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8)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資訊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福利	\$35,765	\$49,668
退職後福利	135	124
合 計	\$35,900	\$49,792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機構或政府機關作為融資、申請融資額度或進口貨物保證之擔保者如下：

帳 列 項 目	112.12.31	111.12.3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定期存款	\$10,000	\$10,000	台灣關務署基隆關	進口貨物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513,108	513,108	台北富邦銀行及 玉山商業銀行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169,265	1,198,106	台北富邦銀行及 玉山商業銀行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49,647	74,711	台北富邦銀行及 玉山商業銀行	長期借款
其他設備	611	936	台北富邦銀行	長期借款
合 計	\$1,742,631	\$1,796,86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中：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金額為117,773仟元，其中尚未支付款項(不包含已帳列其他應付款)金額為49,495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 資本管理

- (1)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公司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2. 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公司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公司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公司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或進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或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並就已認列資產與負債及未來商業交易暴露於重大匯率風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敏感度分析係本公司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升值 5%，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則對稅前淨利或權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增減
<u>112.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7,853	30.735	\$2,085,465	5%	\$104,273	\$-
日幣	62,579	0.2173	13,598	5%	680	-
港幣	1,622	3.9339	6,379	5%	319	-
人民幣	173	4.3338	749	5%	37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3,487	30.735	\$1,029,228	5%	\$51,461	\$-
日幣	26,038	0.2173	5,658	5%	283	-
港幣	68	3.9339	267	5%	13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增減
<u>111.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5,564	30.708	\$1,706,266	5%	\$85,313	\$-
日幣	73,830	0.2324	17,158	5%	858	-
港幣	1,613	3.9384	6,357	5%	318	-
人民幣	173	4.4175	763	5%	38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7,291	30.708	\$838,037	5%	\$41,902	\$-
日幣	28,476	0.2324	6,618	5%	331	-
港幣	181	3.9384	714	5%	36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及換算至個體財務報告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568	-	\$108,430	-

(B)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公司所從事之定期存款、部分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及部分銀行借款。本公司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本公司預計無重大利率風險。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本公司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12.12.31	111.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793,743	\$514,225
金融負債	(601,286)	(102,684)
淨 額	\$192,457	\$411,541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450,105	\$441,160
金融負債	(979,676)	(1,272,670)
淨 額	\$(529,569)	\$(831,510)

b.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係屬活期存款，本公司預期不至於有重大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另本公司所從事之浮動利率金融負債，若於報導日之市場借款利率增加 0.5%，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得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 4,898 仟元及 6,363 仟元。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因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本公司藉由持有不同風險之投資組合，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權益證券金額分別為 1,348 仟元及 1,018 仟元，預期對本公司之權益價格風險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B.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金融資產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於銀行存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之金融或證券機構，均屬低度信用風險，而對於應收款項，則係持續評估交易對象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適時修正個別客戶交易額度及交易方式，以提升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品質。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公司於報導日對於金融資產逾期或減損進行評估分析，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備抵損失-按十二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		
量	\$-	\$-
備抵損失-按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		
量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項	3,668	3,932
合 計	<u>\$3,668</u>	<u>\$3,932</u>

(C)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112.12.31</u>			
未逾期	\$1,058,369	0.21%	\$2,237
逾期 30 天內	831	8.54%	71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1	100%	1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	100%	-
逾期 180 天以上	-	100%	-
合 計	<u>\$1,059,201</u>		<u>\$2,309</u>
<u>111.12.31</u>			
未逾期	\$996,069	0.25%	\$2,471
逾期 30 天內	370	11.35%	42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1	100%	1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59	100%	59
逾期 180 天以上	-	100%	-
合 計	<u>\$996,499</u>		<u>\$2,573</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112.12.31	111.12.31
前十大客戶佔應收帳款比重	86.56%	87.22%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銀行融資係本公司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同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暴露於流動性風險。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112.12.31	111.12.31
短期借款	\$950,000	\$1,350,000
長期借款	595,330	1,095,330
尚可動用額度合計	\$1,545,330	\$2,445,330

(B) 非衍生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短於一年	超過一年 至二年	超過二年 至五年	超過五年 以上	合 計
<u>112.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601,195	\$-	\$-	\$-	\$601,195
應付帳款	446,586	-	-	-	446,586
其他應付款	502,659	-	-	-	502,65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22,876	-	-	-	722,876
租賃負債	1,071	124	103	-	1,298
長期借款	301,936	196,812	170,677	383,922	1,053,347
合 計	\$2,576,323	\$196,936	\$170,780	\$383,922	\$3,327,961
<u>111.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400,997	\$-	\$-	\$-	\$400,997
應付帳款	307,835	-	-	-	307,835
其他應付款	513,524	-	-	-	513,52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42,920	-	-	-	642,920
租賃負債	1,426	1,071	227	-	2,724
長期借款	222,462	562,440	208,714	-	993,616
合 計	\$2,089,164	\$563,511	\$208,941	\$-	\$2,861,616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者，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其公允價值。
- (C) 其他金融資產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採收益法或資產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其他攸關資訊推估公允價值。
- (E)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係採機動利率，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 (F)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以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續後再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B. 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原始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層級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有關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112.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348	\$-	\$-	\$1,3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u>111.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18	\$-	\$-	\$1,0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情形。

(C)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

(D) 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之可能變動未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予揭露其量化資訊。

(F)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新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八。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附表四及附表六。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附表四、附表五及附表六。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及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

持有本公司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依規定得不予以揭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112.12.31)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註5)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4)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名稱	價值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是 是 是	\$ 3,412 100,340 60,000 110,600	\$ 3,412 100,340 60,000 110,600	\$ - - - -	- - - -	註2 註2 註2 註2	\$ 78,985 487,016 1,136,028 1,074,688	- - - -	\$ - - - -	- - - -	\$ - 434,194 434,194 434,194	\$ 434,194 434,194 434,194 434,19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係屬業務往來，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於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中揭露。

註3：係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額度之金額。

註4：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之百分之三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其進貨或銷貨孰高者。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百分之十為限。

註5：係期末實際動支尚未償還之餘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末(112.12.31)		公允價值	備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352,388	14.90	\$ -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國巨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48	2,258	-	1,348	1,348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Capri Holdings Limited(CPRI)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49	2,816	-	4,349	4,349
	基金	PSTB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76	2,336,817	-	17,176	17,176
	基金	PSS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4	2,288,492	-	4,604	4,604
	基金	PAVGE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64	1,264,383	-	2,264	2,264
	基金	PCRB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24	2,261,448	-	5,224	5,224
	基金	PRS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91	1,310,459	-	4,991	4,991
	基金	PITG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50	660,947	-	1,450	1,450
	基金	PINDOS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3	1,134,360	-	2,003	2,00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1)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11.12.15	\$314,247	\$314,247	(註2)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鑑價報告	興建廠房之用	無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12.11.22	404,580 (註3)	404,580	(註3)	法人	非關係人	-	-	-	-	鑑價報告	興建廠房之用	無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註1：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

註2：含111年度支付價款94,274仟元。

註3：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3)及附註六.15(2)。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估總運(銷)貨之比例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金額	金額	(註1)	(註2)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帳款之比例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194,495	29.86%	(註1)	(註2)	\$	247,848	23.40%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42,540	8.56%	(註1)	(註2)	-	-	-	
	大觀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1,072,471	26.81%	(註1)	(註2)	-	421,544	39.8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238,007	14.60%	(註1)	(註2)	-	-	-	
大觀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觀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1,197,471 (USD 38,432,574)	99.06%	180 T/T	(註2)	-	252,161 (USD 8,204,374)	99.23%	
大觀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大觀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256,930 (RMB 58,405,157)	18.43%	60 T/T	(註2)	-	5,885 (RMB 1,357,845)	1.50%	

註1：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180天，付款條件約為次月結180天，並於收付款日採到期債權債務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2：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約為月結30-150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約為月結30-120天。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金額	處理方式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 -	\$ 421,544	\$ 1,312	2.30	\$ -	\$ -	\$ 87,713	\$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47,848	-	6.11	-	-	85,660	-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688,998	-	-	-	-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252,161	495	5.77	-	-	86,099	-
				(USD 8,204,374)	(USD 16,116)					(USD 8,220,490)
				合計	422,856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項目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194,495	註4	註4	26.00%
			1	銷貨成本	7,191	註5	註5	0.16%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7,848	註4	註4	2.60%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42,540	註4	註4	7.45%
			1	銷貨成本	2,313	註5	註5	0.05%
			1	其他收入	6,228	註4	註4	0.14%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88,998	註5	註5	7.23%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2,971	註5	註5	0.14%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072,471	註4	註4	23.34%
			1	銷貨成本	238,007	註5	註5	5.18%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1,544	註4	註4	4.42%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12	註6	註6	0.01%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加工費用)	87,640	註8	註8	1.91%
			1	其他收入	1,080	註8	註8	0.02%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0,907	註8	註8	0.22%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8,876	註4	註4	1.28%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066	註4	註4	0.32%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98	註4	註4	0.01%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775	註7	註7	0.01%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項目	金額	
112年度						
1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197,471	26.06%
			3	銷貨成本	11,306	0.25%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2,161	2.65%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5	0.01%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66	0.02%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7,630	0.39%
1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555	0.03%
2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7,603	0.50%
3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加工費用)	52,759	1.15%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274	0.10%
4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2,011	0.04%
4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56,930	5.59%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85	0.06%

(承上頁)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依合約而定；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180天，並於收款日採到期債權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5：依合約而定；付款條件為次月結180天，並於付款日採到期債權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6：依合約而定；收(付)款條件為180天T/T。

註7：依合約而定。

註8：依合約而定；收(付)款條件為90天T/T。

註9：依合約而定；收(付)款條件為60天T/T。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112.12.31)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港幣千元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 16,522 (HKD4,200千元)	\$ 16,522 (HKD4,200千元)	4,199,999	99.99	\$ 1,085,094	\$ 54,668	\$ 56,336 (註3)	(註2)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	875,302 (USD28,479千元)	875,302 (USD28,479千元)	35,478,827	100.00	969,811	(16,407)	(4,683) (註4)	(註2)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182,043 (USD5,923千元)	182,043 (USD5,923千元)	5,922,942	100.00	363,817	(39,621)	(44,203) (註5)	(註2)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204,347 (註7)	204,347	1,286,741	49.00	130,345	8,212	4,007 (註6)	(註2)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	-	92,205 (USD3,000千元)	-	-	-	1,563	1,563 (註6)	(註2)
	展新威測原件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30,000	30,000	-	100.00	42,431	11,476	11,476	(註2)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組、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215,145 (USD7,000千元)	-	-	100.00	211,929	3,069	3,069	(註2)

註1：原始投資金額之本期末及去年年底數係以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而得。

註2：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54,668千元，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1,666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未實現)本期已實現利益淨額2千元。

註4：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16,407千元，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532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已實現)本期已實現利益淨額11,192千元。

註5：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39,621千元，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損失1,899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未實現)本期已實現損失淨額2,683千元。

註6：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4,024千元及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損失17千元。

註7：本公司已取得大毅聯合有限公司註銷證明文件，故將該投資帳面金額除列。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港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5)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5)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臺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 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 他電阻	USD 35,460 (註9)	第三地區設 立公司再轉 投資(註2)	USD 28,460	\$ -	\$ -	USD 28,460	RMB 153	100.00	RMB 153	RMB 236,350	USD 22,808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 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 他電阻	USD 5,923	第三地區設 立公司再轉 投資(註3)	USD 7,380	-	-	USD 7,380	(RMB 9,063)	100.00	(RMB 9,063)	RMB 81,314	USD 1,457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 造加工	HKD 48,000	(註4)	HKD 48,000	-	-	HKD 48,000	(RMB 1,151)	100.00	(RMB 1,151)	RMB 22,961	-

本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註6及註8)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及註8)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7)
\$999,125 (USD 26,364千元及HKD48,000千元)	\$1,214,270 (USD 33,364千元及HKD48,000千元)	\$3,969,308

註1：係包含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核准投資美金3,000千元減除匯回清算剩餘投資款美金2,497千元後之淨額美金503千元。
 註2：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審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審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註3：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19432號及經審二字第09301970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註4：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000621720號函核准由本公司直接在大陸地區投資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包含直接以港幣15,000千元及以機器設備作價港幣33,000千元投資。
 註5：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6：係以截至本期末自臺灣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美元：30.735新台幣及1港幣：3.9339新台幣)。
 註7：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係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為準。
 註8：係以財務報專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美元：30.735新台幣及1港幣：3.9339新台幣)。
 註9：係包含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辦理盈餘轉增資美金7,000千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30,864	7.41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所記載股本與本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變動比例(%)	重大差異說明及因應計劃
流動資產	5,217,490	5,145,427	(1.38)	1.其他資產增加主係超過一年期之定存增加所致。 2.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短期負債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不動產、廠房設備	3,496,870	3,755,165	7.39	
無形資產	22,109	21,477	(2.86)	
其他資產	402,504	611,211	51.85	
資產總額	9,138,973	9,533,280	4.31	
流動負債	1,793,206	2,237,477	24.78	
非流動負債	753,077	680,320	(9.66)	
負債總額	2,546,283	2,917,797	14.59	
股本	1,447,313	1,447,313	(0.00)	
資本公積	1,525,472	1,525,472	(0.00)	
保留盈餘	3,877,097	3,956,012	2.04	
其他權益	(357,507)	(413,777)	(15.74)	
庫藏股票	0	0	(0.00)	
非控制權益	100,315	100,493	0.18	
權益總額	6,592,690	6,615,513	0.35	

二、財務績效

1. 合併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變動比例(%)	重大差異說明及因應計劃
營業收入淨額	5,022,594	4,594,781	(8.52)	1.本期營業外收入淨額減少，主係受匯率波動影響所，外幣兌換利減少所致。 2.本期稅前淨利減少，主係營業外收入淨額減少所致。 3.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減少，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受匯率波動影響所致。 4.本期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海外關係企業執行盈餘匯回所致。 5.本期淨利減少，主係本期營業外收入淨額減少且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6.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係上述各項原因(營業外收入淨額減少、所得稅費用增加及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所致。
營業成本	(3,875,939)	(3,642,024)	(6.04)	
營業毛利	1,146,655	952,757	(16.91)	
營業費用	(587,589)	(475,377)	(19.10)	
營業利益	559,066	477,380	(14.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1,243	54,694	(69.82)	
稅前淨利	740,309	532,074	(28.13)	
所得稅費用	(110,643)	(157,951)	42.76	
本期淨利	629,666	374,123	(40.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6,342	(61,837)	(209.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6,008	312,286	(54.4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23,463	369,935	(40.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203	4,188	(32.4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74,913	312,108	(53.7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1,095	178	(98.40)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KPCS

營業項目	數量
晶片電阻	207,282,000
其他	828,000
合計	208,110,000

說明：主要依據市場狀況及趨勢、公司目前產能情形預估；若達此目標公司未來一年之營收及獲利將較去年成長。

三、現金流量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2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0.73	58.24	(4.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3.06	98.63	5.99%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9	8.60	95.90%

2.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如下所示

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變動金額	增(減)變動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88,969	1,303,177	214,208	19.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36,846)	(1,000,266)	(263,420)	(35.7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67,116)	(83,855)	483,261	85.21
淨現金流入(出)	(214,993)	219,056	434,049	(69.13)
(一)營業活動：主係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二)投資活動：主係本期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三)融資活動：主係本期短期借款增加及發放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 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規劃
1,721,069	1,433,495	1,192,535	1,962,029	—	1,721,0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112年度除增購設備及越南廠投資案外，帳上營運資金準備充足，故對財務業務不具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集團之轉投資政策：

- 1.專注本業之經營
- 2.策略性及全球化佈局
- 3.改善產品組合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下列事項：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於本期認列13,230仟元之匯兌利益；

因應措施：由於金融機構之活期及定期存款利率平均約0.465~2%，本集團為有效使營運資金運用最大化及考量安全性風險前提下，為避免匯率波動對公司應收、應付之外幣金額上的匯兌影響。另為規避系統風險導致獲利稀釋，目前採取方式為：由研判每日匯率走勢變化、瞭解影響整體經濟存在因素、由專業人員評估判斷，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資產利潤最大化。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向以穩健保本為原則，並無從事重大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或背書保證等情事。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集團投入之研發費用約佔營收2%，經不斷努力下已陸續發表新產品成果如：電流感測元件、晶片保險絲等產品已相繼取得客戶認證並交貨，加上競爭者多屬日系廠商，然而憑藉著公司既有的優良生產技術，在產品成本上更具競爭優勢。此外，為維持業界之領導地位，以擴展保護元件的生產及技術領域，公司仍將不斷投入研發及改良，預計2024年度再投入之研發費用約91,700千元，而主要開發新產品如下：車用抗硫化排阻、車用薄膜電阻等。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銷售客戶多屬國內外知名及上市櫃公司為主，其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較易掌握穩定，預期未來亦不致於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的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電腦發展趨勢越來越成熟，由傳統標準化的電子逐漸轉換為個人需求化、差異化等配備，然此現象並不會產生需求上的減少，另近來呈現高度成長的消費性電子產業卻是公司另一爆發性成長的開始，加上自動化製程成熟的能力及研發量產上市進度而言，足以因應潛在外在科技及產業的迅速變化所帶來的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多年來深獲供應商及客戶的肯定，亦多次取得最佳供應廠商的模範獎，致力於維持既有良好的企業形象，並嚴格落實法令規定；若遭有蓄意毀謗、重傷等情事，將有專案處理小組擬定對策因應。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本集團並無進貨或銷貨過度集中於單一客戶之情形。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12.訴訟或非訟事件：

(一)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不適用。

(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際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不適用。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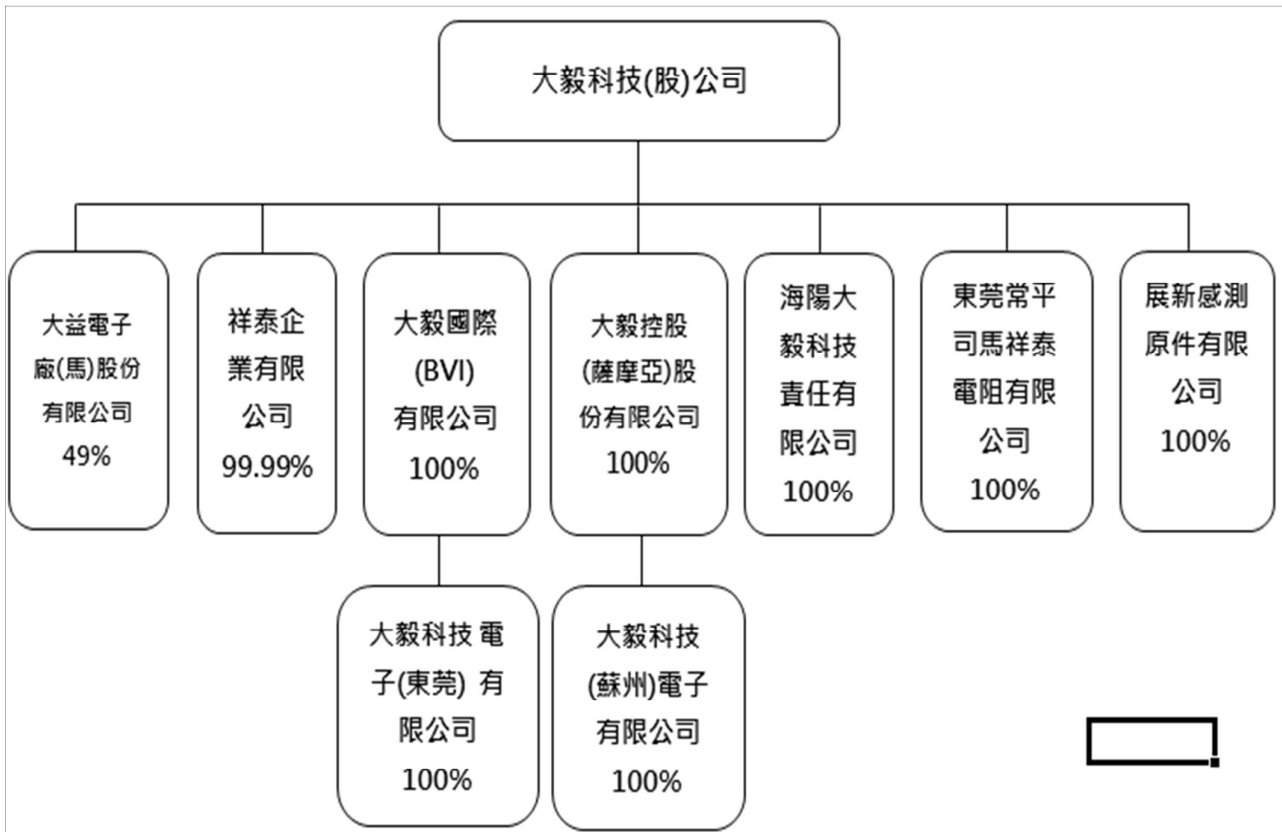
(一)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建置資訊安全管控及防火牆等相關機制，擬定內控條文資通安全檢查作業遵循並執行，依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稽核，經資安風險評估並無重大影響營運之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註)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1994.11.03	香港北角英皇道75-83號聯合出版大廈14字樓1403室	\$16,522 (港幣4,200仟元)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998.04.24	薩摩亞國愛匹亞市境外會館大樓217號郵政號碼	875,302 (美金28,479仟元)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1999.10.20	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松陵鎮鱸鄉北路675號	1,108,781 (人民幣255,845仟元)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2002.10.09	英屬維京群島托托拉島路得鎮3321號	182,043 (美金5,923仟元)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2002.12.10	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司馬村11隊常謝路	212,339 (人民幣48,996仟元)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2017.03.16	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470巷26號4樓	30,000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2011.04.20	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司馬村11隊常謝路	188,827 (港幣48,000仟元)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989.10.23	Plot564-D,LorongPerusahaanBaru 2,KawasanPerusahhaanPerai,13600 Perai.Seberang Perai,SPT Pulau Pinang	17,588 (馬來幣2,626仟元)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	2023.04.27	CN2.4 地塊,第72 km,37 號國道,安發一工業區,國俊社,南策縣,海陽省,越南	215,145 (美金7,000仟元)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註：依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 112.12.31 匯率依港幣1=新台幣3.9339、美金1=新台幣30.735、馬來幣1=新台幣6.6975、人民幣1=新台幣4.3338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營業關係說明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係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2. 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之說明：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註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註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註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註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註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註

註：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係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均屬專注本業之經營，惟其主要係就近服務客戶及產品細項之分工製造。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大毅代表人)	4,199,999	99.99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大毅代表人)	35,478,827	100.00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大毅代表人)	人民幣255,845仟元	100.00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大毅代表人)	5,922,942	100.00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大毅代表人)	人民幣48,996仟元	100.00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董事	江財寶(大毅代表人)	新台幣30,000仟元	100.00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大毅代表人)	港幣48,000仟元	100.00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王金榮	502,224	19.125
	董事	江財寶	502,224	19.125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大毅代表人)	美金7,000仟元	100.00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原幣別HKD)	\$16,522	\$1,237,990	\$120,936	\$1,117,054	\$533,337	\$30,626	\$54,669	\$13.02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原幣別RMB)	875,302	1,337,410	321,167	1,016,243	1,208,786	(1,404)	(21,372)	(0.60)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原幣別RMB)	1,108,781	1,432,789	408,497	1,024,292	1,458,206	(21,408)	674	-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原幣別RMB)	182,043	364,683	-	364,683	-	-	(39,621)	(6.69)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原幣別RMB)	212,339	939,640	587,243	352,397	1,394,141	(19,131)	(39,868)	-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原幣別NTD)	30,000	54,239	11,809	42,430	94,011	12,235	11,476	-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原幣別RMB)	188,827	106,076	6,567	99,509	52,759	(7,327)	(5,065)	-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原幣別MYR)	17,588	242,464	45,422	197,042	142,566	3,575	8,212	3.13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係以報表日112.12.31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係資本額、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及淨值依：港幣1=新台幣30.735、馬來幣1=新台幣6.6975、人民幣1=新台幣4.3338。

係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本期損益(稅後)依：馬來幣1=新台幣6.8327、人民幣1=新台幣4.3991幣別之換算。

註3：上述公司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為尋求與策略性投資人之合作與長期經營發展佈局，於113年3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普通股相關事宜，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於發行股數不超過60,000仟股額度內，視資本市場狀況，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本案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故尚未執行。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



